

普通股股票代碼：3705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YUNGSHIN Global Holding Corporation

2017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廿二日 刊印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yungshingroup.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李 仰 哲

職 稱：部 經 理

聯 絡 電 話：(04)2258-2382 分機：300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yungshingroup.com

代 理 發 言 人：吳如意

職 稱：經 理

聯 絡 電 話：(04)2258-2382

電子郵件信箱：investor@yungshingroup.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聯 絡 地 址：台中市西屯區市政路 402 號 25 樓之 1

電 話：(04)2258-2382 【代表號】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股 務 代 理 公 司：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 證 會 計 師：洪淑華、曾惠瑾

事 務 所 名 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tw>

電 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yungshingroup.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3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35
肆、募資情形	36
一、資本及股份	36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39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39
伍、營運概況	40
一、業務內容	4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0
三、從業員工	57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61
六、重要契約	62
陸、財務概況	64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7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123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56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156
一、財務狀況	156
二、財務績效	156
三、現金流量	15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5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157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57
七、其他重要事項	158
捌、特別記載事項	15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5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67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67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永信集團自設立以來，即專注於醫藥健康產業發展，並於1980年代逐步展開全球佈局。為追求企業永續發展，因應日益激烈的全球競爭，永信集團於2011年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依企業併購法以股份轉換方式，設立本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主導集團全球佈局發展。藉由集團各公司在產業上中下游整合與水平擴張策略，以邁向世界學名藥領導廠商之一為集團目標。

永信集團目前在健康產業佈局完整，集團事業已涵蓋產業上游的原料藥與中間體、產業中游的人用藥、動物用藥與保健食品產製以及產業下游的相關製品銷售。

一、2017年度營運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2017年合併綜合損益表之營業收入計新台幣6,622,635仟元，營業毛利計新台幣2,707,264仟元，毛利率為40.88%，營業費用計新台幣2,184,477仟元，稅後淨利計新台幣467,573仟元，合併總損益新台幣514,056仟元，每股盈餘為1.93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於2017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因此無預算達成情形可茲提報。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2016年	2017年
營 業 收 入	6,190,862	6,622,635
營 業 毛 利	2,581,199	2,707,264
營 業 損 益	527,642	522,787
稅 前 淨 利	760,975	621,094
稅 後 淨 利	609,121	467,573

獲利能力分析

項 目	2016年	2017年
資 產 報 酬 率 (%)	6.60	4.81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10.01	7.7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8.56	23.31
純 益 率 (%)	9.84	7.06
每 股 盈 餘 (元)	2.47	1.93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以投資為專業，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並無投資研發支出。

二、2018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與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永信集團目前在醫藥健康產業佈局完整，集團事業已涵蓋產業上游的原料藥與中間體之研發、產業中游各項製劑生產以及產業下游的相關製品銷售，並以成為世界學名藥領先公司之一為發展目標。2018年將持續推展的重要策略如下：

1.深耕學名藥的領導品牌

永信集團專注於學名藥市場已具有60年經驗，在全球主要學名藥市場具有多年經營實績。轉型投資控股公司型態，將利用與其他藥廠的聯盟、合併及收購等方式，以擴張企業競爭力及增加市場占有率。

2.掌控原料藥供應源頭

在學名藥市場高度成本競爭環境下，掌握原料藥的研發製造供應，為學名藥廠生存發展重要元素。永信集團於發展早期即投入原料藥之研發與生產，目前在台灣與中國設有原料藥之研發與生產事業，將利用合作、投資、合併及收購等方式，持續增加原料藥品項與產能擴充。

3.佈局國際 開拓全球市場

永信集團於1985年起致力於國際市場之拓展，集團目前已在台灣、中國、美國、馬來西亞、越南設有製造廠，供應當地與全球市場所需，並於東南亞、日本設立銷售據點，未來將著重於歐洲以及於南美洲、非洲等新興市場佈局。

4.創新研發 關懷全人健康

永信集團為台灣學名藥之領導品牌，多年來以服務、誠信、創新之企業精神堅守製藥本業，至今已發展成為全方位跨國性製藥及健康科技集團，除了繼續恪守製造高品質藥品的理念，對於研發新藥與創新對人類健康有益的解決方案也是永信責無旁貸的使命，因此永信集團持續研發長期重症治療用藥、支持獎勵醫藥研究，對於老人照護、健康休閒、保健與醫學美容等全人健康關懷更是積極投入，以實現「護衛健康、創造美麗與傳遞快樂」的品牌願景。

永信集團發展除著眼於企業永續發展，更經由「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永信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永信杯全國排球錦標賽」等，作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的平台。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為產業投資控股公司型態，以投資為專業，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無銷售數量之預測。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本公司為產業投資控股公司型態，以投資為專業，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無制定產銷政策。

(四)外部競爭環境影響

我國生技產業目前面臨外在競爭威脅包括：

- 1.亞洲生技發展主要國家大力吸引跨國醫藥公司投資設廠，成為我國主要競爭對手。
- 2.各國積極爭取生技人才，我國吸引國外生技人才的措施不足。

- 3.我國生技原料多來自於國外，原料自主性低，數量供應掌握度困難，價格常有大幅波動，增添國內廠商營運風險。
- 4.跨國醫藥公司併購案件增多，增添市場佈局的難度。

面對以上外在經營環境威脅，永信集團除對內持續強化體質，提昇競爭力，對外則將不斷尋求併購機會，拓展集團規模。

(五)法規環境影響

- 1.各國藥價調整將壓縮學名藥廠的獲利空間。
- 2.各國藥品查驗登記法規日趨嚴苛，新產品上市進度延遲，增加產品上市銷售風險。
- 3.國內2015年全面實施PIC/GMP標準，與國際法規接軌，有利於加強國際市場之擴展。

(六)總體經營環境影響

各國因醫改政策及減少醫療支出，美國、日本以及亞洲新興國家政府極力推廣使用學名藥政策；加上各國人口老化速度加快，人口結構呈現失衡狀態，未來各國慢性處方藥、抗癌用藥等需求量將漸增，而且治療或預防身心機能失調及抗老化之藥物產品也將日益受到重視。而永信集團在亞洲、美國、中國、日本皆已佈局多年，將有助於永信集團全球學名藥銷售。

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對於本公司的支持與鼓勵，也期盼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指導與建議。本公司將以企業永續發展與穩定股利政策與各位股東分享經營的成果。

董事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月3日

二、公司沿革：

年度	重 要 紀 事
民國100年	1月3日本公司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股份轉換方式新設成立，並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永信藥品成為本公司直接控股子公司。 9月8日本公司向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購買所持有「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恩達生技成為本公司第二家直接控股子公司。 1月子公司永信藥品榮獲2011年製藥業「台灣第一品牌」。
民國101年	3月本公司經第三地境外公司，於日本新設立子公司「永信株式会社」。
民國102年	2月子公司永信藥品榮獲第一屆中堅企業廠商。 3月進行集團投資架構重組，將境外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YSP US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YSP SE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YSP OVERSEA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進行合併，並以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為存續公司。 3月本公司投資取得鴻諭生技股份有限公司57.14%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以藥物動力學為基礎的試驗研究，並經營委託研發服務。 7月本公司投資取得CHEMIX INC. 100%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藥品販賣。
民國103年	2月子公司CHEMIX INC. (以下簡稱CMX)與日本法人株式會社 JAPAN ANTIBIOTIC CORP. (以下簡稱JAC) 正式簽署營業權讓渡合約，由CMX收購JAC所有業務，並由CMX接手原本JAC台中韓印等國家的進口原料代理權與銷售客戶通路。 3月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成為江蘇省首家片劑藥品進入美國市場的企業，將所生產的600多公斤阿昔洛韋片銷往美國。
民國104年	6月子公司永信藥品將長期股權投資「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100%股權及相關營業之資產及負債，分割讓予新成立之「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100%控股子公司。
民國105年	4月子公司永信藥品佈局動物保健領域，投資取得「碩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並更名為「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月本公司簡化組織架構，提昇管理效率，與100%持股之子公司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並概括承受永信福爾摩沙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所持有之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00%股權。 11月子公司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配合集團策略規劃，結束經營並辦理解散清算。
民國106年	1月子公司永信藥品動物用品相關業務整併至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整合集團國內動保事業與資源。 3月成立子公司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設立於中國江蘇省昆山市小核酸基地生物醫藥產業園區內，為一家臨床CRO公司，進行臨床研究方案、生物樣品分析、生物統計、臨床監查在內的全套臨床試驗/生物等效性 (BE) 試驗服務。
民國107年	1月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簡稱新三板掛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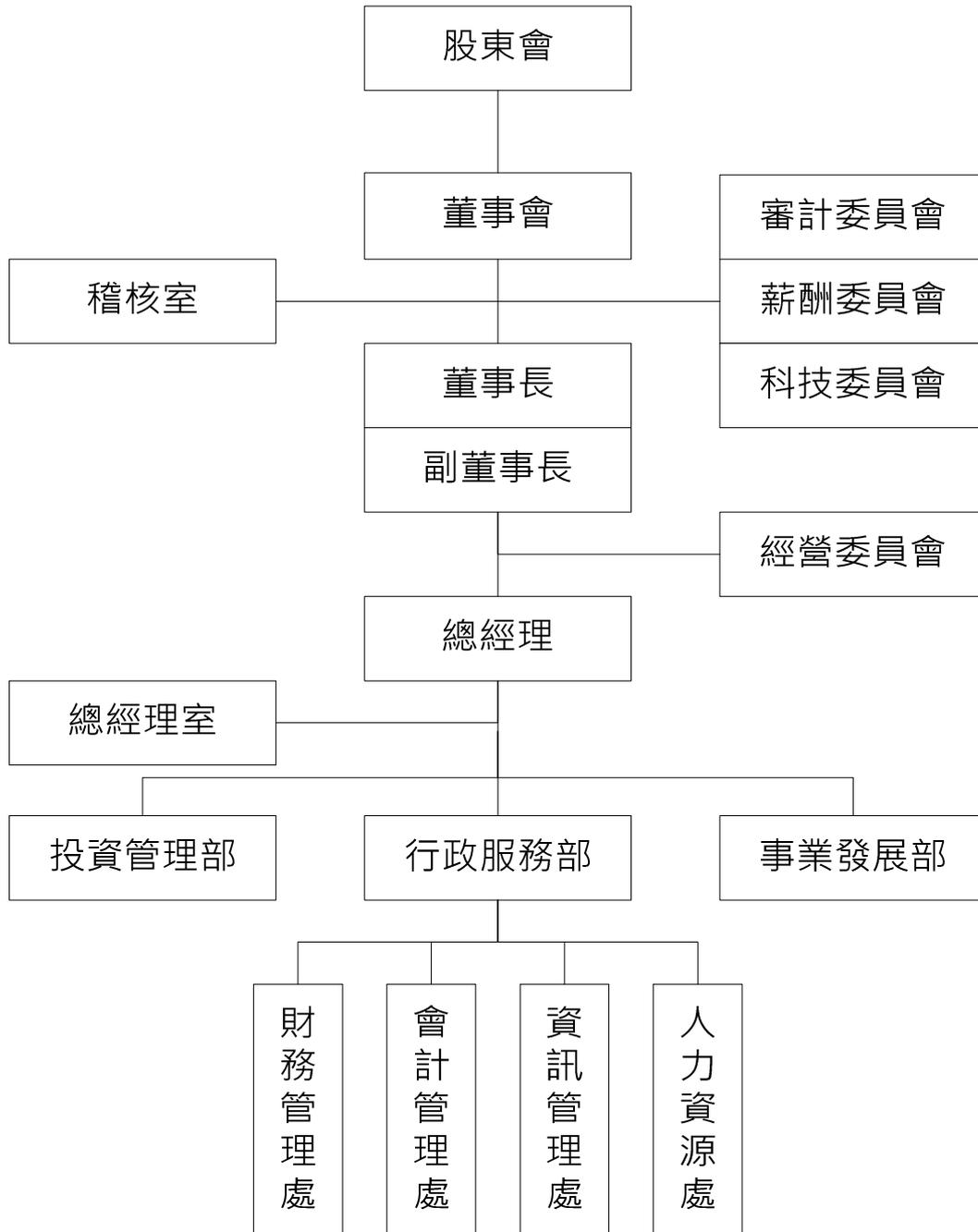
※ 更多公司沿革相關資訊請上本公司網站，網址請詳封面。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架構圖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架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單位	主要職責
稽 核 室	公司稽核計劃之編擬、執行及查核缺失改進並協助董事會查核公司及子公司整體之營運活動，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總經理室	協助經營目標之推動，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其他會議會務之辦理，規章制度、核備契約之維護管理，專案推動之管理。
投資管理部	投資事業之營運管理、資產評估、專案管理，投資事業股東會及董事會管理、總經理及法人代表之服務與管理。
事業發展部	研擬集團產品及市場發展策略，進一步達到集團資源整合及分工之溝通。集團投資事業產品之生產及研發資源整合督導。收購或新創互補之產品或投資事業(獨資或合資)之評估或執行。既有投資事業之合併、分割或撤資之評估或執行。
行政服務部	下設財務管理處、會計管理處、資訊管理處、人力資源處，負責擬定財務管理、會計管理、資訊管理、人力資源、法規事務、智慧財產、公共關係等策略、制度及相關業務之辦理，對各區域投資事業行政服務功能之監理及督導。
財務管理處	健全集團事業財務體制，集團事業資金規劃與運作及風險管理、稅務規劃、股權規劃與管理，股務作業之處理。財產管理與產險作業之處理及對各區域投資事業財務管理功能之監理及督導。
會計管理處	集團各關係企業會計制度、會計政策之制定及財務報表核閱，財會風險控管，對各區域投資事業會計管理功能之監理及督導。
資訊管理處	集團事業資訊應用系統及管理，網路及資安之規劃與稽核，資訊策略擬定與制度規劃。優化與整合集團事業資訊平台。對各區域投資事業資訊管理功能之監理、督導及資訊系統之推廣。
人力資源處	人力發展規劃、人事行政業務辦理、薪酬委員會議事運作、對各區域投資事業人力資源功能之監理及督導。

二、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

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一

107年4月22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註2)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1)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李芳全	男	105.06.22	3年	99.06.09	10,439,344	3.92%	10,439,344	3.92%	1,369,322	0.51%	0	0%	1.美國 明尼蘇達大學藥物化學研究所博士。 2.中國 政法大學知識產權法學研究所博士 3.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永信株式會社、CHEMIX INC.、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等公司董事。 4. 永甲興業(股)公司監察人。	副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李玲津 李芳信 李芳裕	姊弟 兄弟 兄弟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註2)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1)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	中華民國	李玲津	女	105.06.22	3年	99.06.09	13,968,268	5.24%	14,380,268	5.40%	0	0.00%	0	0%	大專	1. 本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 3. 永甲興業(股)公司董事長。 4. 世信生物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5. 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CARLSBAD TECHNOLOGY, INC.、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KUMPULAN YSP (M) SHD BHD、Y.S.P. INDUSTRIES (M) SDN BHD 等公司董事。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李芳全 李芳信 李芳裕	姊弟 姊弟 姊弟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註2)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1)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 事	中華民國	李芳裕	男	105.06.22	3 年	105.06.22	7,986,918	3.00%	7,986,918	3.00%	3,218,682	1.21%	0	0%	中國醫藥大學藥物化學研究所博士	1.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CHEMIX INC.、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永信株式會社、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等公司董事長。 2. 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永甲興業(股)公司、世信生物科技(股)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CARLSBAD TECHNOLOGY, INC.、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智晶光電(股)公司、財團法人拓凱教育基金會、財團法人杏園基金會等公司董事 3. 財團法人臺灣省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常務董事。 4. 旭東機械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董 事 長 副 董 事 長 董 事	李芳全 李玲津 李芳信	兄弟 姊弟 兄弟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註2)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1)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	中華民國	李芳信	男	105.06.22	3年	99.06.09	11,260,832	4.23%	11,260,832	4.23%	3,423	0.00%	0	0%	美國西太平洋大學企管博士	1.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CARLSBAD TECHNOLOGY, INC.、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永信株式会社、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 3. CHEMIX INC.監察人 4.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總裁暨集團常務董事。 5. Y.S.P. INDUSTRIES(M) SDN BHD、KUMPULAN YSP (M) SDN BHD、YUNG SHIN PHILIPPINES INC、MYANMAR YUNG SHIN PHARMA. LTD.、Y.S.P. CAMBODIA PTE LTD.、PT 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INDONESIA、PT YSP INDUSTRIES INDONESIA、Y.S.P. INDUSTRIES (VIETNAM) CO., LTD. 等公司總裁。 6. YUNG SHIN PHARMACEUTICAL (SINGAPROE) PTE LTD.、SUN TEN PHARM. MFG (M) SDN BHD、SUN TEN (S) PTE LTD.、SUN TEN SOUTHEAST ASIA HOLDING PTE LTD.、Y.S.P. SAH INVESTMENT PTE LTD.等公司常務董事。	董事長 副董事長 董事	李芳全 李玲津 李芳裕	兄弟 兄弟 兄弟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註2)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1)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	中華民國	林盟弼	男	105.06.22	3年	102.06.11	10,796,576	4.05%	5,923,326	2.22%	0	0.00%	2,317,000	0.87%	東海大學會計系畢	1. 汶山企業公司董事長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豐興鋼鐵(股)公司、立達鋼鐵公司、大甲鐵材公司、YSP INTERNATIONAL CO., LTD.、CARLSBAD TECHNOLOGY, INC.、新林記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恩得	男	105.06.22	3年	105.06.22	0	0.00%	0	0.00%	0	0.00%	0	0%	國立臺灣大學會計系博士	1. 東海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2. 正新橡膠工業(股)公司、康聯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車王電子(股)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等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坤賢	男	105.06.22	3年	105.06.22	0	0.00%	0	0.00%	0	0.00%	0	0%	逢甲大學財經法研所碩士	1. 三信商業銀行常務(獨立)董事。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等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許光陽	男	105.06.22	3年	105.06.22	0	0.00%	0	0.00%	0	0.00%	0	0%	日本國立九州大學藥學博士	1. 台北醫學大學教授。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沙晋康	男	105.06.22	3年	105.06.22	4,630	0.00%	4,630	0.00%	0	0.00%	0	0%	美國康奈爾大學化學研究所博士	1. 有化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於100.01.03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依企業併購法以股份轉換成立，第一屆董事、監察人於99.06.09選任，任期為99.06.09至102.06.08。

註2：本屆(第三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於105.06.22選任，任期為105.06.22至108.06.21。

(二)董事(含獨立董事)資料二：

107年4月22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 官 、 檢 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與 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 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李芳全	✓	✓	✓					✓		✓		✓	✓	0
李玲津			✓					✓		✓		✓	✓	0
李芳裕	✓	✓	✓	✓				✓		✓		✓	✓	0
李芳信			✓					✓		✓		✓	✓	0
林盟弼			✓	✓			✓	✓		✓	✓	✓	✓	0
許恩得	✓			✓	✓	✓	✓	✓	✓	✓	✓	✓	✓	3(註1)
林坤賢		✓		✓	✓	✓	✓	✓	✓	✓	✓	✓	✓	2(註1)
許光陽	✓			✓	✓	✓	✓	✓	✓	✓	✓	✓	✓	0(註1)
沙晋康	✓		✓	✓	✓	✓	✓	✓	✓	✓	✓	✓	✓	0(註1)

註1：依105.11.09金管證發字第1050040683號規定，獨立董事兼任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視同為一家，不計入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之家數。

註2：打“✓”者各董事(含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4月22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芳全 (註1)	男	105.08.05	10,439,344	3.92%	1,369,322	0.51%	0	0.00%	1.美國明尼蘇達大學藥物化學研究所博士 2.中國政法大學知識產權法學研究所博士	1.本公司(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2.YSP INTERNATIONAL CO., LTD.、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江蘇德芳醫藥科學有限公司、香港永信有限公司、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CARLSBAD TECHNOLOGY, INC.、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長。 3.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永信株式会社、CHEMIX INC.、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永鴻國際生技(股)公司等公司董事。 4.永甲興業(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總經理	美國	尹國魂 (註1)	男	106.06.01	0	0.00%	0	0.00%	0	0.00%	西密西根大學財務碩士	1.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2.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簡志維	男	106.08.08	0	0.00%	0	0.00%	0	0.00%	陽明大學藥理學研究所	1.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等董事。 2.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永信株式会社等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註1：李芳全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於106.05.31卸任；尹國魂總經理於106.06.01就任。

(四)董事之酬金：

106年度
單位：股/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 D、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 金(B)		董事酬勞(C) (註1)		業務執行費用 (D)(註2)				薪資、獎金 及特支費等 (E)		退職退休 金(F)		員工酬勞(G) (註3)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李芳全																								
董 事	李玲津 李芳信 林盟弼 李芳裕 許恩得 沙晋康 許光陽 林坤賢	9,959	17,764	0	0	10,175	10,175	2,792	3,729	4.46	6.16	0	6,083	0	0	0	0	797	0	4.46	7.50	0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董事酬勞發放金額為擬議數。

註2：業務執行費用含座車、房屋租賃費用、出席會議車馬費。

註3：員工酬勞發放金額為擬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2,000,000元	許恩得、沙晋康、許光陽、林坤賢	許恩得、沙晋康、許光陽、林坤賢	許恩得、沙晋康、許光陽、林坤賢	許恩得、沙晋康、許光陽、林坤賢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李芳裕、李玲津、李芳信、林盟弼	李玲津、李芳信、林盟弼	李芳裕、李玲津、李芳信、林盟弼	李芳信、林盟弼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	李玲津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李芳全	李芳全、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全、李芳裕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	-
100,000,000元以上	-	-	-	-
總 計	9	9	9	9

(五)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故不適用。

(六)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年度
單位：股/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1)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註2)	李芳全	4,268	4,268	0	0	342	342	0	0	0	0	0.90	0.90	0
	尹國魂													
副總經理 (註3)	簡志維													

註1：106年度發放金額為擬議數。

註2：李芳全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至106.05.31卸任，兼任期間未支領總經理之酬金；尹國魂總經理於106.06.01就任。

註3：簡志維副總經理於106.08.08就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簡志維	簡志維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尹國魂	尹國魂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2	2

(七)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12月31日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經 理 人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註1)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總 經 理 (註2)	李芳全	0	148	148	0.03
		尹國魂				
	副總經理 (註3)	簡志維				
	會計主管	洪佳伶				
	財務主管	陳佩君				

註1：106年度現金金額為擬議數。

註2：尹國魂總經理於106.06.01就任。

註3：簡志維副總經理於106.08.08就任。

(八)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類別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本公司		財務報告所有公司	
	106年度 (註1)	105年度	106年度 (註1)	105年度
董 事 酬 金	4.46	3.66	7.50	7.97
監 察 人 酬 金 (註2)	0	0.22	0	0.23
總 經 理 及 副 總 經 理 酬 金	0.90	1.54	0.90	3.53

註1：106年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為擬議發放數，仍以實際發放金額為主。

註2：本公司於105.06.22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故106年度無監察人酬金。

2.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報酬係依各董監事出席董事會之次數、責任風險及對公司貢獻等權重分配，分配之酬金總額視公司營運績效及未來風險按公司章程訂定之比例發放，由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3.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酬給付，係依公司章程之規定，制定薪資管理辦法及獎金及紅利發放辦法，做為酬金發給之標準，獎金及紅利並每年視公司營運績效調整之，由薪酬委員會審議並送交董事會決議。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董事出席情形：

106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 B/A 】(註1)	備註
董事長	李芳全	8	0	100%	
董事	李玲津	8	0	100%	
董事	李芳裕	8	0	100%	
董事	李芳信	6	0	75%	
董事	林盟弼	6	0	75%	
獨立董事	許恩得	8	0	100%	
獨立董事	林坤賢	8	0	100%	
獨立董事	許光陽	8	0	100%	
獨立董事	沙晋康	8	0	100%	

註1：實際出席(列)席率(%)以各董事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因本公司已成立審計委員會，故毋須填報。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3.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屆次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三屆第七次董事會	106.3.27	李芳全 李芳裕 李玲津 李芳信 林盟弼	2016年董監事酬勞分配擬案。	因討論一般董事薪酬案。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三屆第七次董事會	106.3.27	李芳全	2016年董事長、經理人員紅利發放擬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案。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三屆第七次董事會	106.3.27	李芳全	2016年董事長及經理人下半年獎金發放擬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案。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三屆第七次董事會	106.3.27	李芳全	2017年董事長、經理人上半年獎金發放擬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案。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三屆第九次董事會	106.5.12	李芳全	2016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員紅利發放擬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開會屆次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三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106.11.10	李芳全	2017 年度董事長及經理人下半年獎金發放擬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三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106.11.10	李芳全 李芳裕 李玲津 李芳信	YSP 2018 年度對關係人捐贈事宜	因一般董事與受贈單位為關係人。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三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107.3.23	李芳全 李芳裕 李玲津 李芳信 林盟弼	2017 年董事酬勞分配擬案	因討論一般董事薪酬案。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三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107.3.23	李芳全	2017 年董事長、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擬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三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107.3.23	李芳全	2017 年度董事長、委任經理人績效獎金發放擬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第三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107.3.23	李芳全	2018 年董事長、經理人上半年獎金發放擬案	因討論李芳全董事長薪酬。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註：總經理於106.06.01重新委任。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

- A. 本公司已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
- B. 落實公司治理，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依法令規範適時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董事會議事規則等；設置功能性委員會，明確賦予其職責，以強化董事會之職能。

(2)執行情形評估：

- A. 公司訂定核決權限劃分規則，將董事長及總經理之職責明確劃分。
- B. 依「公司章程」規定於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
- C. 聘任董事會專業顧問並邀請會計師列席董事會，輔助董監事對國際市場、產業知識、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強化等，以利了解公司經營管理執行狀況。
- D. 每月提供董監事進修課程供參考，或每年舉辦董監事進修課程，加強董監事專業職能。
- E. 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事項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許恩得	7	0	100%	
獨立董事	林坤賢	6	1	86%	
獨立董事	許光陽	7	0	100%	
獨立董事	沙晋康	7	0	100%	

註：本公司於105.06.22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

2.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 議	公司對審計委 員會意見之處 理
第三屆第七次 2017/03/27	1. 審閱2016年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呈請討論。	√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	√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3.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IBC)需求本公司擔任銀行貸款保證人案，呈請討論。	√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4.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有限公司(YSK)需求本公司擔任銀行貸款保證人案，呈請討論。	√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5. Chemix Inc. (CMX)需求本公司擔任銀行貸款保證人案，呈請討論。	√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6.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CTI)需求本公司擔任銀行貸款保證人案，呈請討論。	√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7.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呈請討論。	√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提請股東常會。
第三屆第九次 2017/05/12	1.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ATB)需求本公司資金貸與案	√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三屆 第十一次 2017/07/06	1. 本公司為CARLSBAD TECHNOLOGY, INC.(CTI)背書保證總額度不變下，調整金融機構授信額度案，謹請討論。	√	本案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並送董事會核議。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屆 第十二次 2017/08/11	1. 提報2017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呈請討論。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於董事會進行報告
	2. CMX增加銀行額度，並需求YSH擔任連帶保證人案，呈請討論。	V	將主力銀行利率條件協商為不得高於目前借款的最低利率，保證該筆資金報酬率3%的前提下同意該筆借款，並呈董事會討論。	1.將主力銀行利率條件協商為不得高於目前借款的最低利率，保證該筆資金報酬率3%的前提下同意該筆借款。 2.與日本銀行了解是否能夠由負責人擔任背書保證人。
	3. Chemix Inc. (CMX)需求本公司擔任銀行貸款保證人案，呈請討論。	V	將主力銀行利率條件協商為不得高於目前借款的最低利率，保證該筆資金報酬率3%的前提下同意該筆借款，並呈董事會討論。	除李芳信董事反對外，其餘董事同意照案通過，利率與銀行進行協商。
	4.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IBC)需求本公司資金貸與續約案，呈請討論。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第三屆 第十三次 2017/11/10	1. 2018年度稽核計劃，謹請討論。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2. 為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提請董事會同意自查核簽證107年度財務報表起，更換簽證會計師。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3.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IBC)委任會計師辦理財稅簽證暨公費案，呈請討論。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4. CHEMIX INC. (CMX) 委任會計師辦理財務報表簽證暨公費案，呈請討論。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照案通過。
	5.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YSK) 需求本公司資金貸與案，謹請討論。	V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1.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資金貸與展延。 2.刪除報告內容說明二。

第三屆 第十五次 2018/03/23	1. 出具201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呈請討論。	V	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 審閱2017年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呈請討論。	V	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提請股東會承認。
	3.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授信額度案，呈請討論。	V	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4. 本公司資金貸與鴻諭、恩達、永信昆山案，謹請討論。	V	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5.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IBC)需求本公司擔任銀行貸款保證人案，謹請討論。	V	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6.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YSK)需求本公司擔任銀行貸款保證人案，謹請討論。	V	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7. Chemix Inc. (CMX)需求本公司擔任銀行貸款保證人案，謹請討論。	V	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8. CARLSBAD TECHNOLOGY, INC.(CTI)需求本公司擔任銀行貸款保證人案，謹請討論。	V	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9. 會計制度修正案，呈請討論。	V	照案通過，呈送董事會。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3.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開會屆次	開會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第三屆 第七次 董事會	106.3.27	許恩得 沙晋康 許光陽 林坤賢	獨立董事酬勞提案	因討論獨立董事薪酬提案	依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七條利益迴避

4.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公司稽核室每月彙總稽核報告資料呈送審計委員會，使其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

(2)會計師列席審計委員會進行公司財務報表查核及核閱結果的報告。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李芳全	106/09/15	瑞士銀行	公司治理/企業永續經營認證講座	3
		106/11/13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Risk Management	2
董事	李玲津	106/05/18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從法律視角探討公司治理理論與實務	3
		106/11/24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	3
		106/11/13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Risk Management	2
董事	李芳裕	106/09/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重大企業弊案談董監之法律風險與因應	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弊案研析~從公司治理之觀點談起	3
		106/11/24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	2
董事	李芳信	106/11/13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Corporate Governance and Risk Management	2
董事	林盟弼	106/02/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委訓)	台灣近期稅制大變動-對公司及董監事之衝擊及因應規劃	3
		106/07/27	豐興鋼鐵主辦委託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上課	淺談新修正之刑法沒收專章(以利得沒收為主)及洗錢防制法	3
獨立董事	許恩得	106/09/15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會	公司治理論壇-企業永續經營	3
		106/11/09	中國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追稅浪潮下之稅務管理新挑戰	3
獨立董事	林坤賢	106/08/10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6
		106/11/24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	3
		106/11/29	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2017獨立董事論壇:從國際趨勢與辭職潮看獨立董事的功能與挑戰	3
獨立董事	許光陽	106/03/17	社團法人台灣藥物品質協會	亞洲新興國家與國際法規研討會	3.5
		106/05/15-106/05/16	財團法人醫藥技術開發中心	日本藥品法規研習	6
		106/08/23	台灣藥學會	工業藥學研討會	3
		106/09/08-106/09/09	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社區藥局國際趨勢與展望國際研討會	12
		106/11/29	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2017獨立董事論壇:從國際趨勢與辭職潮看獨立董事的功能與挑戰	3
		106/12/02	臺灣日本關係協會、日本台灣交流協會	台日非處方藥法規研討會	3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資料基準日：107年4月22日

身分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 其他 發行 公司 薪酬 委員會 成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需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務、財 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需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 董事	沙晋康	✓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	許恩得	✓			✓	✓	✓	✓	✓	✓	✓	✓	5	
獨立 董事	許光陽	✓			✓	✓	✓	✓	✓	✓	✓	✓	0	
獨立 董事	林坤賢		✓		✓	✓	✓	✓	✓	✓	✓	✓	1	

註：打“✓”者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 (2)本屆委員任期：105年08月05日至108年06月21日，最近(106)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沙晋康	5	0	100%	
委員	許恩得	5	0	100%	
委員	許光陽	5	0	100%	
委員	林坤賢	4	1	8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公告，各項內部控制制度依法令規範維護，並據以遵循。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公司設有發言人制度與股務代理機構，共同負責處理股東建議及回覆股東疑義之相關問題，若有糾紛之情事則委由本公司法律顧問與提相關專家處理。 (二)每月依據相關法令規定，申報董監事、經理人、持股10%以上大股東及內部人股權異動資訊。每年召開股東會及除權(息)停止過戶後，公司依據股務代理機構提供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本公司董事會派任法人代表擔任關係企業董監事，且定期前往關係企業瞭解當地經營狀況，並藉由相關規章辦法落實執行，以確實執行風險控管。 相關規章辦法與要點如下： 1. 投資評估管理辦法：對於各投資案件之計劃、執行、進度管制、資料管制及績效檢討等作業據以有效管理。 2. 投資事業管理規則：對各具有控制能力之轉投資事業，善盡監督之責任且符合相關法令之規定。 3. 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範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1)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對象僅限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40%以上之各關係企業；若資金貸與直接或間接持股40%以下之各關係企業，僅限因業務往來之需者或墊付營運資金週轉之短期融通必要者。 (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對象僅限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四)為防範及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致使投資人或公司權益受損，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以茲規範。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 ✓		(一)公司董事均在各領域有不同專長，對公司營運發展有一定助益。 (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對於公司營運發展設立了科技委員會之功能性委員會。 (三)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未來視需要評估訂定。	無差異 無差異 未來視需要評估訂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當年度董事會委任會計師前，皆會進行評估確認會計師與公司除財務簽證公費外，無其他財務利益與業務關係，具有獨立性。該會計師事務所亦要求簽證會計師及其查核人員均需簽署『超然獨立聲明書』，以維持其獨立性。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針對各項業務設有專責單位負責處理，並隨時召開檢討會議。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為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相關聯繫資訊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公司網站亦設置投資人暨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告財務、股務、公司治理、活動訊息等相關資訊，並設有聯絡窗口信箱，即時處理與回應。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本公司各項股務及股東會相關事務。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網站網址為www.yungshingroup.com，設有中英文版網站，由各專責單位負責定期更新網站之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相關資訊予股東與投資人參考。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依相關法令之規範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即時揭露財務、業務狀況及重大訊息等資訊，並同步於公司官網上揭露。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 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 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 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 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 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 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以人性化管理，給予員工充分的照顧與尊重。集團各地公司均確實遵守當地勞動相關法規，並依需求提供員工伙食津貼、團體保險、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一般性健康檢查、設勞資會議...等。</p> <p>(二)投資者關係： 公司網頁揭露設有專人管理之聯絡電話及諮詢信箱，供投資者使用，並即時處理與回覆。透過年度股東常會，向股東報告營業成果、明年度營業計劃、未來發展策略及產業環境之影響，故截至目前為止與投資者互動狀況良好，無發生糾紛之情形。</p> <p>(三)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提供透明化的財務資訊，保障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利益。</p> <p>(四)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寄送課程通知或安排各董事及監察人進修，取得進修時數；每月申報進修情形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以供投資者查詢資料。</p> <p>(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銀行融資、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重大議案，均由權責單位依公司相關規定，評估分析後，提呈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議決，並落實監督及風險控管機制。</p> <p>(六)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集團公司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為目標，實踐「護衛健康、創造美麗與傳遞快樂」為集團願景。各公司分別通過美國食品藥物檢驗局(FDA)、日本厚生省(PMDA)、及我國PIC/S GMP認證藥廠與cGMP三階段確效認證...等認證，產品品質向來領先同業且廣受客戶信賴。並建立處理機制，即時處理客戶與消費者意見。</p> <p>(七)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為保障董事、監察人免於因執行職務遭受第三人訴訟所引發的個人責任及財務損失，本公司已為董事、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 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 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於106年度評鑑結果仍有須加強之 部分，如在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 升資訊透明度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等層 面，未來本公司將擬訂各項改善措施， 積極提升營運的各個層面以增進公司治 理有效機制，並持續落實平等對待股東 以及維護股東之權益。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但集團致力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如舉辦永信杯排球賽，提倡全民運動；成立永信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善盡照護長輩之責任；成立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培育及鼓勵生技醫藥科學之研究專業人員等。</p> <p>(二)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與社會責任義務，並不定期舉辦企業倫理教育訓練等。</p> <p>(三)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集團於民國67年即設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致力於善盡企業社會工作之推動。</p> <p>(四)公司訂有獎懲規定，並結合績效考核及獎金發給，提高員工工作績效並依員工績效表現核給績效獎金。雖有各項工作改善、團隊精神、自主性之績效評估，但尚未完全和企業社會責任結合。</p>	<p>未來將視公司規模及需求制定</p> <p>無差異</p> <p>未來視需要評估設置</p> <p>未來視工作性質評估設計。</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本公司為控股公司並不適用，但</p> <p>(一)集團各公司經由提案改善制度，鼓勵各部門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與降低環境負荷衝擊；定期檢測高耗能設備之使用效率；及利用經處理後之生活廢水，用於周邊花草樹木之澆灌等。</p> <p>(二)集團各公司因應當地法令與世界環保趨勢，建置與改善環境管理相關制度，如建立廠區環境管理制度，培養同仁正確環保觀念；鼓勵同仁配合節能減碳生活態度；規劃、設計環保廠區，推廣環境綠化美化等。</p> <p>(三)集團各公司持續規劃及配合政府機關相關政策，進行節能設備更新，並依外部專家改善建議，逐一改善。</p>	<p>無差異</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依勞動法規及相關人事規範，訂有各項辦法或規則為員工行為之依歸及發展方向之引導，保障同仁之合法權益。</p> <p>(二)本公司具申訴規範，並積極了解及合理滿足員工需求。</p> <p>(三)秉持同仁為公司重要資產之理念，以照顧同仁健康為要，提供員工在職健康檢查，並追蹤各類健康異常項目。</p> <p>(四)本公司每月定期會議與員工進行溝通，並依勞動相關法規給予員工充份的照顧與尊重。</p>	<p>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本公司設有開放之訓練申請平台，主管可視個別員工能力及特質，規劃職涯發展藍圖，安排在職進修，取得調職、升遷時之必要技能。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本公司為控股公司不適用，但集團各公司對於客戶或消費者有任何公司產品資訊有需求或有意見時，提供客戶申訴信箱與完善處理流程，妥善處理與回應客戶意見；並設置專業電話諮詢專線，由專業人員提供諮詢服務。
(七)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七)本公司為控股公司不適用，但集團各公司對於產品標示皆遵循各地藥政法規、食品衛生法規等。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本公司重視環境與社會責任，透過透明的採購程序遴選同意誠信之廠商，定期評估適任性。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本公司所有供應商應遵守本公司之誠實政策，不收禮金、不收回扣，若有違背或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與集團相關單位之網站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實際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等： 本集團自創立起，即以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為重要經營指標： 1.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1978年創設「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展開各項社會福利工作。 2.永信運動公園-1971年起，永信開始規劃興建鐵砧山運動公園，完全免費提供民眾使用。 3.永信杯全國排球錦標賽-永信致力提倡排球運動，為傲視全國的單項球類運動比賽。 4.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2001年9月「永信松柏園老人養護中心」正式落成啟用，秉持著「永遠關心，信守託付」的理念，並結合永信藥品集團之企業資源、地區醫療體系及學術研究單位等社會各界資源，配合政府法令及各級主管機關的監督與實際經驗。 5.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2004年結合專業設立「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不僅提昇國人對生技醫藥知識的認識，並藉由相關生技醫藥學術活動之宣導及鼓勵專業人員對生技醫藥科學之研究。 6.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為推動健康生活社區化，設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就近服務。 7.日間照顧服務-因應高齡化社會之需求，與落實社會福利「社區化、在地老化」原則，開發社區資源成立「日間照顧中心」，服務內容-交通接送、餐食服務、生活照顧、健康促進活動...等。			
(二)消費者權益：集團各公司通過全面的品質管理系統，在各個流程環節進行嚴格的品質管理，確保提供給客戶最佳的服務與產品。			
(三)人權：本公司員工無分男女、宗教、黨派，在就業機會上一律平等；公司以誠信並尊重每位員工在工作時的表現，塑造良好工作環境。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七)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規範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雇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p> <p>(二)新進員工之職前訓練，講述公司永遠誠信之理念、職業道德、不得接受饋贈與應遵循法令等。具申訴規範，並積極了解及合理滿足員工需求。</p> <p>(三)</p> <p>1.於交易或採購確認廠商是否係利害關係人，並透過經濟部商業司確認公司真實性，並查詢廠商交易實績，以確認交易對象之商業誠信。</p> <p>2.透過聯合徵信中心查詢客戶之信用紀錄，避免不誠信廠商進行交易。</p> <p>3.每筆捐贈款項，需依核決權限呈報各階層核決，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p>	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透過聯合徵信中心查詢客戶之信用紀錄，避免與不誠信之客戶往來，與客戶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宜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及不誠信行為，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p> <p>(二)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未來視情況設置。</p> <p>(三)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及內部控制等規範；所有員工均需簽署保密協定，對於所經管之業務、文件及客戶資料等，應負絕對保密之義務。本公司之董事會議事規則訂定，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利益迴避。</p> <p>(四)本公司已制定並執行有效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由稽核人員及外部專業人員(會計師)不定期抽查其執行情形。</p> <p>(五)本公司透過各項會議持續宣導企業經營理念-永遠誠信，並不定期舉辦教育訓練等。</p>	<p>無差異</p> <p>未來視情況設置</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無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具申訴規範，並有專責單位處理相關事務，依辦法規定辦理。</p> <p>(二)本公司對於申訴案件，在處理過程中採保密措施，以避免申訴人遭受不必要干擾與影響。</p> <p>(三)本公司在處理申訴案件中均保密檢舉人，並不會因檢舉而遭處分。</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設有官網，揭露企業文化、經營理念，堅持以務實、誠信、努力的精神，做出最好的藥品品質，因為「藥，是做給家人吃」，帶給人們最有效的保障。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確實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等，建立稽核、內控等規章明列須遵循事項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依據。 (二)於董事會議事規範、防範內線交易、員工工作規則、關係人交易、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等管理辦法，載明誠信經營，不能有任何利益之衝突、餽贈等情事發生，並據以遵循。				

(八)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其查詢方式：

- 1.股東會議事手冊，提供「公司章程、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選舉辦法」等，股東會議事手冊可由主管機關建置之「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內，由\公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3705永信內提供。
- 2.公司網站 www.yungshingroup.com \投資人暨利害關係人專區\公司治理\公司章程及辦法內提供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處理及揭露機制：為有效管理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處理及揭露機制，本公司已訂定各項控制規章，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供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 2.一〇六年度經理人進修情形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所受訓練課程名稱	訓練時數	受訓結業證書字號	備註
總經理	尹國魂	生技戰國之崛起--〈縱橫全球醫藥市場之戰略〉生技領袖戰鬥營	16	無證號	
副總經理	簡志維	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	3	TCGA10620146	
稽核主管	黃榮輝	自行評估實務篇	6	稽協北證發字第1066055號	
		遵循、營運及舞弊三合一作業實務	6	106證基企業內稽在職訓練字第0916號	
會計主管	洪佳伶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無證號	
		主管機關「自106年起採逐號公報認可制」政策相關新IFRS準則解析	3	無證號	
		美國川普新政府時代之經濟與稅務政策重大改變暨台商因應之道	3	無證號	
財務主管	陳佩君	企業併購之發展趨勢與實務案例探討	3	TCGA10620142	
		內控2.0：統計預測、大數據分析、物聯網、資安與舞弊偵防	6	電協證字第1060641號	
		公司治理/企業永續經營認證講座	3	無證號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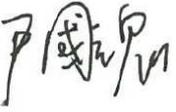
日期：107年3月23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2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二)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檢討：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檢討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6年股東會	106.06.20	(1)承認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承認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1.5元	現金股利於106.08.07發放。
		(3)通過修訂「公司章程」案	依新修訂辦法執行。
		(4)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依新修訂辦法執行。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第三屆第七次	106.03.27	(1)通過105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通過105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3)通過105年度盈餘分派案 (4)通過105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5)通過105董監事酬勞分配擬案 (6)通過薪酬委員會議事規則修訂 (7)通過公司章程修訂案 (8)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9)通過106年度股東常會召集時間與地點
第三屆第九次	106.05.12	(1)通過105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員紅利發放 (2)通過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第三屆第十二次	106.08.11	(1)提報106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通過「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3)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第三屆第十三次	106.11.10	(1)提報106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2)通過107年度稽核計劃案。 (3)通過107年營運計畫書暨預算案。 (4)通過107年起簽證會計師配合事務所組織調整更換。 (5)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第三屆第十五次	107.03.23	(1)通過106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通過106年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 (3)通過106年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4)通過106年董監酬勞分配擬案 (5)通過107年股東會召集事由、時間和地點 (6)通過會計制度修正案 (7)通過106年盈餘分派暨資本公積分派案

(十三)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四)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7年4月22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李芳全	105.08.05	106.05.31	李芳全董事長兼任總經理至106.05.31解任；尹國魂總經理於106.06.01就任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及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	曾惠瑾	106.01.01 至 106.12.31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 曾惠瑾	2,440	0	0	0	0	0	106.01.01 至 106.12.31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v		v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6	10,000千元(含)以上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董事(含獨立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6年度		107年度截至4月22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總經理	李芳全(註1)	0	0	0	0
董事	李玲津	77,000	1,500,000	178,000	0
董事	李芳信	0	(2,100,000)	0	600,000
董事	李芳裕	0	0	0	0
董事	林盟弼	(4,873,250)	0	0	0
獨立董事	沙晋康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坤賢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恩得	0	0	0	0
獨立董事	許光陽	0	0	0	0
總經理	尹國魂(註1)	0	0	0	0
副總經理	簡志維(註2)	0	0	0	0
會計主管	洪佳伶	0	0	0	0
財務主管	陳佩君	0	0	0	0

註：1.李芳全董事長兼任總經理於106.05.31卸任；尹國魂總經理於106.06.01就任。

2.簡志維副總經理於106.08.08就任。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7年4月22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李玲津	14,380,268	5.40%	-	-	-	-	李玲芬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仁 李芳信	姐妹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李芳仁	11,775,595	4.42%	2,010	0.00%	-	-	林寶珍 李玲津 李玲芬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信	母子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11,572,487	4.34%	-	-	-	-	-	-	-
匯豐託管億順基金-億順大中華股權基金投資專戶	11,285,550	4.24%	-	-	-	-	-	-	-
李芳信	11,260,832	4.23%	3,423	0.00%	-	-	林寶珍 李玲津 李玲芬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仁	母子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李芳全	10,439,344	3.92%	1,369,322	0.51%	-	-	李玲津 李玲芬 李芳裕 李芳仁 李芳信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李玲芬	8,952,768	3.36%	24,592	0.01%	-	-	李玲津 李芳裕 李芳全 李芳仁 李芳信	姐妹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李芳裕	7,986,918	3.00%	3,218,682	1.21%	-	-	李玲津 李玲芬 李芳全 李芳仁 李芳信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兄弟	-
林寶珍	7,910,681	2.97%	-	-	-	-	李芳仁 李芳信	母子 母子	-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460,650	2.42%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69,109,793	100%	N/A	N/A	169,109,793	100%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0,000	100%	N/A	N/A	10,000	100%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20,515,740	83.18% (註 1)	1,643,650	6.62%	22,159,390	89.80%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28,341,265	91.61% (註 2)	N/A	N/A	28,341,265	91.61%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	91.61% (註 3)	N/A	N/A	-	91.61%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100,995,961	90.70% (註 4)	N/A	N/A	100,995,961	90.70%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香港永信)	7,720	88.41% (註 5)	76	0.95%	7,796	97.45%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70.28% (註 6)	N/A	N/A	-	70.28%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	91.61% (註 7)	N/A	N/A	-	91.61%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	91.61% (註 8)	N/A	N/A	-	91.61%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3,675	73.50%	621	12.42%	4,296	85.92%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	10,000	100%	N/A	N/A	10,000	100%
永信株式會社	1,000	100%	N/A	N/A	1,000	100%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N/A	N/A	5,000,000	100%
CHEMIX INC.	192	100%	N/A	N/A	192	100%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100%	N/A	N/A	55,000,000	100%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9)	17,200,000	100%	N/A	N/A	17,200,000	100%

註1：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間接持有CARLSBAD TECHNOLOGY, INC. 82.60% 及2.82%。綜合持股考量下，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應為83.18%。

註2：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間接持有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89.42% 及10.58%。綜合持股考量下，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應為91.61%。

註3：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為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4：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間接持有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89.42% 及10.58%；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持有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共99.00%。綜合持股考量下，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應為90.70%。

註5：香港永信有限公司為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96.5%持有之子公司。

註6：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間接持有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89.42% 及10.58%；YSP CNH 及Y.S.P.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分別持有佑康貿易公司60%及4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應為70.28%。

註7：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為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8：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為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 LTD. 100%持有之子公司。

註9：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10607018000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股本來源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12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253,736,175	2,537,361,750	股份轉換	無	99.12.8金管證發字第0990067926號函及99.12.8臺證上字第0990037208號函核准在案。
104.10	10	310,000,000	3,100,000,000	266,422,983	2,664,229,830	盈餘轉增資	無	104.8.7金管證發字第1040030118號函、104.9.18經授商字第10401199090號及104.10.8臺證上一字第1040020648號函核准在案。

註：業於106.06.20股東常會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資本總額為新台幣陸拾壹億元整。

2.核定股本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66,422,983	43,577,017	31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7年4月2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3	70	24,161	118	24,352
持有股數	0	13,146,950	19,620,963	199,547,740	34,107,330	266,422,983
持股比例	0%	4.93%	7.37%	74.90%	12.80%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7年4月2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2,616	888,021	0.33%
1,000 至 5,000	8,504	16,994,505	6.38%
5,001 至 10,000	1,524	10,886,267	4.09%
10,001 至 15,000	594	7,064,404	2.65%
15,001 至 20,000	282	4,971,622	1.87%
20,001 至 30,000	282	6,783,779	2.55%
30,001 至 40,000	132	4,598,069	1.73%
40,001 至 50,000	94	4,290,265	1.61%
50,001 至 100,000	133	9,406,051	3.53%
100,001 至 200,000	82	11,131,115	4.18%
200,001 至 400,000	49	13,619,278	5.11%
400,001 至 600,000	11	5,095,178	1.91%
600,001 至 800,000	4	2,780,884	1.04%
800,001 至 1,000,000	8	7,134,702	2.68%
1,000,001以上	37	160,778,843	60.34%
合計	24,352	266,422,983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單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李 玲 津		14,380,268	5.40%
李 芳 仁		11,775,595	4.42%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11,572,487	4.34%
匯豐託管億順基金 - 億順大中華股權基金投資專戶		11,285,550	4.24%
李 芳 信		11,260,832	4.23%
李 芳 全		10,439,344	3.92%
李 玲 芬		8,952,768	3.36%
李 芳 裕		7,986,918	3.00%
林 寶 珍		7,910,681	2.97%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460,650	2.42%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5年	106年	當年度截止至 107年3月31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51.30	47.00
最 低			44.65	39.25	38.80
平 均			47.20	42.61	40.63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1.85	22.08	22.90
	分 配 後		20.35	未定	未定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66,422,983	266,422,983	266,422,983
	每 股 盈 餘		2.47	1.93	0.63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50	2.00(註1)	-
	無償 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9.11	22.08	-
	本利比		31.47	21.31	-
	現金股利殖利率		0.03	0.05	-

註 1：106 年度擬配發股利，以 107.6.20 股東常會承認配發金額為主。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處穩定成長階段，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依法提繳稅捐。
- 二、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三、先提撥10%為法定公積。
- 四、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五、支付股息。
- 六、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前述累積未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九十。股東股息與紅利之發放，現金部份應為股東股息與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
- 七、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劃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於107年3月23日董事會決議，106年度股東之股息紅利發放擬案，合計每股分配現金股利2.00元，待股東會決議後發放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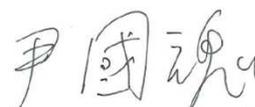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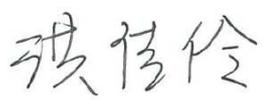
3.預期股利政策重大變動：無。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仟元

項 目		106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2,664,23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2.00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例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且盈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依規定不需公開財務預測，因此本項不適用。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千分之三；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董監酬勞僅以現金方式分派，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該一定條件由董事會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本公司民國106年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依公司章程規範提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1,526仟元及10,176仟元，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本期估列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與董事會決議相同。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本期估列之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與董事會決議相同。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故此股票分派並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配發情形	上年度			
	106.06.20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數	106.03.27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1. 員工酬勞	1,974,915元	1,974,915元	0	無
2. 董監事酬勞	13,166,099元	13,166,099元	0	無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無。

三、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之有價證券發行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產業投資控股公司型態，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
-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 A. 醫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動物藥品、食品、中藥、農產品、化工藥品、衛生醫療用品、環境衛生用藥、化粧品、牙膏、肥皂、香皂、藥皂、洗衣洗髮劑及其他清潔劑、香料、飼料、飼料添加物、肥料、運動用品、裝飾品、科學儀器、醫療器材、診斷試劑、診斷儀器及生物製劑等製造及買賣業務。
- B. C802120 工業助劑製造業。
- C. C801030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 D. 機械維修製造及買賣業務。
- E. 前各項產品之進出口及代辦業務。
- F.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住宅商業大樓出租、出售及委託營造廠商開發經工業主管單位核准之工業區。
- G. 雜誌圖書之出版發行。
- H.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I. F401171 酒類輸入業。

本公司目前主要營業額來自第A項醫藥品及動物藥品之營業項目。

主要產品	金額(新台幣仟元)	營業比重
人用藥品、動物藥品	3,247,970	77.04%
化粧品	17,910	0.42%
健康食品	375,952	8.92%
檢驗試劑	0	0.00%
代理產品	166,677	3.95%
加工產品	397,117	9.42%
其他	10,325	0.25%
合計	4,215,951	100.00%

(2)公司目前主要之商品項目：

- A. 目前許可證共有 848 張
 - a.人用藥品(含受託製造24張) 664張
 - b.醫療器材 1張
 - c.原料藥 22張
 - d.健康食品(含受託製造1張) 3張
 - e.含藥化粧品(含受託製造2張) 10張
 - f.膠囊錠狀食品 30張
 - g.輸入食品 7張
 - h.動物用藥品 98張
 - i.補助飼料 13張
- B. 其他產品(不須申請許可證)：110 種
 - a.一般化妝品 38種
 - b.一般化妝品貿易品 3種
 - c.食品 65種
 - d.食品貿易品 4種
- C. 各製劑含有栓劑、膠囊、顆粒、注射劑、軟膏、粉末、糖漿、錠劑、液劑等劑型。
- D. 各製劑包括神經系統藥物、循環系統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代謝作用藥物、抗癌藥物、泌尿生殖系統藥物、抗微生物藥物、外用藥、賀爾蒙製劑等各大效能。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每年大筆投入6~10%的平均年營業收入於研究發展支出，研發費用高達貳至參億元。

本公司所研發之人用藥品涵蓋多種治療類別。本公司開發策略如下：

- A. 以滿足市場需求為導向，配合高品質訴求及市場滲透策略，藉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 B. 全方位研發醫藥相關產品，創造市場需求，並因應健保制度及市場趨勢調整研發策略。
- C. 採集中式多角化經營策略，開發其他具市場潛力及高品質水準之產品且在公司堅實的研發陣容，配合技術及行銷系統的績效及整合下，除可穩固製藥專精的領域外，更期開拓新事業的成功機會。

3. CHEMIX INC.：

(1)主要營業內容：

經營醫藥品、醫藥品原料以及健康食品原料販賣之商社。主要產品為學名藥之針劑品項、抗生素針劑品項、醫療用之各種水溶液與抗生物質之口服錠劑等，並代理海外多家醫藥品原料製造商之符合日本GMP規範之原料產品與健康產品原料，擔任日本國內之藥證管理人並於日本國內進行銷售推廣。在學名藥的銷售上除透過與日本醫藥品大廠的銷售合作外，CHEMIX本身亦有專業的業代銷售團隊，建立自身之銷售管道專責醫藥品之銷售，產品銷售涵蓋日本之全國各地之醫療機關與上百家之當地經銷商。

(2)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	金額 (日圓仟元)	營業比重(%)
製劑販賣	1,079,886	45%
原料販賣	1,297,367	55%
合計	2,377,253	100%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主要營業內容：

- A.C201010飼料製造業
- B.C802060動物用藥製造業
- C.F103010飼料批發業
- D.F107070動物用藥品批發業
- E.F202010飼料零售業
- F.F207070動物用藥零售業
- G.F401010國際貿易業
- H.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 I.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 J.F106060寵物食品及其用品批發業
- K.F206050寵物食品及其用品零售業
- L.F108021西藥批發業
- M.F208021西藥零售業
- N.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營業收入	比重(%)	營業收入	比重(%)
輔助飼料		104,427	22.13%	112,531	12.97%
含藥飼料添加物		113,908	24.13%	133,881	15.43%
歐酸肥		12,892	2.73%	8,191	0.94%
獸藥		197,891	41.93%	213,031	24.56%
金黴素SP&STP		42,845	9.08%	42,986	4.96%
代理產品		-	-	356,560	41.10%
其他營業收入		-	-	360	0.04%
合計		471,963	100%	867,540	100.00%

(二)產業概況：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全球藥品市場：

綜觀全球總體環境變化，受到政治不確定性升高、投資疲弱、籠罩恐攻不安、歐洲難民等問題，政經情勢不穩所帶來的經濟成長趨緩、高成長藥物銷售減少、已逾專利期限之專利藥品受學名藥競爭致銷售額減少，以及藥品訂價等因素干擾情況下，2016年全球藥品市場成長幅度不若2014和2015年。

根據IMS Heath公司統計，2016年全球藥品市場銷售額約為1.1兆美元，年成長率約3.3%，如下圖所示。



全球藥品市場發展現況

資料來源：Outlook for Global Medicines through 2021, IMS Health, 2016。

另在全球人口有高齡化及慢性病患者持續增加的趨勢下，以及高價具突破性的藥物上市，帶動整體藥品市場成長。而在藥品市場的成長性受到二因素影響，分別為(a)各國政府醫療保健和消費者自費醫療預算縮減，限制藥品市場成長。(b)醫療成本控制與醫療需求支出增加，影響全球製藥產業的發展走向。多年來全球藥品市場維持穩定成長態勢，根據IMS Health公司的預測，未來全球藥品市場將以4~7%的複合年成長率增加，預估至2021年將達到1.5兆美元，其中美國和新興醫藥國家的成長將高於全球藥品市場，日本則可能向市場規模縮減的趨勢發展。

2016年全球藥品市場按國家別區分，美國、中國大陸、日本、德國及巴西為全球前五大藥品市場，其中美國藥品市場規模為4,617億美元，中國大陸藥品市場亦達1,167億美元，是全球二個年藥品市場規模突破1,000億美元的國家。全球人口成長和高齡化社會的醫療需求增加，全球藥品市場規模將隨著新興市場更加完善的醫療保健體系，以及癌症與其他新藥給付價的提高進而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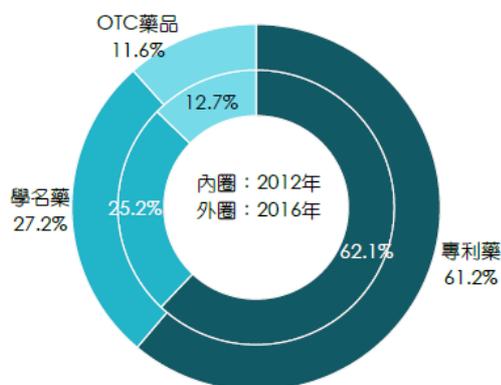
2016 年全球藥品銷售區域分布

單位：十億美元，%

地區別	2016 年 銷售額	2011~2016 年 複合年成長率	2016~2021 年 複合年成長率
已開發國家	749.3	5.4	4~7
-美國	461.7	6.9	6~9
-歐洲五國	151.8	3.9	1~4
-日本	90.1	2.0	(-1)~(-2)
新興醫藥國家	242.9	10.3	6~9
其他	112.4	3.5	3~6
合計	1,104.6	6.2	4~7

資料來源：Outlook for Global Medicines through 2021, IMS Health, 2016。

分析 2016 年全球藥品市場用藥結構，由於全球主要藥品市場大多使用專利藥為主，加上專利藥價格較高，因此專利藥的銷售額占全球藥品市場最大宗，占比超過六成，而學名藥銷售額約占三成，為第二大藥品類別；OTC藥品銷售額則占約一成。比較2012年及2016年市場結構變化，近年各國政府為控制醫療支出，紛紛提出鼓勵使用學名藥政策，以降低人口高齡化所造成的醫療負擔，因此雖然2016年仍以專利藥銷售額占最大宗，不過專利藥銷售額占整體藥品市場的比率從2012年的62.1%降到2016年的61.2%，而學名藥銷售額占比則從25.2%上升到了27.2%，結構如下圖所示。



資料來源：BMI (2017.05)；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2012 年及 2016 年全球各類用藥市場占比

2016年癌症用藥(Oncologics)持續成為全球藥品銷售額最高的治療用藥，銷售金額達到 753億美元，由於全球罹患癌症人數持續增加，每年核准上市的新藥及以癌症作為藥物開發的項目，在臨床試驗品項亦占多數，將驅動癌症治療用藥支出的增加，預估未來將持續以複合年成長率9~12%的速度增加，2021年預估銷售額將超過1,200億美元。降血糖用藥(Antidiabetics)2016年銷售額達662億美元，位居全球第二位，未來亦將隨著患者人數增加而擴大使用量，預估2021年銷售金額將達到950億美元。自體免疫用藥(Autoimmune Diseases)為近年成長較為顯著的類別，未來亦將持續增長，預估2021年銷售金額將超過750億美元，複合年成長率約11~14%，如下表所示。

2016 年全球前十大治療藥分類領域

單位：億美元·%

藥品領域	2016年	2021年	2016~2021
	銷售額	銷售額	年成長率
Oncologics(癌症用藥)	753	1,200~1,350	9~12
Antidiabetics(降血糖用藥)	662	950~1,100	8~11
Autoimmune Diseases(自體免疫用藥)	451	750~900	11~14
Pain(疼痛疾病用藥)	679	750~900	2~5
Cardiovascular(新血管用藥)	705	700~800	0~3
Respiratory Agents(呼吸疾病用藥)	544	600~700	2~5
Antibiotics and Vaccines(抗菌藥和疫苗)	544	600~700	2~5
Mental Health(精神疾病用藥)	368	350~400	-1~2
HIV(人類免疫缺乏病毒用藥)	246	350~400	6~9
Antivirals EX-HIV(抗人類免疫缺乏病毒用藥)	332	350~400	0~3

資料來源：Outlook for Global Medicines through 2021, IMS Health, 2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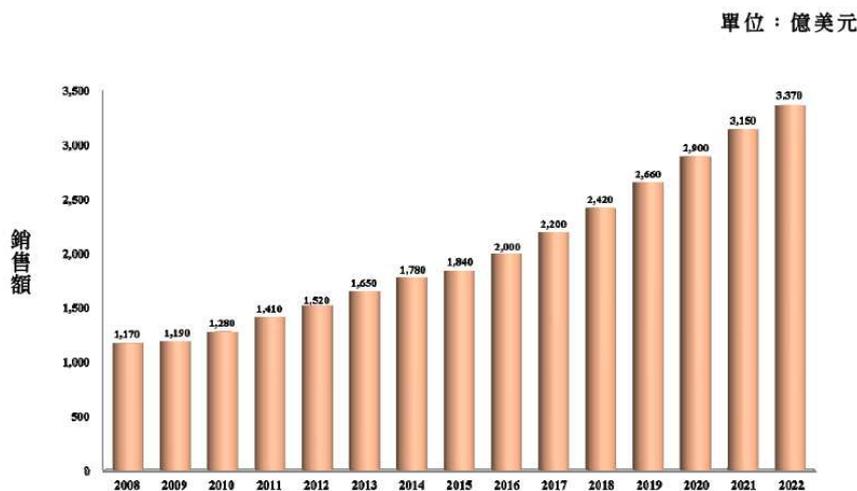
全球藥品市場在預估未來五年全球經濟將有望轉好的帶動下，雖然政治上仍有許多不確定因素影響經濟或醫療政策走向，然而全球人口高齡化增速加快，創新且突破性新藥上市以滿足不斷提升的醫療需求，將是藥品市場成長的主要驅動力；醫療支出及藥價控制，以及品牌藥因專利到期潮將被學名藥、生物相似性藥品替代，將是限制藥品市場成長的主要因素。根據市場產業情報機構BMI的預測，全球藥品市場使用量將持續擴增，但在藥價控制壓力、預期學名藥及生物相似性藥品市場接受度增加之下，2021年全球藥品市場將達到1.3兆美元，2016~2021年之複合年成長率將為3.6%，未來十年複合成長率將更可達到3.9%，2026年預估將達到1.6兆美元。

以下分別簡述生物藥品、學名藥及生物相似性藥品等市場發展現況。

A. 生物藥品市場：

生技藥品係以基因工程等生物技術的方法生產藥物，與小分子藥物相較，具有分子大、結構複雜及生產成本高等特性，然其對於癌症、自身免疫等重大疾病的治療效果普遍優於小分子藥物，且副作用小而為病患所接受。因此，生物藥品的生產成本雖高，但在市場接受度高的情況下，已成為藥品市場中最具發展潛力的品項，其佔藥品市場的比重也逐年提高。

依據EvaluatePharma公司研究，2015年全球生物藥品市場為1,840億美元，2016年約為2,000億美元，約占全球處方藥及指示用藥市場的24.6%。未來隨著生物藥品上市數量持續增加，將驅動生物藥品銷售的成長，預估2022年全球生物藥品市場將達到3,370億美元，占全球處方藥及指示用藥市場的29%。



全球生物藥品市場規模

資料來源：World Preview 2016, Outlook To 2022, EvaluatePharm, 2016

B. 學名藥市場：

學名藥係指藥廠以原開發廠之小分子專利藥為參考藥品，其在用途、劑型、安全性、療效與給藥途徑、品質與藥效特性上應完全相同或具有生物相等性。因此，學名藥與參考藥品具有相同的化學成份、劑量及療效。

由於全球人口走向高齡化、新藥價格越趨昂貴，使得醫療支出日益沉重，多國政府開始積極鼓

勵使用學名藥。雖然有美國藉著TPP與雙邊自由貿易協定在國際間力推專利連結，與品質法規風險等因素限制，全球學名藥市場仍呈現穩定成長態勢。學名藥存在的重大意義，是讓社會大眾能以可負擔起的價格獲得藥品治療。由於醫療支出節節高漲，造成各國財政沉重負擔，許多國家紛紛祭出鼓勵政策，意圖擴大學名藥的普及率來降低醫療支出，如日本厚生省目標2020年學名藥用量市占率達80%，並積極核准學名藥上市；法國推行醫療支出成本控管計畫，擬透過降低藥價與增加學名藥的使用。IMS Health公司也預測2021年全球學名藥的使用量將由目前的90%，提升到2021年的92%。

從全球各國學名藥市場來看，依據BMI公司的調查統計，2015年全球學名藥市場約為2,828億美元，受到美元匯率走強的影響，使得市場值較2014年略微衰退1.4%。美國為全球最大學名藥市場，市場規模約702億美元，約佔全球學名藥市場的24.8%，中國大陸則以694億美元的市場規模成為全球第二大學名藥市場。印度、日本及德國分居第三至第五名，然佔全球學名藥市場的比率皆僅為個位數。隨著各國政府鼓勵使用學名藥政策下，學名藥佔全球藥品市場比率將逐步提升，預期2020年全球學名藥佔比將提升到35%。

C. 生物相似性藥品市場：

生物相似性藥品係指藥廠以生技藥品為參考標的進行研發生產。然受生技藥品分子結構複雜且不穩定，產品與原廠生技藥品的分子特性無法完全等同，僅能稱相似，故各國對於生物相似性藥品的名詞各有不同。例如美國FDA稱為Follow-on Biologics，歐盟EMA稱為Biosimilars，我國則稱之為生物相似性藥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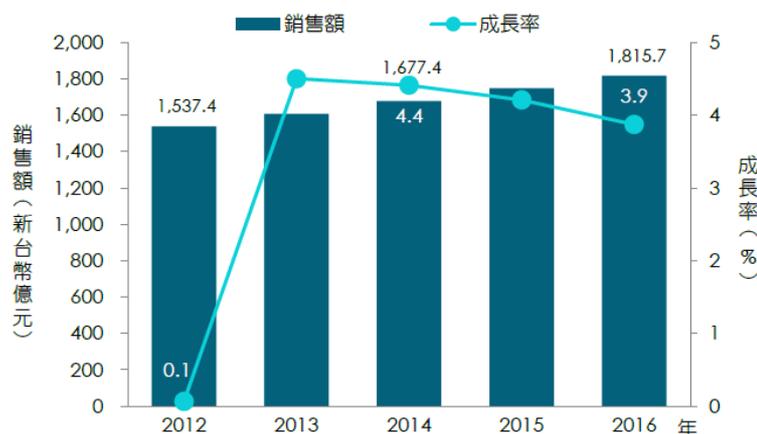
生物相似性藥品的分子特性與學名藥不同，無法遵循學名藥的審查模式，因此有賴各國制定專屬法規作為審查依據。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成本高於學名藥，因此也提高了藥廠的進入門檻，故其競爭程度不若學名藥激烈，而可讓開發藥廠維持較高獲利。

由於生物相似性藥品的療效較佳，有助於降低醫療成本，各國已經著手進行相關法規的制訂，以能促進生物相似性藥品的發展。歐盟為全球第一個制定生物相似性藥品上市審查規範的區域，並於2006年核准第一個生物相似性藥品上市，截至2017年3月，共計核准29項生物相似性藥品。美國FDA也繼歐盟EMA之後在2012年頒布核准生物相似性藥品的規範，並於2015年核准第一項生物相似性藥品，截至2016年底，已核准4個生物相似性藥品。

隨著美國FDA核准生物相似性藥品上市，以及未來許多生物藥品專利將陸續屆滿，已吸引眾多廠商投入於生物相似性藥品的開發，爭取專利屆滿後之生物相似性藥品市場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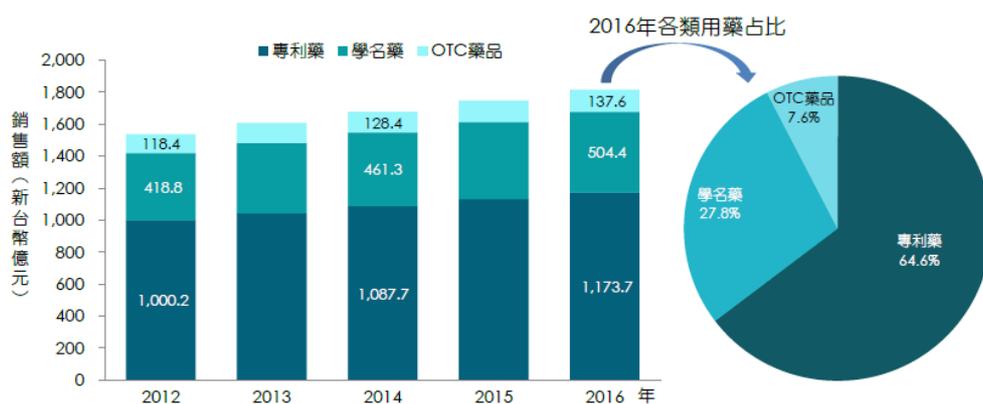
(2) 我國藥品市場：

我國藥品市場規模(如下圖)多年來雖維持穩定增加，但隨著我國人口高齡化加速，醫療需求持續提升，我國政府為降低醫療成本，持續透過實施調整保險費率、部分負擔新制，以及健保藥價管制來控制醫療支出，故使得我國藥品市場成長幅度再度縮減，根據根據BMI的統計，2016年我國藥品市場較2015年成長3.9%，市場規模為新台幣1,815.7億元。



資料來源：BMI (2017.05)；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進一步觀察各類用藥市場(如下圖)，我國藥品市場以專利藥為主，大多屬國外廠商之藥品，2016年專利藥銷售額達新台幣1,173.7億元，佔我國藥品市場的64.6%；學名藥銷售額為504.4億元，佔27.8%；OTC藥品銷售額約137.6億元，佔7.6%。比較2012年和2016年各類用藥銷售額佔我國藥品市場之比率變化，專利藥銷售佔比縮小，從2012年的65.1%微幅降至2016年的64.6%，學名藥則從2012年的27.2%上升到2016年的27.8%，OTC藥品從2012年的7.7%小幅衰退到2016年的7.6%。



資料來源：BMI (2017.05)；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我國製藥產業包含西藥製劑、原料藥、生物製劑及中藥製劑等領域，其中以西藥製劑營業規模最大，原料藥次之。受到西藥製劑出口成長及原料藥削價競爭趨緩，2016年製藥產業恢復成長動能，營業額達到新臺幣795億元，較2015年的新臺幣772億元成長3%。以下就前三項領域分別說明目前市場發展現況。

我國製藥產業範疇及其主要產品項目

產業領域	主要產品項目
原料藥工業	原料藥、中間體、賦形劑
西藥製劑工業	小分子西藥製劑
生物製劑工業	生物藥品、血液製劑、疫苗及類毒素、過敏原藥品
中藥製劑工業	中藥/植物藥新藥、濃縮中藥、傳統中藥、中藥之西藥製劑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產業資訊組，2017年。

A. 西藥製劑市場：

西藥製劑是指將具有活性成分的原料藥，加工製成不同劑型別或劑量別，且具有療效之小分子藥品。而西藥製劑又可依專利保護與否區分為具有專利之新藥，或是依據已逾專利保護原廠藥之成份或製造方式進行開發的學名藥。我國早期西藥製劑廠大多從事學名藥開發，然而隨著政府推動生技產業發展，將製藥產業列為重點推動事項，並透過研發補助等措施，鼓勵學術研究機構和藥廠進行小分子新藥研發，迄今學名藥仍是我國西藥製劑主要營收來源，但已有朝向特色學名藥發展之趨勢。

整體而言我國西藥製劑產業，目前在學名藥的主導下，雖然面臨生產成本增加和藥品利潤等壓力，但廠商仍具有一定競爭力，西藥製劑出口額逐年成長，西藥製劑產業因持續拓展外銷而產值穩定成長。且日本政府持續將學名藥用量佔比目標提升，大力鼓吹使用學名藥，此外美國 FDA 新局長 Scott Gottlieb 更提出加速學名藥上市和發展之政策，加上我國「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之目標國家，多以使用學名藥為主，全球在面對人口快速老化、醫療負擔加重，各國政府為控制醫療成本，紛紛推動鼓勵使用學名藥，可望帶來學名藥產業成長機會；OTC 藥品產業隨著經濟的發展與教育的普及，民眾對於自身的健康越來越重視，及各國政府醫療支出擲節政策下，自我藥療意識興起將帶來市場機會。

我國西藥製劑以國內市場為主，近年則因應國內健保藥價調整之故，積極朝國際化發展。依據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統計資料顯示(如下表)，2016年我國西藥製劑出口金額已超過新臺幣126億元，約比2015年成長2.9%。其中美國為我國西藥製劑最大出口國，2016年出口至美國的西藥製劑金額為新臺幣32.83億元，成長35.55%。其主要原因在於我國西藥製劑廠商陸續取得美國藥品許可證，帶動藥品出口的增加。中國大陸僅次於美國，為我國西藥製劑第二大出口國，出口金額為新臺幣18.25億元，然與2015年相比仍衰退12.3%。澳大利亞以新臺幣13.67億元位居第三，但出口金額亦出現衰退。相對而言，位居第四和第五之日本與比利時，則呈現增長的趨勢

我國雖已有新藥核准上市，但銷售金額仍小，因此多數新藥仍仰賴國外進口，且由於新藥價格昂貴，致使西藥製劑的進口金額居高不下。2016年我國西藥製劑進口金額為新臺幣932億元，比2015年的新臺幣837億元，約成長6.82%。前五大進口國分別為德國、美國、愛爾蘭、法國、日本，合計進口金額約為新臺幣558億元，約佔我國西藥製劑進口金額的59.87%。其中來自德國、愛爾蘭和日本的進口金額持續增加，也顯示我國對國外新藥的需求仍持續增溫，期能獲得較好的治療效果。

2015~2016 年我國西藥製劑前十大進出口國

單位：新臺幣億元，%

排名	出口				進口			
	國家	2015 年	2016 年	成長率	國家	2015 年	2016 年	成長率
1	美國	24.22	32.83	35.55	德國	157.50	176.98	12.37
2	中國大陸	20.81	18.25	-12.30	美國	148.20	139.46	-5.90
3	澳大利亞	20.81	13.67	-34.31	愛爾蘭	57.20	97.97	71.28
4	日本	10.89	11.81	8.45	法國	78.48	83.23	6.05
5	比利時	2.65	8.94	237.36	日本	49.80	60.59	21.67
6	香港	5.30	5.29	-0.19	瑞士	60.47	57.39	-5.09
7	越南	3.99	4.50	12.78	義大利	49.11	52.04	5.97
8	南韓	3.48	3.99	14.66	波多黎各	44.41	41.54	-6.46
9	馬來西亞	4.32	3.96	-8.33	英國	49.55	39.50	-20.28
10	紐西蘭	4.89	3.59	-26.58	西班牙	32.27	28.37	-12.09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海關進出口統計，財團法人醫藥工業技術發展中心，2017 年。

我國西藥製劑廠商以國內市場為經營重點，包括需醫師開立處方簽的處方藥，以及需藥師調劑的指示用藥。隨著全民健保的開辦多年，健保藥品市場已成為國內最大藥品市場。然隨著新藥的引進，搶佔國內健保藥品市場的佔有率，促使國內製藥廠商尋求國外市場的拓展。而永信集團已在美國、中國大陸、東南亞和日本深耕佈局多年，除台灣本地外，亦於海外設有工廠及營運據點，並透過海外子公司可於當地或第三方進行銷售。

B. 原料藥市場：

製藥廠商利用具有活性物或成分之原料藥，添加賦形劑後做成製劑產品販售，故原料藥為製藥產業發展的關鍵要素之一。我國政府為提昇藥品原料藥品質，自2016年1月1日起，對原料藥製造工廠全面實施GMP制度，並要求西藥製劑使用的原料藥皆須檢附國內外主管機關核發的GMP證明文件，方得以使用。

依據我國海關進出口統計資料顯示，2016年我國原料藥出口金額為新臺幣49.37億元，與2015年的新臺幣41.95億元約成長17.67%。美國、日本、印度、希臘及中國大陸為前五大出口國家。2016年我國原料藥進口金額為新臺幣58.48億元，約比2015年的新臺幣62.23億元，減少6%。我國原料藥前五大進口國依序為中國大陸、美國、日本、印度及南韓。

全球因西藥製劑及生物藥品專利到期潮，為原料藥業者帶來新產品開發的商機。隨著我國政府推動南向政策，因東南亞國家自產原料藥較少，大部分仰賴進口，且原料藥的法規管理較藥品少，進入障礙較低，因此外銷的可能性與機會較高。另外國際原料藥委外代工的模式漸成型，有利於國內原料藥廠爭取代工機會。

我國國內需藥品市場小，原料藥需求少量多樣，因此國產原料藥目標市場以外銷為主，近年來國際原料藥市場受到印度及中國大陸大宗低價原料藥的競爭挑戰，國內原料藥廠生產規模缺乏成本優勢，也易受台幣升值匯率波動影響外銷廠商的獲利。加上近年來各國對於原料藥的管理趨嚴，也調高審查收費及查廠費用，增加外銷成本，各國對原料藥審查趨嚴且查廠頻率增加，將導致原料藥上市流程更耗時，成為我國原料藥廠營運一大挑戰。

C. 生物製劑市場：

生物製劑包含生技藥品、疫苗、血液製劑及過敏原藥品，由於產品分子結構複雜，故開發期程與研發經費高於小分子新藥。然而，生物製劑療效佳，副作用小，且市場成長率高於小分子藥物，不僅成為全球廠商爭相投入開發的重點，國內亦有許多廠商投入生技藥品、疫苗等產品的研發。

迄今國內從事生物藥品、疫苗、及生物相似性藥品開發的廠商已有數十家，更已有疫苗產品取得多國藥證，已在國內外上市銷售，生技藥品已朝商業化生產階段邁進。我國以新藥開發公司為主之生物藥品產業，在2016年研發、生產布局皆有突破性進展，已有二件申請上市許可，有望於2017年取得上市資格；商業化量產設備為因應產品即將上市需求而擴大建置。

因我國內需市場小，面對未來全球機會與挑戰，極需拓展全球市場，我國生物藥品產業因國際行銷經驗尚淺，仍需透過策略聯盟擴大產品線及布局國際市場。在布局創新生物藥品研發方面的挑戰，我國面對國際研發趨勢潮流如癌症免疫療法、基因治療等技術掌握度與開發速度相對於國際上之競爭國家如韓國、中國大陸之進展不夠快速，將影響未來在新興生物藥品之國際競爭力；審查單位因對創新生物藥品如核酸藥物、基因治療等法規及審查制度尚未建置完整之規範，並且審查經驗亦不足；而我國生物相似性藥品雖已有產品進入臨床試驗，並已吸引國際大廠合作，但面對未來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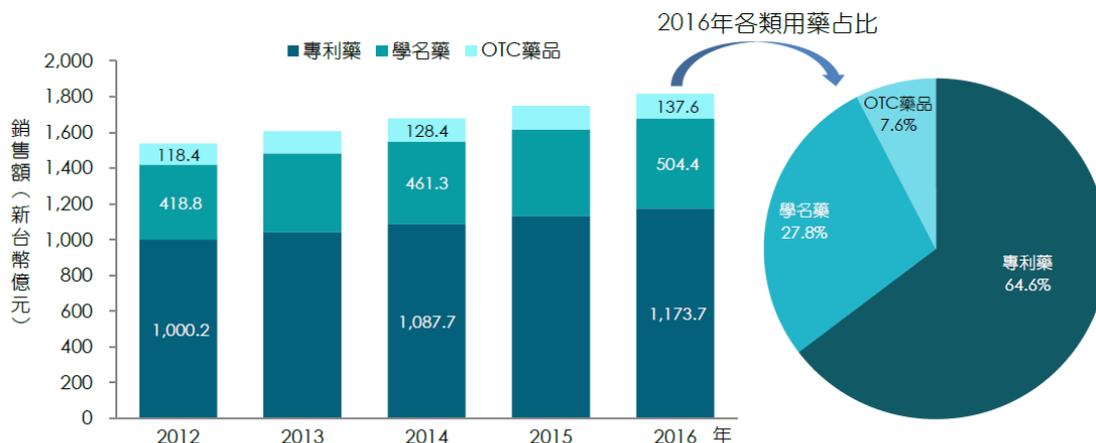
爭趨於白熱化，市場布局策略及成本控制將是決定未來搶佔市場成功與否及獲利的關鍵點。

生物藥品的研發及設備投入高與資金需求相對高，然而2016年面臨新藥解盲不如預期、金管會祭出管理新措施後，資本市場對生技醫藥類股的投資熱度退潮，將不利我國生物藥品產業持續發展及布局，以及早期研發成果投入產業發展，如何透過投資信心的重建，確保資金活水持續注入，將是未來發展的重要課題。

2.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隨著我國人口高齡化加速，醫療需求持續提升，支出越來越高，我國政府為降低醫療成本，持續透過實施調整保險費率、部分負擔新制，以及健保藥價管制來控制醫療支出，但自2000年開始每兩年執行一次健保藥價調整，為影響我國藥品市場成長幅度的重要因素，2016年我國藥品市場較2015年成長3.9%，市場規模為新台幣1,815.7億元。

各類用藥市場，我國藥品市場以專利藥為主，大多屬國外廠商之藥品，2016年專利藥銷售額達新台幣1,173.7億元，占我國藥品市場的64.6%，學名藥占27.8%，銷售額為504.4億元；OTC藥品銷售額約137.6億元，占7.6%；比較2012年和2016年各類用藥銷售額占我國藥品市場之比率變化，專利藥銷售占比縮小，從2012年的65.1%，到2016年微幅降至64.6%，學名藥則從2012年的27.2%上升到2016年的27.8%；OTC藥品亦從2012年的7.7%，2016年小幅衰退到7.6%。



資料來源：BMI (2017.05)；DCB 產資組 ITIS 研究團隊整理

國內生技醫藥產業持續朝轉型升級，高附加價值發展，對於新藥的開發逐漸顯現成果，新藥開發技術逐漸在國內扎根，由於新藥研發的資金投入高、風險亦高，而我國生技醫藥產業的資源亦十分有限，必須篩選具前瞻及市場發展性的重點項目，透過國內相關部會的分工投入及上、中、下游的整合，促成國內有意願廠商的合作聯盟共同開發，或是尋求國際大廠的參與，方能延續研發成果，達成技術產業化的經濟效益，並陸續推出各項連結未來、連結國際、連結在地之產業政策，從「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台灣生技起飛鑽石行動方案」、「生技創投基金設立」等希望提供生技醫藥產業發展的必要協助，建置與國際相銜接的藥物法規環境及產業發展環境，以期能強化新藥開發產業價值鏈，讓我國學研單位與廠商亦紛紛投入，以跟上國際腳步。

3. CHEMIX INC.：

因日本政府之財政負擔與整體人口之老年化，日本政府於近年來大力鼓勵與促進學名藥之使用，以達到縮減醫療費用支出之目的。日本厚生勞動省制定於2020年學名藥之用量達到整體用藥量的80%之目標（2017年之學名藥使用量已佔整體用藥量之70%以上）。因此在政策之支持、醫療機關採用學名藥之點數制度的獎勵、以及整體用藥習慣之改變下，日本之學名藥市場正處於蓬勃之發展期。

因日本學名藥之使用與販賣相當蓬勃，學名藥之競爭也相對激烈，除大型之新藥公司紛紛投入學名藥市場外，海外之製藥廠也積極進軍日本市場。同樣，為減輕日本政府的財政負擔，學名藥之健保藥價亦面臨每兩年調降之衝擊，因此持續新產品的開發與維持產品的價格競爭優勢是學名藥界最為重要之課題。

4.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106年畜牧業產值約1,653.84億元，其中，養豬產業產值約為713.96億元，約占整體畜牧業產值的43.17%。國人主要食用之肉品中，約有38%是豬肉；雞肉次之，約占總食用肉品重量的35%。106年底調查所得之毛豬總在養頭數約為543.3萬頭，較前一年同期調查減少約一萬頭。在家禽市場，106年全年白肉雞電宰數為2.084億隻，繼105年的2.071億隻之後，又創新高。近幾年接連發生的毒奶粉、毒澱粉、塑化劑及黑心油等重大食安事件，使食品安全成為一般民眾最關心的民生問題。政府重視畜牧業藥物殘留問題，針對農漁畜產品提高抽驗頻率與次數，逐漸影響了抗生素或其他藥品的使用慣性。再加上畜牧業飼養環境受到環保持續加強取締、氣候炎熱疫病頻繁等挑戰，中小型飼養規模逐漸退出產業，朝向企業化養殖的方向前進。因此，科學化、強調實證功效的產品勢必將引領非藥物飼料添加劑市場繼續擴大，有望成為市場新寵。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尚無研發需求。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至 107年3月31日止(自結)
研發支出(千元)	316,233	299,579	58,729
佔營業額之比例(%)	7.26	7.11	5.5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 治療 B 型肝炎之原料藥及製劑產品取得日本許可證。
- B. 治療嚴重性黴菌感染之原料藥生產技術。
- C. 治療十二指腸潰瘍、胃潰瘍之原料藥擴大生產批量。
- D. 治療偏頭痛之原料藥取得台灣許可證與 GMP 認證。
- E. 治療流行性感冒之製劑產品取得台灣許可證。
- F. 治療勃起功能障礙之製劑產品取得台灣許可證。
- G. 不含藥抗球蟲用飼料添加劑，取得銷售許可。
- H. 醫美原料表皮細胞生長因子完成量產，並垂直整合成功開發出跨世代醫美產品上市。
- I. 建立交聯皮下注射劑技術平台，完成量產規模確效批。

3.CHEMIX INC.：不適用。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現有技術及新技術

- (1) 製劑:永鴻具有粉劑、粒劑及液劑等相關劑型設計經驗，針劑廠也正在籌備建設當中。永鴻具有 ISO9001、GMP 認證，產品均一性及安定性佳，符合國內外法規。
- (2) 酵素與益生菌:減少使用抗生素是未來世界的趨勢，永鴻具有以醱酵製程生產之飼料添加物，包含酵素、益生菌等。以醱酵製程生產之酵素，為天然生產，且可食用，不會對於動物造成危害。永鴻掌握多項微生物培養生產技術(蛋白酶、聚木糖酶、生菌製劑等)及處方經驗，可依客戶需求複方調整搭配，以達成飼料效率最佳化。且原料皆為永信集團自行生產，垂直整合，品質掌控性高。也具有大量生產之能力，成本具競爭力。
- (3) 輔助飼料:多年的客製化經驗累積，永鴻生產的輔助飼料始終以維生素及礦物質在飼料中的安定性及均勻度聞名業界。

2. 最近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至 107年3月31日止 (自結)
研發支出(千元)	801	5,834	2,058
佔營業額之比例(%)	0.2	0.67	0.73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於1985年起致力於國際市場之拓展，集團目前已在台灣、中國大陸、美國、馬來西亞、越南設有專業製造廠，供應當地與全球市場所需；並除在台灣外，海外亦於中國大陸、美國、東南亞及日本設立銷售據點，未來將評估於歐洲以及南美洲、非洲等新興市場佈局。

在學名藥市場高度成本競爭環境下，掌握原料藥的研發製造供應，為學名藥廠生存發展重要元素。永信集團於發展早期即投入原料藥之研發與生產，目前在台灣與中國大陸設有原料藥之研發與生產事業，未來將利用合作、投資、合併及收購等方式，持續原料藥品項與產能擴充。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 行銷策略

- A. 未來醫院通路在國內藥品市場仍扮演領導成長之趨勢，本公司將持續以組織化之行銷活動規劃、品牌形象差異化、建構新銷售團隊、新產品開發之專案管理及凝聚執行力與團隊士氣來締造突破性績效並提升市場佔有率。
- B. 轉移疾病治療焦點從急性、感染性疾病逐漸轉向高血壓、高血脂及糖尿病、心血管疾病、抗腫瘤癌症及其他慢性病等之治療標的，以提升產品獲利與市場覆蓋率。
- C. 積極擴展 OTC、保健產品、醫學美容產品自費市場。
- D. 商業模式也逐步走向國際合作，以合併收購、技轉/授權、共享行銷通路、研發合作、產品或原料供應等合作方式，達到加速產品上市、提升研發能量、完善產品線、擴大國際市場市占率等目的。

(2) 研發策略

- A. 原料藥與成品的垂直整合之策略，提升研發質與能。
 - B. 建立關鍵技術平台，轉型升級朝高附加價值發展。
 - C. 發展新劑型及新複方處方藥創造產品差異化，並強化特殊劑型之行銷版圖，經由建立行銷特殊劑型之專業形象，加速國內外處方藥及 OTC 產品線之廣度與深度市場發展。
- (3) 生產策略
- A. 以發展新處方藥開發之分段研發技術，大型化、自動化及專業化之委託製造生產發展，以整合資源、提高競爭力並降低成本。
 - B. 拓展產業合作，達成自製/外購均衡之營運比重。
 - C. 持續提升廠房品質及產能。

3. CHEMIX INC. :

- (1)短期目標：充實營業人員、建構各種新型態之銷售通路、積極開發下一階段之產品。
- (2)中(長)期目標：建立營業與生產之新據點，以期成為日本前 20 名之學名藥銷售商。

4.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短期目標：

- A. 依原料價格走勢，策略性下長期原物料訂單並適當調整產品售價，以反應市場變化，擴大競爭力及銷售，以減少原料價格劇烈變動之衝擊。
- B. 依照季節性好發疾病之變化，進行產品組合推薦，並配合擬訂促銷活動。
- C. 強化銷售管道，並讓客戶成為代言人或推薦人之角色，擴大銷售強度及增加推廣速度。
- D. 發展產品組合（如酵素與益生菌套組等）以注入業績，並減少抗生素飼料添加劑衰退之影響。
- E. 針對新品舉辦新產品上市發表會，加強新品問市力度。為主要客戶舉辦農民講解會、研討會及參觀工廠等活動，促進客情及客戶對產品認同，增加推廣銷售。
- F. 統合內銷事業營業體系，搭配現有市場通路優勢，創造公司最佳收益。
- G. 重整與開發寵物專用藥品，策略聯盟經營合作夥伴，擴大市場知名度及佔有率，提升公司獲利能力。
- H. 規劃推動客製化生產效益訂單，及提供最高附加價值產品結構組合，配合行銷策略資源以達最佳效率，增加市場競爭力，創造公司與客戶雙贏局勢。

(2)中(長)期目標：

- A. 積極關注產品使用客戶、了解市場最新需求及技術動態，掌握未來新舊產品之發展趨勢。
- B. 以提升飼料使用效率降低飼養成本、降低環境汙染及研發新成分取代抗生素使用三大方向研發新產品來滿足飼料添加物市場趨勢。
- C. 開發高品質與高效能畜牧飼料添加劑新產品，持續經營品牌形象，增加產品競爭力，提升客戶滿意度。
- D. 整合相關資源建立全球運籌管理架構，擴大經營版圖，提升公司整體經營收益利潤。
- E. 延伸現有通路競爭優勢，穩健掌控各種經營風險，強化各業務處經營績效。
- F. 持續推動畜牧業保健產品，以因應台灣未來及跟進歐美國家無抗生素/減用抗生素時代的全新動物健康產業。
- G. 積極拓展外銷業務，以擴大市場。
- H. 落實人才培訓計畫與經營績效管理。
- I. 傳承母公司永信企業文化，結合新永鴻團隊精神，開創台灣畜牧業新事業，提升經營效益，穩健成長，永續經營。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地區	金額(仟元)	比重
內銷	3,589,729	85%
外銷	626,222	15%
合計	4,215,951	100%

(2)市場佔有率：

台灣藥品市場供給者主要為外資廠、國資廠與經銷商，個別廠商佔有率較為分散；由於近年外資廠進行合併，使得部份外資廠商佔有率合併；依據IMS 2017藥品市場銷售前20大藥廠分析資料，永信市場排名第十四名，為國資廠排名第一廠商。

2017我國藥品市場銷售額前20大藥廠		單位:NTD\$億元，%			
排名		公司名稱	藥品銷售額	成長率	市占率
2017	2016				
1	1	Novartis	126.7	6.3%	7.9%
2	2	Pfizer	119.5	8.8%	7.5%
3	3	Roche	99.9	10.3%	6.3%
4	4	Sanofi	87.3	9.9%	5.5%
5	5	Merck Sharp&Dohme	61.8	6.9%	3.9%
6	7	Bayer	60.7	10.1%	3.8%
7	6	AstraZeneca	54.3	-2.6%	3.4%
8	10	JOHNSON & JOHNSON	52.0	25.1%	3.3%
9	8	GLAXOSMITHKLINE	51.1	11.7%	3.2%
10	9	LILLY	45.0	7.8%	2.8%
11	11	BOEHRINGER INGEL	40.9	20.2%	2.6%
12	20	ABBVIE	39.0	63.3%	2.4%
13	12	BRISTOL-MYERS SQB.	38.1	19.1%	2.4%
14	13	永信	29.6	-4.2%	1.9%
15	14	中化	29.3	8.4%	1.8%
16	15	TAKEDA	27.5	6.8%	1.7%
17	19	GILEAD SCIENCES	27.3	13.4%	1.7%
18	17	Astellas Pharma	26.7	7.3%	1.7%
19	18	BAXTER INT	26.5	6.9%	1.7%
20	21	台灣東洋	26.2	16.5%	1.6%
前20大藥廠合計			1,069.4	11%	67%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我國藥品市場隨著人口高齡化加速，醫療需求持續提升，市場持續成長，但受到健保管控藥價影響，使得藥品市場成長幅度受限。因高齡族群手上掌握絕對之資產與消費能力，故治療癌症或預防身心機能失調及抗老化之藥物或健康產品也將受到重視。

(4)競爭利基與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 a. 政府將製藥業列為未來十大興新產業之一，國家發展的策略性工業。除配合政策有計劃投入研發經費於新藥與新劑型的研發，提昇品質，提高市場佔有率。
- b. 全民健保實施，納保人口已近 100%，藥品使用量呈現穩定成長。
- c. 高齡化社會來臨，心血管藥品、保健用品需求穩定增加、配合健保照顧重大疾病及慢性病患，市場商機湧現。
- d. 近年電子商務市場逐漸明朗化，將有助於交易成本之降低。
- e. 衛生署法規審查能力相較過去大幅提升，有利產業新藥發展。

B. 不利因素：

- a. 台灣製藥產業以生產專利過期學名藥為主，新藥開發較少，國內市場小，產品少量多樣，同質性高、藥價較低、競爭激烈。
- b. 健保面臨虧損與保費費率難以提高的狀態，調低藥品健保給付價格與限制藥品使用規範，成為健保局主要措施，各藥廠削價競爭，壓縮獲利空間。
- c. 醫療院所集中化與大型化，造成買方議價力提高，不利於原已供過於求的市場生態。

C. 因應對策：

本公司向以『完整的產品線、高品質、合理價格』為堅持，在既有穩定基礎下，搶攻新劑型新藥市場，開發具有藥物經濟性之新劑型新藥，才能與國際大藥廠競爭。

3. CHEMIX INC. :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日圓仟元

地區	金額	比重
外銷	55,817	2%
內銷	2,321,436	98%
合計	2,377,253	100%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金額	比重
外銷	87,807	10%
內銷	779,733	90%
合計	867,540	100%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包括神經系統藥物、循環系統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代謝作用藥物、抗癌藥物、泌尿生殖系統藥物、抗微生物藥物及皮膚外用藥等各大治療類別。各製劑則依其所屬栓劑、膠囊、顆粒、注射劑、軟膏、粉末、糖漿、錠劑等劑型符合PIC/S GMP之品質管理系統予以製造，其中尤以於國內為國人所首創之微粒製造技術，不但可提升體內吸收有效性，亦可確保患者服藥之安全性，更是代表國人製藥技術之提昇。另外，亦已建立完整之菌種突變篩選系統和菌種保存、醱酵、回收製程等以產製相關原料藥與動物飼料專用原料，擴展醱酵相關產品與技術領域。

3. CHEMIX INC.：不適用。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產品及用途包括：輔助飼料（維他命/礦物質預拌劑），含藥飼料添加物（抗生素，抗球蟲及生長促進），獸藥（抗微生物藥物，呼吸系統藥物，消化系統藥物及驅蟲藥）及非含藥飼料添加物（酸劑，酵素/益生菌，中草藥及毒素吸附劑）。各製劑則依其所屬類別，在其獨立的生產線及空調環境控制系統進行生產作業，以防止交互污染。產製過程則依據不同劑型，經由混合調製，造粒，乾燥及整粒過篩，並進行自動充填及包裝作業。所有製造程序均符合GMP法規及ISO9001之品質管理系統予以製造。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為世界主要原料藥與許多化學品供應大國，因中國防污與環保政策執行力道加強與落實，影響許多原料藥廠與中間體廠商減產或強制停產數月之久，影響市場供需失衡與價格波動更勝以往，保持隨時留意供應來源與環保政策影響性，針對固定使用及使用量多、供貨不穩定之原料，採訂立中長期訂單、以預購方式或必要時以提前進貨方式確保貨源。

3. CHEMIX INC.：不適用。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目前原料大部份來自中國，最近幾年中國的環保政策已落實執行，2017年是環保風暴到目前為止最徹底最全面的一年，2018年將是環境保護更嚴厲的一年，環境保護稅法、生態環境損害賠償制度改革方案等多部重量級環保政策於2018年1月1日正式生效，有鑑於此生產供應供需與價格將是更趨變動與不穩定。2018採購策略上將更關注市場供應、價格趨勢及於原料市場淡季時等適時購入以取得最適成本；價格較穩定的原料則採年量訂購以確保價格與供貨，價格走跌與疲軟者則採即買即用(by月/1.5月量)；採購持續積極尋找新來源以降低供貨風險與確保貨源及降低成本。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無。

3. CHEMIX INC. :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日圓仟元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P社	431,507	25%	無	P社	355,189	21%	無	P社	69,447	22%	無
2	O社	241,360	14%	無	O社	177,305	10%	無				
3	F社	181,603	11%	無								
	進貨淨額	1,712,986	100%		進貨淨額	1,718,789	100%		進貨淨額	312,523	100%	

*增減變動原因: P社: 出貨時期之季節差異所致之進貨落差。 O社: 品項之供貨情形有異動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日圓仟元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T社	396,420	16%	無	S社	497,126	21%	無	S社	80,743	21%	無
2	S社	287,000	12%	無	T社	243,888	10%	無				
	銷貨淨額	2,417,272	100%		銷貨淨額	2,377,253	100%		銷貨淨額	379,233	100%	

*增減變動原因: 主力客戶對特定藥品之庫存調整所致之年度需求差異，故有所變動。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供應商甲	60,287	22%	無	永信藥品	245,027	40%	關係人	永信藥品	72,996	44%	關係人
2	供應商乙	41,324	15%	無	供應商甲	101,098	16%	無	供應商甲	17,855	11%	無
3	-	-	-	-	供應商乙	76,075	12%	無	-	-	-	-
	進貨淨額	280,266	100%	-	進貨淨額	615,863	100%	-	進貨淨額	166,273	100%	-

*增減變動原因：106年度因永信藥品切割動物事業處與永鴻生技合併，配合藥證陸續轉換向永信藥品進貨外，供應商排行並未有重大改變。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年				106年				107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客戶甲	71,441	15%	無	-	-	-	-	客戶丙	32,502	12%	無
2	客戶乙	48,641	10%	無	-	-	-	-	-	-	-	-
	銷貨淨額	471,963	100%	-	銷貨淨額	867,540	100%	-	銷貨淨額	281,692	100%	-

註：106年度中無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於105年4月取得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原碩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權，客戶乙(為原碩騰公司之關係企業)於股權移轉後並無交易，餘客戶之變化，主要隨著營業額之消長，並無重大改變。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產能(註1)	產量	產值	產能(註1)	產量	產值
人用藥品：							
栓劑類 千粒		73,794	17,082	14,374	73,146	15,710	13,293
膠囊類 千粒		2,541,000	795,414	539,864	2,984,420	788,033	517,441
顆粒、粉末類 公斤		128,032	22,430	31,165	128,032	25,287	35,297
注射類 千支		106,900	24,056	360,668	106,900	19,693	315,782
軟膏類 公斤		221,382	83,062	45,891	222,307	80,524	45,421
液劑類 公升		1,229,900	144,638	28,651	1,254,960	139,650	28,353
錠劑類 千粒		5,506,100	1,410,712	582,536	7,263,040	1,452,733	610,412
原料藥 公斤		353,000	1,510	47,817	353,000	2,007	52,381
動物用藥：							
注射類 千支		6,650	739	50,010	6,650	710	49,947
粉末類 公斤		1,000,000	207,582	90,952	1,000,000	229,694	86,112
液劑類 公升		125,000	25,769	8,453	125,000	33,263	7,834
化妝品：							
液劑類 公升		430,465	16,325	10,327	418,320	14,248	10,193
霜劑類 公升		51,656	2,032	8,558	54,382	2,737	4,598
粉末類 公斤						6	1,376
原料藥 公斤		1,000	2	856	1,000	1	1,344
面膜類 千片		0	40	1,258		0	0
其他 千組		0	1	830		28	3,094
食品：							
膠囊類 千粒		118,070	29,532	77,332	121,310	37,535	97,162
顆粒、散劑類 公斤		321,003	8,013	6,435	313,740	17,928	15,172
錠劑類 千粒		321,003	44,409	54,568	313,740	61,904	72,933
醫療器材：							
醫療器材 (千組)		253			253	33	4,767
醫療器材 (克)						1	3,876
代工產品(註2)：							
人用膠囊 千粒			2,809	3,374		2,286	3,035
人用注射 千支			919	33,190		1,145	37,577
人用錠劑 千粒			108,412	20,016		89,091	23,718
動物用藥散劑 公斤			52	6,935		583	70,766
化妝品原料藥 千克			21,152	5,366			
化妝品液劑類 公升						16,424	4,172
化妝品霜劑 千克			2,902	2,468		2,261	1,913
化妝品面膜 千片			15	264		31	469
食品膠囊 千粒			6,504	13,069		6,422	15,761
食品粉劑 千克			20,048	21,048		15,491	14,018
食品錠劑 千粒			28,059	46,943		19,054	35,414
原料藥 千斤			996	105,760		312	40,333
合計				2,218,978			2,223,964

註1：產能以三班制最大產能估算。

註2：代工產品之產能，併入主要商品之各項劑型別中。

3. CHEMIX INC.：不適用。

4.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產能(噸)	產量(噸)	產值	產能(噸)	產量(噸)	產值
輔助飼料		3,083	905	86,957	3,083	1,141	99,356
含藥飼料添加物		1,195	641	102,741	1,195	789	79,813
歐酸肥		257	76	6,999	257	62	5,307
獸藥		507	283	116,178	804	538	128,549
金黴素SP&STP		1,462	136	31,435	1,462	161	26,084
合計		6,504	2,041	344,310	6,801	2,691	339,109

註1：產能以一班制最大產能估算。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1.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2.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人用藥品：									
栓劑類 千粒		17,245	39,908	280	797	15,600	38,006	299	826
膠囊類 千粒		577,057	728,555	215,932	266,542	578,145	733,854	169,324	201,256
顆粒類 公斤		3,975	8,215	13,386	29,295	4,090	7,348	16,862	35,326
注射類 千支		11,400	437,165	11,155	123,783	10,041	422,811	9,689	97,670
軟膏類 公斤		83,029	109,838	645	923	80,238	102,939	540	738
粉末類 公斤		2,460	5,903	807	4,082	2,097	4,868	1,608	7,496
液劑類 公升		148,414	53,649	0	0	138,789	53,790	0	0
錠劑類 千粒		1,392,634	1,301,283	123,437	76,610	1,376,404	1,290,175	69,681	74,981
原料藥 公斤		285	3,409	0	0	264	2,885	20	1,088
動物用藥：									
注射類 千支		480	89,868	257	10,985	626	48,589	212	13,564
粉末類 公斤		214,180	187,187	645	2,285	261,595	106,170	0	0
液劑類 公升		23,739	16,424	0	0	30,317	7,564	0	0
化妝品：									
原料藥 公斤		0	0	0	0	0	0	0	0
液劑類 公升		6,499	9,429	0	0	7,238	10,138	0	0
霜劑類 公升		1,019	6,072	5	12	1,029	6,896	0	0
面膜類 千片		7	361	0	0	14	627	0	0
其他 千組		0	185	0	0	0	249	0	0
食品：									
膠囊類 千粒		27,376	166,252	0	0	37,460	218,317	0	0
顆粒類 公斤		218	1,153	0	0	511	3,611	0	0
散劑類 公斤		7,450	10,834	0	0	10,642	14,952	0	0
口服劑 公升		0	0	0	0	0	0	0	0
錠劑類 千粒		36,768	102,840	0	0	50,229	139,076	0	0
其他類		9	374	0	0	0	-3	0	0
代理產品：									
其他類		23,141	142,497	1	13	27,297	158,176	0	0
檢驗試劑：	千支	0	0	0	0	20	8,501	0	0
特化類：	公斤	0	0	0	0	0	0	0	0
代工產品：									
人用膠囊 千粒		3,260	9,344	0	-1,191	2,286	5,885	0	0
人用注射 千支		0	0	831	67,276	0	0	995	50,221
人用錠劑 千粒		4,046	4,267	96,929	40,280	1,070	2,287	105,637	60,082
動物用藥散、粉劑 公斤		37	7,549	0	0	444	70,292	96	22,086
化妝品液劑 公升		22,073	9,288	0	0	16,309	6,725	0	0
化妝品霜劑 千克		3,009	4,460	0	0	2,304	3,617	0	0
化妝品面膜類 千片		15	346	0	0	31	697	0	0
化妝品其他 千組		0	0	0	0	0	0	0	0
食品膠囊 千粒		6,870	22,917	0	0	6,172	25,286	0	0
食品散、粉劑 千克		18,653	23,710	0	0	15,996	20,421	0	0
食品錠劑 千粒		27,181	66,753	0	0	17,128	43,615	2,941	12,382
原料藥 公斤		266	34,701	702	124,060	202	25,012	208	48,506
其他：			2,411				6,353		
合 計			3,607,147		745,752		3,589,729		626,222

3. CHEMIX INC. :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銷值單位：日圓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針劑類製劑等	ea	406,000	949,256	-	-	421,011	1,003,233	-	-
其他非針劑製劑	ea	20,100	40,000	-	11,411	29,972	76,653	-	10,250
原料	kg	184,000	1,381,062	6,706	35,543	146,422	1,241,550	6,204	45,567
合 計			2,370,318		46,954		2,321,436		55,817

4.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銷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輔助飼料	EA	885	104,226	-	-	43,112	112,531	-	-
含藥飼料添加物	EA	552	113,689	-	-	28,506	132,525	160	1,356
歐酸肥	EA	31	5,569	62	7,437	2,083	3,952	1,200	4,239
獸藥	EA	264	157,075	361	41,204	184,558	192,830	6,606	20,201
金黴素SP&STP	EA	131	42,763	-	-	5,717	42,986	-	-
代理產品	EA	-	-	-	-	580,149	294,549	9,650	62,011
其他	噸	-	-	-	-	6	360	-	-
合計			423,322		48,641		779,733		87,807

三、從業員工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年4月22日
員 工 人 數		19	34	33
平 均 年 歲		42.7	40.9	41.6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2.8	2.1	2.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5.3	2.9	3.0
	碩 士	47.4	38.2	39.4
	大 學	42.0	52.9	51.5
	高 中	5.3	5.9	6.1

(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年 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年4月22日
員 工 人 數	生 產 人 員	557	575	587
	研 發 人 員	138	143	140
	銷 售 人 員	265	264	266
	行 政 人 員	234	236	238
	合 計	1,194	1,218	1,231
平 均 年 歲		37.8	38.2	39.4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10.3	10.6	10.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1.1	1.0	1.0
	碩 士	13.1	13.7	14.0
	大 專	57.3	57.0	57.3
	高 中	24.5	24.3	23.8
	高 中 以 下	4.0	4.0	3.9

(三)CHEMIX INC.：

年 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年4月22日
員 工 人 數		69	72	70
平 均 年 歲		42.8	41.8	45.3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3.9	4.8	5.0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4.6	23.6	25.7
	大 學	55.1	52.8	51.4
	高 中	20.3	23.6	22.9

(四)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年4月22日
員 工 人 數		67	120	134
平 均 年 歲		44.6	40.9	39.6
平 服 務 年 均 資		13.2	8.2	6.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8	0.7
	碩 士	34.3	21.7	20.9
	大 學	29.9	44.2	50.0
	高 中	35.8	33.3	28.4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故不適用。

(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污染防治情形：

(1) 污水處理：

- A. 本公司已依規定設置污水前處理設備。
- B. 本著“愛護地球、環保至上”之理想，公司採用上流式厭氧菌污泥反應槽(UASB)強化污水處理系統功能；採用各項儀器定期管控、檢測及監督各單位排放污水水質與各單元處理系統處理功能之有效性。
- C. 經廠內處理後之污水均可符合大甲幼獅工業區污水處理廠之要求規範，所排放之污水經由工業區污水處理廠納管及處理，依據放流量及污水水質繳交處理費。

(2) 廢棄物處理：

本公司所產生之事業廢棄物，概分為二大類：

- A. 可回收部份：由資源回收商回收處理。
- B. 不可回收部份：依合約委託合格環保公司清運及處理。

(3) 空污處理：

- A. 按照法令規定每年定期針對各廠區之製程進行煙道採樣檢測。
- B. 每季進行網路申報空污排放量及空污費繳交。

(4) 毒性化學物質處理：

- A. 依照法令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紀錄表填寫與辦理毒化物緊急應變演練。
- B. 每月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情形網路申報。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

項 目 \ 年 度	105年度	106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7年4月22日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汙水處理系統 廢棄物貯存量	空汙許可證操作(註1) 雨汙水排放設施(註2)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臺中市環保局	臺中市環保局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壹萬陸仟元	壹拾壹萬柒仟伍佰元	無
其 他 損 失	無	無	無

註1：因製程使用化學物質與原許可核定內容不一致，已提出變更許可證計畫書，以符合現行空氣汙染防治法之規範。

註2：因鍋爐油槽設備異常造成工業區內公共雨水污染，已立即採取緊急應變措施並完成相關清理作業，由環保局予以認定改善完成。

3.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強化相關職場環境安全管理、設備安全管理、作業環境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員工健康管理等：

(1) 職場環境安全管理

- A. 制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 B. 本公司實施門禁管理，所有訪客皆需換證，進入廠區訪客及員工皆需刷卡驗證；生產現場、實驗室及重要場所另設權限管控。

(2) 設備安全管理

- A. 具有捲入危害之設備進行專案檢查並加設防護裝置，如反應槽、馬達轉軸等。
- B. 每年進行廠區各項設備及裝置之接地系統專案檢查，如設備、儀控、避雷接地系統等。
- C. 具有墜落危害之設備進行專案檢查並加設防護裝置，如爬梯、合梯等。
- D. 危險性設備(鍋爐、高壓特定設備及第一種壓力容器)每年皆由勞動部委託合法驗證單位實施定期檢查。
- E. 升降機每月皆委託合格廠商進行維護保養，每年由升降機協會實施定期檢查。

(3) 作業環境安全管理

- A. 導入職安資訊化管理系統，建立定期自動檢查及專業證照管理機制。
- B. 定期進行一般職場(含作業現場及辦公室)之環境檢測監測，如照度、二氧化碳、特定化學、有機溶劑、噪音等。
- C. 每半年委託合格專業監測廠商進行作業環境檢測監測及評估小組研訂。

(4) 員工健康管理

- A. 每三年進行所有員工之在職健康檢查。
- B. 每年針對特殊作業場所(主要包含有機溶劑作業、噪音作業)員工進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且實施健康促進管理。
- C. 定期安排臨廠醫師至公司內部實施勞工健康服務。

(5) 承攬安全管理

- A. 建立承攬商之施工規範及相關入廠施作須知。
- B. 建立書面危害告知及教育訓練機制。
- C. 建立假日施工及修繕管理系統，提供各類危害告知及注意事項，減少危害發生並降低風險。

(6) 消防安全

- A. 本公司依法規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警報系統、消防水系統、逃生系統...等。
- B. 本公司之消防設備每年皆委託合格專業之檢測顧問公司進行系統單元功能檢測，並做成完整之報告。
- C. 本公司定期進行消防設備演練，如滅火器及消防水帶之使用並請專業人員教導公司員工 CPR 及 AED 等的技巧。

(7) 定期申報

- A. 環境：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定期檢測及運作結果之申報。
- B. 安全衛生：職業災害統計定期申報。

(三)CHEMIX INC.：無。

(四)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本公司污染防治情形：

(1)污水處理：

本公司新設污水前處理設備為採用上流式厭氧菌污泥反應槽(UASB)強化污水處理系統功能，已於 107年1月通過功能性檢測並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排放許可證，目前正常運作中。本公司產生之污水經處理後排放，處理後的水質達到主管機關規範的放流水標準。

(2)廢棄物處理：

本公司領有主管機關核發的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依計畫書內容進行廢棄物的清除處理。本公司所產生之事業廢棄物，概分為二大類：

- A.可回收部份：由資源回收商回收處理。
- B.不可回收部份：委託合格的清除處理廠商定期到廠內進行清運及處理，並遵循主管機關規範，填寫事業廢棄物委託共同處理管制遞送三聯單，以追蹤所清運的事業廢棄物流向。

(3)空氣污染物處理：

- A.本公司排放的主要空氣污染物為粒狀物，已領有主管機關核發之固定汙染源操作許可證，並按照法令規定，定期檢視空氣污染防制設備運轉情形、定期進行煙道採樣檢測，以確保廠區防制設備的有效性。
- B.每季進行網路申報實驗室使用的揮發性有機物使用量。

(4)毒性化學物質處理：

- A.本公司領有主管機關核准的實驗室分析所需的毒性化學物質運作核可文件，並依照法令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紀錄表填寫與辦理毒化物緊急應變演練、訓練。
- B.每月進行各項毒化物運作情形網路申報。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總額：

項 目	年 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至4/22)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無	無	無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無	無	無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無	無	無
其他損失	無	無	無

3.對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本公司強化相關職場環境安全管理、設備安全管理、作業環境安全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員工健康管理等：

(1)職場環境安全管理

- A.制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規定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供員工遵循。
- B.本公司實施門禁管理，所有訪客皆需換證，進入廠區訪客及員工皆需刷卡驗證；生產現場、實驗室及重要場所另設門禁權限管控。

(2)設備安全管理

- A.具有切割夾捲危害之設備加設防護裝置，如反應槽、馬達轉軸等。
- B.每年進行廠區高低壓電力及接地系統專案檢查，如變電站設備、接地系統等。
- C.帶有能量的機械設備在進行清潔、或維修前進行上鎖掛籤，避免作業期間誤開。
- D.危險性機械設備(堆高機)每年皆實施定期檢查、操作人員均有操作證照。
- E.升降機每月皆委託合格廠商進行維護保養，定期由中華民國升降機協會實施合格證換證檢查。

(3)作業環境安全管理

- A.依職業安全衛生法建立定期自動檢查及相關職安證照管理。
- B.定期進行作業現場及辦公室之環境檢測監測，如二氧化碳、特定化學、有機溶劑、噪音等。
- C.每半年訂定作業環境監測計畫書，並委託合格專業監測廠商進行作業環境監測，依據檢測結果與現場主管研擬制訂相關改善對策。

(4)員工健康管理

- A.依法令規定新進同仁進行體格檢查、以及定期進行所有員工之在職健康檢查。
- B.每年針對特殊作業場所(包含有機溶劑作業、噪音作業)員工進行特殊作業健康檢查且實施健康促進管理。

(5)承攬安全管理

- A.建立承攬商之施工規範及相關入廠施作須知，並需簽署承攬商施工安全衛生及環保承諾書，以保證施工期間遵守職安相關法令及業主的安全要求。
- B.建立施工人員危害告知及相關罰則，讓施工人員了解本公司施工安全管理規定，若有高風險作業則另需填寫許可單，並經本公司廠務及環安人員現場確認後才能施工，以降低施工期間的事故風險。

(6)消防安全

- A.本公司依法規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警報系統、消防水系統、避難逃生指示等。
- B.本公司之消防設備每年皆委託合格專業之檢測公司進行系統單元功能檢測，並向主管機關進行申報消防設備檢修結果，並依結果進行缺失改善，以維護廠區消防安全。
- C.本公司定期進行消防避難編組演練，如人員疏散動線、手持式滅火器及消防水帶之使用。

(7)定期申報

- A.環境：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定期檢測及運作結果之申報。均符合法規。
- B.安全衛生：職業災害統計定期申報。

(8)106年度公司無重大之職災事件發生。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及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自創立以來即採人性化管理，給予同仁充分的尊重與照顧。公司定期推展各項福利活動，促使公司福利措施更加完善，另提供三節禮金、慰問金、團體保險、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員工帶職帶薪在職進修等，給予員工全方位照顧，提供一個快樂、優質的工作環境。

2.員工進修與訓練：

人才是本公司的重要資產，亦為決定公司競爭優勢關鍵因素。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在完善的教育訓練體系下，針對公司組織策略與工作需求，規劃整體系列的教育訓練課程，以提升員工之工作能力。新進人員方面，以讓新人於最短時間內熟悉工作內容及專業知識為目標；在資深員工方面，除深耕其專業知識外，亦提供輪調機會，增加員工多元的能力，使員工在提升工作能力外亦能滿足自我實現的要求。另外，本公司亦積極培育內部講師，制訂「內部講師辦法」，期提升專業能力與經驗傳承；同時制訂「從業人員在職進修管理辦法」，鼓勵員工自我學習，提供帶職帶薪在職進修獎勵制度。

本公司106年教育訓練計畫執行狀況

課程名稱	年度教育訓練費用	受訓人次	平均每人次受訓時數
(一)職前教育訓練 (二)在職教育訓練 (三)主管養成訓練 (四)自我發展	122.3 仟元	123 人次	3.37hrs/人次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退休作業係依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每月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等作業。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各項制度概依勞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溝通協調改進各項行政措施，勞資關係和諧。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三)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 1.本公司訂有「公司章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作為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職權準則。
- 2.本公司規範員工於公司服務與發展之行為準則，主要內容：
 - (1) 公私分明，相互尊重人格，誠懇相處，協力達成企業經營之目的。
 - (2) 服從各級主管人員之督導，不得有違抗或藐視之行為。
 - (3) 平日言行，應誠實廉潔，不得有放蕩、奢侈、冶遊、賭博等足以損害本公司名譽之行為。
 - (4) 未經核准不得兼營其他公司行號或兼任商業行為之職務。
 - (5) 對各單位業務或技術機密，均不得對外洩漏。
 - (6) 不得任意翻閱不屬於自己掌理之文件、函電、設計圖面、資料等。
 - (7) 對於一切公物應加愛護，不得浪費。
 - (8) 執行職務應力求切實，不得畏難、規避或無故稽延。
 - (9) 未經許可，不得以私人或團體名義發表有關職務之談話。
 - (10) 承辦業務不得接受餽贈，執行職務如有涉及本身或家族利害者應自行迴避。
 - (11) 未經許可從業員不得在公司內任意貼佈告或散發宣傳文件。
- 3.本公司每半年執行績效考核後發給獎金。各項獎懲規定及考核要點，均會知員工遵守，讓員工明確知道行為規範。當員工有足資鼓勵之情事或懲戒行為時，依規定獎懲。
- 4.本公司各組織層級主管與員工間之互動，係以誠信、守法為核心信念，亦是本公司最高行為準則。
- 5.對於本公司所提供的每一項產品與服務，皆以符合顧客需求為前提。為達成全面顧客滿意，我們必須基於誠信來維持關係，以提供符合顧客期望的產品與服務，這不僅是品質的義務，更是我們的道德承諾。我們絕不會低估問題或誇大利益來爭取生意，我們會確保每個顧客能從本公司獲得價值、公平與真誠的對待。
- 6.本公司係以顧客需求而銷售產品與服務，絕不以任何方式明說或暗示、脅迫，要求客戶向本公司採購；同時也不會有任何暗示或構成互惠交易的情況下，同意向供應商購買產品與服務。
- 7.我們不會接受其他公司或個人交給本公司之任何專有資料或業務機密資料，除非資料提供者書面同意。
- 8.本公司每位員工都須認清，不得以不正當的方式利用公司資產圖利他人，此種行為嚴重違反本公司的政策與道德標準。

六、重要契約

(一)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無。

(二)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研究 (代工)	Wakamoto Pharm. Co., Ltd.	2014/10/01~2024/10/01	代工合約	無
	Wakamoto Pharm. Co., Ltd.	2013/05/17~9999/12/31	代工合約	無
	Chemix Inc.	2014/12/18~2022/02/14	代工合約	無
委託研究	世成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17/01/06~2017/05/05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17/01/13~2018/01/12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晉加股份有限公司	2017/01/15~2017/12/30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JN BIOSCIENCES LLC	2017/02/20~2019/02/19	委託產品開發	無
	Chemix Inc.	2017/03/31~2027/03/30	委託試驗	無
	瑞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7/05/01~2018/05/31	委託試驗	無
	Veeda clinical research Pvt. Ltd.	2017/06/01~2021/05/05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	2017/06/01~2018/12/31	委託試驗	無
	Synapse Labs Pvt Ltd.	2017/07/01~2022/06/30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Pharmazone	2017/08/17~2018/08/16	委託生體相等性試驗	無
	QPS Holdings, LLC	2017/09/29~2020/09/28	委託試驗	無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2018/01/01~2018/05/30	委託產品開發	無
技術移轉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2009/04/01~2019/03/31	技術移轉	無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3/03/28~9999/12/31	技術移轉	無
	Y.S.P.Industries (M) Sdn. Bhd. Y.S.P.Southeast Asia Holding Berhad	1998/09/18~2027/06/18	技術移轉	無
	BioResource International, Inc.	2013/06/17~9999/12/31	Material Transfer Agreement	無
技術合作	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 醫院	2014/01/20~2018/02/20	委託試驗	無
	INC Research, LLC	2017/02/24~9999/12/31	產品開發	無
	財團法人青杏醫學文教基金會	2017/07/01~2018/06/30	醱酵菌種開發	無
	弘光科技大學	2017/09/01~2018/08/31	醱酵菌種開發	無
銷售合約	深圳羅素醫藥有限公司	2011/01/31~2021/01/31	產品共同開發及經銷合約書	無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2/03/20~9999/12/31	銷售合約	無
	深圳羅素醫藥公司	2012/09/27~9999/12/31	經銷合約	無
	WAKAMOTO製藥株式會社	2014/03/18~2019/03/17	經銷合約	無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4/08/01~2025/04/19	經銷合約	無
	Southern Cross Pharma Pty Ltd(Australia)	2014/08/15~2019/08/14	經銷合約	無
	Y.S.P.Industries (M) Sdn. Bhd.	2014/10/01~2019/10/01	經銷合約	無
	Mint Pharmaceuticals	2014/11/14~2024/11/13	經銷合約	無
	彩健國際有限公司	2015/07/27~2019/11/10	經銷合約	無
	Impax Laboratories, Inc.	2017/12/31~2020/12/31	經銷合約	無
	Pharmasphere Inc.& Pharma-C Inc. &World Gen LLC.	2016/04/29~2019/04/28	經銷合約	無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2016/07/07~2023/07/06	經銷合約	無
	Chemix Inc.	2016/12/30~2026/12/29	經銷合約	無
TWi Pharmaceuticals USA, Inc.;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2017/09/17~2020/09/19	經銷合約	無	

(三) CHEMIX INC.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貸款 資金の借入	三菱東京U F J 銀行	2017/11/17~2022/09/30	短期貸款契約	無
貸款 資金の借入	MIZUHO銀行	2016/09/2~每年自動續約	短期貸款契約	無
貸款 資金の借入	日本政策金融公庫	2008/12/29~2025/3/20	長期貸款契約	無

(四)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合同	華南銀行	2017/10/01~2018/09/30	短期借款	無
借款合同	彰化銀行	2017/08/23~2018/08/18	一般週轉金借款契約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4,187,768	4,395,230	4,787,823	4,816,749	5,176,668	5,309,92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92,568	2,681,930	2,851,711	3,765,406	4,285,343	4,240,417	
無形資產	43,063	38,970	35,301	36,743	38,763	42,764	
其他資產	1,505,210	1,575,238	1,590,131	1,571,755	1,517,535	1,658,725	
資產總額	8,228,609	8,691,368	9,264,966	10,190,653	11,018,309	11,251,8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95,764	2,130,512	2,233,634	3,300,236	4,449,681	4,498,523
	分配後	2,352,489	2,637,984	2,633,268	3,699,870	未定	未定
非流動負債	690,139	665,247	871,718	874,015	545,827	512,85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585,903	2,795,759	3,105,352	4,174,251	4,995,508	5,011,378
	分配後	3,042,628	3,303,231	3,771,410	4,573,885	未定	未定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5,454,192	5,690,276	5,939,154	5,820,368	5,882,510	6,101,120	
股本	2,537,362	2,537,362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資本公積	2,254,987	2,166,180	2,175,517	2,181,998	2,169,405	2,169,85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15,065	1,018,781	1,244,273	1,209,668	1,311,603	1,486,723
	分配後	258,340	511,309	578,215	810,034	未定	未定
其他權益	(51,783)	(30,608)	(143,427)	(234,089)	(261,289)	(218,245)	
庫藏股票	(1,439)	(1,439)	(1,439)	(1,439)	(1,439)	(1,439)	
非控制權益	188,514	205,333	220,460	196,034	140,291	139,33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642,706	5,895,609	6,159,614	6,016,402	6,022,801	6,240,452
	分配後	5,185,981	5,388,137	5,493,556	5,616,768	未定	未定

註：106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二)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5,061,661	5,826,555	6,034,169	6,190,862	6,622,635	1,747,959
營業毛利	2,302,086	2,665,499	2,705,640	2,581,199	2,707,264	812,495
營業損益	609,357	818,784	841,203	527,642	522,787	211,88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45,644	113,517	269,790	233,333	98,307	28,680
稅前淨利	755,001	932,301	1,110,993	760,975	621,094	240,56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18,821	728,267	895,399	609,121	467,573	167,029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618,821	728,267	895,399	609,121	467,573	167,0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05,020)	32,402	(143,720)	(117,736)	(39,220)	41,7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13,801	760,669	751,679	491,385	428,353	208,77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18,969	720,058	893,254	657,993	514,056	169,01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8)	8,209	2,145	(48,872)	(46,483)	(1,98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507,689	743,556	747,013	540,791	474,369	209,73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6,112	17,113	4,666	(49,406)	(46,016)	(959)
每股盈餘	2.44	2.70	3.35	2.47	1.93	0.63

(三)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流動資產	53,157	120,390	134,382	140,945	249,340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3,549	3,352	9,707		
無形資產	4,171	3,216	2,451	3,058	6,200		
其他資產	5,777,717	6,077,218	6,240,202	6,316,706	6,533,047		
資產總額	5,835,045	6,200,824	6,380,584	6,464,061	6,798,29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72,712	495,178	124,590	187,464		786,190
	分配後	829,437	1,002,650	790,648	587,098		未定
非流動負債	8,141	15,370	316,840	456,229	129,594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80,853	510,548	441,430	643,693		915,784
	分配後	837,578	1,018,020	1,107,488	1,043,327		未定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5,454,192	5,690,276	5,939,154	5,820,368	5,882,510		
股本	2,537,362	2,537,362	2,664,230	2,664,230	2,664,230		
資本公積	2,254,987	2,166,180	2,175,517	2,181,998	2,169,40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15,065	1,018,781	1,244,273	1,209,668		1,311,603
	分配後	258,340	511,309	578,215	810,034		未定
其他權益	(51,783)	(30,608)	(143,427)	(234,089)	(261,289)		
庫藏股票	(1,439)	(1,439)	(1,439)	(1,439)	(1,439)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5,454,192	5,690,276	5,939,154	5,820,368		5,882,510
	分配後	4,997,467	5,182,804	5,273,096	5,420,734		未定

註1：106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2：本公司未出具民國107年03月31日之個體財務季報告。

(四)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664,827	771,617	958,860	718,076	595,787	不適用
營業毛利	664,827	771,617	958,860	718,076	595,787	
營業損益	627,287	730,151	902,709	649,244	504,3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37	(832)	(2,240)	(6,080)	(7,240)	
稅前淨利	629,324	729,319	900,469	643,164	497,07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18,969	720,058	893,254	657,993	514,05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18,969	720,058	893,254	657,993	514,0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11,280)	23,498	(146,241)	(117,202)	(39,6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07,689	743,556	743,013	540,791	474,36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618,969	720,058	893,254	657,993	514,05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 業 主	507,689	743,556	747,013	540,791	474,36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 權 益	-	-	-	-	-	
每股盈餘	2.44	2.70	3.35	2.47	1.93	

註1：本公司未出具民國107年03月31日之個體財務季報告。

(五) 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明經、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106 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洪淑華、曾惠瑾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表及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 比率	31.43	32.16	33.51	40.96	45.34	44.54
	長期資金占不 動產、廠房及 設備比率	232.41	244.63	246.56	170.11	153.28	159.2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20.90	206.29	214.35	145.95	116.34	118.04
	速動比率	140.90	137.52	130.87	82.74	65.67	66.81
	利息保障倍數	3,823.07	4,982.94	4,934.60	2,022.53	1,321.14	1,984.0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 率 (次)	3.73	3.97	3.87	3.89	3.96	3.99
	平均收現日數	97.77	91.93	94.31	93.83	92.12	91.49
	存貨週轉率 (次)	1.98	2.31	2.10	1.93	1.94	1.81
	應付款項週轉 率 (次)	10.78	10.71	9.22	9.40	8.82	6.97
	平均銷貨日數	184.60	158.00	173.80	189.38	189.12	201.84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週轉率 (次)	2.07	2.17	2.11	1.87	1.55	1.64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65	0.67	0.65	0.64	0.60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8.11	8.79	10.18	6.60	4.81	1.59
	權益報酬率 (%)	11.05	12.62	14.85	10.01	7.77	2.72
	稅前純益占實 收資本額比率 (%)	29.76	36.74	41.70	28.56	23.31	9.03
	純益率 (%)	12.23	12.49	14.83	9.84	7.06	9.56
	每股盈餘 (元)	2.44	2.70	3.35	2.47	1.93	0.6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2.98	56.02	24.92	19.56	11.79	5.74
	現金流量允當 比率 (%)	105.36	107.88	106.30	75.09	63.25	61.75
	現金再投資比 率 (%)	20.41	6.10	0.41	(0.69)	1.01	2.0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31	6.19	7.17	10.19	5.13	3.66
	財務槓桿度	1.03	1.02	1.03	1.08	1.11	1.0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流動比率：流動負債增加幅度大於流動資產增加幅度，致流動比率降低。
2. 速動比率：短期借款增加，但速動資產未增加，致速動比率降低。
3.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降低。
4.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元)：稅後純益減少，致資產報酬率、純益報酬率、權益率、每股盈餘(元)降低。
5.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流動負債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降低。
6. 現金再投資比率：尚可動用的資金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代表公司具有較強的再投資能力。

2.個體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 比率	6.53	8.23	6.92	9.96	13.47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 動產、廠房及 設備比率	-	-	175,800.34	182,588.54	61,935.76	
償債能力 (%)	流 動 比 率	14.26	24.31	107.86	75.19	31.71	
	速 動 比 率	14.16	24.19	105.89	72.95	31.46	
	利息保障倍數	25,516.96	15,231.10	17,704.48	10,960.59	6,246.5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 率 (次)	-	-	-	-	-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存貨週轉率 (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 率 (次)	-	-	-	-	-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週轉率 (次)	-	-	540.36	208.11	91.2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12	0.13	0.15	0.11	0.0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1.02	12.03	14.27	10.32	7.85	
	權益報酬率 (%)	11.40	12.92	15.36	11.19	8.79	
	稅前純益占實 收資本額比率 (%)	24.80	28.74	33.80	24.14	18.66	
	純益率 (%)	93.10	93.32	93.16	91.63	86.28	
	每股盈餘 (元)	2.44	2.70	3.35	2.47	1.9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39.56	94.95	497.89	321.87	64.34	
	現金流量允當 比率 (%)	74.54	75.44	84.70	85.02	83.46	
	現金再投資比 率 (%)	1.16	(0.65)	1.80	(1.00)	1.7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6	1.04	1.06	1.07	1.13	
	財務槓桿度	1.00	1.01	1.01	1.01	1.02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負債增加幅度大於資產增加幅度，致負債佔資產比率增加。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長期負債減少，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降低。							
3. 流動比率：流動負債增加幅度大於流動資產增加幅度，致流動比率降低。							
4. 速動比率：短期借款增加，但速動資產未增加，致速動比率降低。							
5. 利息保障倍數：稅前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減少，致利息保障倍數降低。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報酬率：銷貨淨額減少，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報酬率降低。							
7.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元)：稅後純益減少，致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元)降低。							
8.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及流動負債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降低。							
9. 現金再投資比率：尚可動用的資金增加，致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代表公司具有較強的再投資能力。							

註1：本公司未出具民國107年03月31日之個體財務季報告。

註2：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2)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3)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4)。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洪淑華會計師、曾惠瑾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4617 號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信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信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永信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永信集團民國 106 年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事項說明

永信集團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及備抵跌價損失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十)、五(二)及六(四)。

永信集團主要係製造並銷售人用藥品及保健食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逐項針對其各個存貨料號辨認合理之淨變現價值，同時輔以個別辨認過時毀損之存貨其可使用狀況，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事項涵蓋由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查核之不同合併個體。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

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永信集團營運及產業性質，並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永信集團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之監盤，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並測試淨變現價值之佐證資料之合理性。
4. 驗證永信集團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永信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被投資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631,312 仟元及 2,882,217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4%及 28%，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1,213,375 仟元及 1,074,469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8%及 17%。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104,567 仟元及 61,678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 24%及 13%。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信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信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

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信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信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永信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洪淑華



會計師

曾惠瑾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3 日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73,071	10	\$ 1,130,812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376,350	3	388,830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八	1,338,708	12	1,141,434	11
1180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七	64,145	1	33,256	-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24,970	-	22,598	-
130X	存貨	六(四)及八	2,058,430	19	1,983,052	20
1410	預付款項		195,928	2	102,99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	45,066	-	13,77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176,668</u>	<u>47</u>	<u>4,816,749</u>	<u>47</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非流動		7,293	-	8,766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六(五)	44,599	-	44,59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075,751	10	1,025,193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4,285,343	39	3,765,406	3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及八	30,133	-	42,548	-
1780	無形資產		38,763	-	36,743	-
1830	生物資產 - 非流動		2,885	-	2,88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80,436	1	73,53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276,438	3	374,231	4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841,641</u>	<u>53</u>	<u>5,373,904</u>	<u>53</u>
1XXX	資產總計		<u>\$ 11,018,309</u>	<u>100</u>	<u>\$ 10,190,653</u>	<u>100</u>

(續次頁)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2,739,656	25	\$ 1,991,923	20
2150	應付票據		1,522	-	804	-
2170	應付帳款		509,482	5	338,578	3
2180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七	26,246	-	11,26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	702,094	6	663,660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99,694	1	114,716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二)	370,987	3	179,291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449,681</u>	<u>40</u>	<u>3,300,236</u>	<u>3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及八	76,821	1	388,980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231,473	2	258,389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	六(十三)	212,842	2	211,039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其他		24,691	-	15,60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45,827</u>	<u>5</u>	<u>874,015</u>	<u>9</u>
2XXX	負債總計		<u>4,995,508</u>	<u>45</u>	<u>4,174,251</u>	<u>41</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2,664,230	24	2,664,230	2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2,169,405	20	2,181,998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452,085	4	386,286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4,090	2	143,42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一)	625,428	6	679,954	7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61,289)	(2)	(234,089)	(2)
3500	庫藏股票		(1,439)	-	(1,439)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5,882,510</u>	<u>54</u>	<u>5,820,368</u>	<u>57</u>
36XX	非控制權益		140,291	1	196,034	2
3XXX	權益總計		<u>6,022,801</u>	<u>55</u>	<u>6,016,402</u>	<u>5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1,018,309</u>	<u>100</u>	<u>\$ 10,190,653</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金	年 額	度 %	105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	\$	6,622,635	100	\$	6,190,86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及 七		(3,915,371)	(59)		(3,609,663)	(5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707,264	41		2,581,199	4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292,839)	(20)		(1,212,265)	(20)
6200 管理費用			(539,538)	(8)		(519,203)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52,100)	(5)		(322,089)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84,477)	(33)		(2,053,557)	(33)
6900 營業利益			522,787	8		527,642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75,115	1		248,349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6,872)	-		(66,770)	(1)
7050 財務成本			(50,862)	(1)		(39,582)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0,926	1		91,336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8,307	1		233,333	4
7900 稅前淨利			621,094	9		760,975	1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一)		(153,521)	(2)		(151,854)	(2)
8200 本期淨利		\$	467,573	7	\$	609,121	10

(續次頁)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金	年 額	度 %	105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5,170)	-	(\$	32,454)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04	-		39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579	-		5,51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2,487)	-	(26,54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214)	-	(63,344)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56)	-	(2,606)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1,059)	(1)	(43,823)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5,396	-		18,57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6,733)	(1)	(91,196)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9,220)	(1)	(\$	117,736)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28,353	6	\$	491,385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14,056	8	\$	657,993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46,483)	(1)	(48,872)	(1)
	合計	\$	467,573	7	\$	609,121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74,369	7	\$	540,791	9
8720	非控制權益	(46,016)	(1)	(49,406)	(1)
	合計	\$	428,353	6	\$	491,385	8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1.93			2.47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1.93			2.4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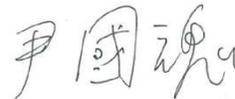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			母積保留盈餘				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發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有權益變動數	受贈資產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兌換之差異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105 年 度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664,230	\$ 2,165,650	\$ 9,337	\$ 530	\$ 296,961	\$ 30,608	\$ 916,704	(\$ 149,701)	\$ 6,274	(\$ 1,439)	\$ 5,939,154	\$ 220,460	\$ 6,159,614		
105 年度淨利	-	-	-	-	-	-	657,993	-	-	-	657,993	(48,872)	609,121		
104 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	-	89,325	-	(89,325)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12,820	(112,820)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666,058)	-	-	-	(666,058)	-	(666,058)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6,540)	(88,576)	(2,086)	-	(117,202)	(534)	(117,736)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24,980	24,980		
認列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有權益變動數	-	-	6,481	-	-	-	-	-	-	-	6,481	-	6,481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664,230	\$ 2,165,650	\$ 15,818	\$ 530	\$ 386,286	\$ 143,428	\$ 679,954	(\$ 238,277)	\$ 4,188	(\$ 1,439)	\$ 5,820,368	\$ 196,034	\$ 6,016,402		
106 年 度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664,230	\$ 2,165,650	\$ 15,818	\$ 530	\$ 386,286	\$ 143,428	\$ 679,954	(\$ 238,277)	\$ 4,188	(\$ 1,439)	\$ 5,820,368	\$ 196,034	\$ 6,016,402		
106 年度淨利	-	-	-	-	-	-	514,056	-	-	-	514,056	(46,483)	467,573		
105 年度盈餘分派及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	-	65,799	-	(65,799)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90,662	(90,662)	-	-	-	-	-	-		
現金股利	-	-	-	-	-	-	(399,634)	-	-	-	(399,634)	-	(399,634)		
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2,487)	(26,344)	(856)	-	(39,687)	467	(39,22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9,727)	(9,727)		
認列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有權益變動數	-	-	(12,593)	-	-	-	-	-	-	-	(12,593)	-	(12,593)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2,664,230	\$ 2,165,650	\$ 3,225	\$ 530	\$ 452,085	\$ 234,090	\$ 625,428	(\$ 264,621)	\$ 3,332	(\$ 1,439)	\$ 5,882,510	\$ 140,291	\$ 6,022,80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21,094	\$ 760,97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	323,569	320,609
攤銷費用	六(二十)	9,766	10,014
呆帳費用提列數		6,276	6,450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數	六(九)	2,014	2,158
利息費用		50,862	39,582
利息收入	六(十八)	(2,686)	(5,24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80,926)	(91,336)
廉價購買交易所認列之利益	六(十八)	-	(167,18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154	(7,23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十九)	(25,009)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	453
處分無形資產利益		-	(27)
生物資產減損損失		-	39,6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0,305	(4,990)
應收帳款		(201,225)	23,707
應收帳款 - 關係人淨額		(30,889)	30,825
其他應收款		(2,372)	14,748
存貨		(75,378)	(208,393)
預付款項		(92,938)	(1,203)
其他流動資產		10,471	(8,5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718	(881)
應付帳款		185,886	(68,549)
其他應付款		43,193	33,684
其他流動負債		(17,858)	21,21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975)	6,72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14,052	747,214
收取之利息		2,686	5,719
支付之利息		(50,862)	(38,905)
支付所得稅		(194,754)	(137,244)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現金股利		53,433	68,8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524,555	\$ 645,633

(續次頁)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流動資產	(\$ 41,760)	\$ -
收購子公司支付之金額(扣除取得之現金)	-	(753,39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三) (718,982)	(280,9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177	21,89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34,760	-
取得無形資產	(11,717)	(11,457)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28
取得生物資產-非流動	-	(14,853)
處分生物資產價款	-	1,758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397)	1,08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5,075)	(118,00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35,994)	(1,153,8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4,412,202	1,340,421
短期借款減少	(3,597,023)	(333,051)
償還長期借款	(90,584)	(9,653)
存入保證金減少	16,692	(7,627)
發放現金股利	(399,634)	(666,058)
非控制權益變動	(22,550)	24,98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9,103	349,012
匯率影響數	(65,405)	29,7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7,741)	(129,4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30,812	1,260,28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73,071	\$ 1,130,81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項事業等之一般投資、醫藥品、動物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業務等。
2. 本公司係自民國 100 年 1 月 3 日依法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所設立之控股公司，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上市，轉換後永信藥品為本公司 100%投資之子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

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以下空白)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持 有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永信藥品)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
本公司	恩達生技(股)公司(恩達生技)	林木提煉、製造	100.00	100.00	註 2
本公司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 (YSP JAPAN)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本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鴻諭生技)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檢測及買賣	100.00	54.90	-
本公司	Chemix Inc. (Chemix)	藥品販賣	100.00	100.00	-
本公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SP INC)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100.00	100.00	-
永信藥品	永甲興業(股)公司(永甲興業)	進出口貿易	73.50	73.50	-
永信藥品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永鴻生技)	藥品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註 1
YSP JAPAN	永信株式會社(日本永信)	藥品製造及買賣	100.00	100.00	-
YSP INC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CTI)	藥品製造及買賣	82.60	82.60	-
YSP INC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YSP CNH)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89.42	88.32	-
YSP CNH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永信昆山)	藥品製造	99.00	99.00	-
YSP CNH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上海永日)	進出口貿易	100.00	100.00	-
YSP CNH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香港永信)	藥品販賣	96.50	96.50	-
YSP CNH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江蘇德芳)	醫藥品研發及研發成果轉讓授權	100.00	100.00	-
YSP CNH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佑康貿易)	進出口貿易	60.00	60.00	-
YSP CNH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醫藥品研發及研發成果轉讓諮詢	100.00	-	註 3

註 1：為利於產業發展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永信藥品於 105 年 1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對碩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5 月 3 日更名為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一案，並於民國 105 年 4 月 29 日及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支付投資款共 805,555 仟元，取得 100%股權，並於民國 105 年 5 月起納入合併個體。

註 2：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 10607018000 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註 3：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9 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設立孫公司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並於同年 4 月匯出投資股款計美金 3,000 仟元，取得 100%股權，並於民國 106 年 5 月起納入合併個體。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 存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計算平時採標準成本，於期末將各項差異按比例分攤至銷貨成本與存貨中。固定製造費用則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於發生當期認為銷貨成本。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

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項目包括建物及中央集塵系統工程。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及附屬設備	2 年	~	35 年
機器設備	1 年	~	15 年
運輸設備	2 年	~	6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10 年
其他設備	1 年	~	20 年

(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2~35 年。

(十四) 無形資產

1. 商標權及藥證
單獨取得之商標權及藥證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權及藥證為有限耐用年限資產，按 1~14 年採直線法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3. 專利權及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0~19 年。

(十五) 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除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情況外，於原始認列時及每一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衡量。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原始認列生物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以及生物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於發生當期計入損益。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生物資產，應以其成本減所有累計折舊及所有累計減損損失衡量。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份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

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集團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二)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3.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4. 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醫藥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之客戶忠誠計畫，係於交易時給與客戶獎勵積分，客戶取得之獎勵積分可兌換免費或折扣之

產品。原始銷售相關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分攤至銷售之商品及獎勵積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參照可兌換商品之公允價值及預期兌換率估計，該等金額予以遞延至獎勵相關之義務履行時認列收入。

(二十五)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六)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耗損、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帳面金額為 2,058,430 千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81	\$ 1,14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065,617	1,074,230
定期存款	6,073	55,436
合計	<u>\$ 1,073,071</u>	<u>\$ 1,130,812</u>
定期存款利率區間	<u>0.03%~1.05%</u>	<u>0.50%~8.0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屬 3 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分別為 41,760 千元及 0 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3.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淨額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票據	\$ 379,266	\$ 390,281
其他應收票據	1,140	430
小計	\$ 380,406	\$ 390,711
減：備抵呆帳	(4,056)	(1,881)
	<u>\$ 376,350</u>	<u>\$ 388,830</u>

1.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一：公立醫院及機關團體	\$ 31	\$ 219
群組二：私立財團法人與企業	135,588	145,594
群組三：診所藥局與個人	229,238	239,480
	<u>\$ 364,857</u>	<u>\$ 385,293</u>

2.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5天內	\$ 11,267	\$ 4,706
6天以上	1,591	492
合計	<u>\$ 12,858</u>	<u>\$ 5,198</u>

3.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票據金額分別2,691仟元及220仟元。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期初餘額	\$ 220	\$ 1,661	\$ 1,881
提列減損損失	2,507	-	2,507
減損損失迴轉	-	(296)	(296)
匯率影響數	(36)	-	(36)
期末餘額	<u>\$ 2,691</u>	<u>\$ 1,365</u>	<u>\$ 4,056</u>

	105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期初餘額	\$ 585	\$ 1,376	\$ 1,961
提列減損損失	115	283	39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480)	-	(480)
匯率影響數	-	2	2
期末餘額	<u>\$ 220</u>	<u>\$ 1,661</u>	<u>\$ 1,881</u>

4.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1,497,195	\$ 1,257,746
減：備抵銷貨折讓	(141,653)	(103,429)
減：備抵呆帳	(16,834)	(12,883)
	<u>\$ 1,338,708</u>	<u>\$ 1,141,434</u>

1.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客戶償債能力與規模大小作為信用評等劃分之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群組一：公立醫院及機關團體	\$ 95,028	\$ 87,607
群組二：私立財團法人與企業	994,659	761,372
群組三：診所藥局與個人	221,014	222,275
	<u>\$ 1,310,701</u>	<u>\$ 1,071,254</u>

2.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60天內	\$ 182,241	\$ 162,556
61-120天	1,879	13,852
121天以上	1,860	9,519
	<u>\$ 185,980</u>	<u>\$ 185,92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帳齡之分析。

3.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514仟元及565仟元。

(2)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6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期初餘額	\$ 565	\$ 12,318	\$ 12,883
本期提列呆帳損失	-	4,065	4,065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55)	-	(55)
匯率影響數	4	(63)	(59)
期末餘額	<u>\$ 514</u>	<u>\$ 16,320</u>	<u>\$ 16,834</u>

	105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期初餘額	\$ 538	\$ 6,504	\$ 7,042
本期提列呆帳損失	142	5,910	6,052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74)	-	(74)
匯率影響數	(41)	(96)	(137)
期末餘額	<u>\$ 565</u>	<u>\$ 12,318</u>	<u>\$ 12,883</u>

4.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四)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01,591	(\$ 14,318)	\$ 887,273
物料	124,286	(2,021)	122,265
在製品	187,290	(3,919)	183,371
製成品	931,792	(74,366)	857,426
在途存貨	8,095	-	8,095
合計	<u>\$ 2,153,054</u>	<u>(\$ 94,624)</u>	<u>\$ 2,058,430</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22,915	(\$ 11,718)	\$ 711,197
物料	106,035	(2,641)	103,394
在製品	197,443	(3,919)	193,524
製成品	990,105	(33,343)	956,762
在途存貨	18,175	-	18,175
合計	<u>\$ 2,034,673</u>	<u>(\$ 51,621)</u>	<u>\$ 1,983,052</u>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796,198	\$ 3,548,338
報廢損失	75,666	51,881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43,753	6,168
其他	(246)	3,276
	<u>\$ 3,915,371</u>	<u>\$ 3,609,663</u>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項 目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44,599</u>	<u>\$ 44,599</u>

本集團持有上述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關聯企業：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簡稱 YSP SAH)	\$ 814,302	\$ 767,294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世信生物)	194,711	185,732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6,738	72,167
	<u>\$ 1,075,751</u>	<u>\$ 1,025,193</u>

1.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衡量方法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YSP SAH	馬來西亞	38.29%	38.89%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YSP SAH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資產	\$ 1,752,868	\$ 1,521,239
非流動資產	972,286	931,256
流動負債	(391,111)	(258,214)
非流動負債	(207,374)	(221,294)
淨資產總額	<u>\$ 2,126,669</u>	<u>\$ 1,972,987</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814,302	\$ 767,294
減：減損損失	-	-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814,302</u>	<u>\$ 767,294</u>

綜合損益表

	YSP SAH	
	106 年度	105 年度
收入	\$ 1,855,435	\$ 1,849,10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43,174	\$ 214,943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45,648	(25,1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88,822</u>	<u>\$ 189,772</u>

(3)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其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261,449 仟元及 257,899 仟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 24,692	\$ 7,74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	3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4,588</u>	<u>\$ 8,142</u>

(4)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 YSP SAH 係有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33,938 仟元及 719,132 仟元。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成 本						
土地	\$ 1,549,378	\$ 460,162	\$ -	\$ 114,000	(\$ 18,393)	\$ 2,105,147
房屋及建築	3,471,307	15,620	(1,046)	60,705	(53,413)	3,493,173
機器設備	3,432,950	94,014	(49,874)	85,571	(31,594)	3,531,067
運輸設備	36,940	1,456	(521)	4,303	(237)	41,941
辦公設備	202,590	9,427	(2,394)	1,565	(3,628)	207,560
其他設備	665,013	34,649	(7,824)	(25,387)	(2,196)	664,255
未完工程	50,165	98,895	-	(48,557)	860	101,363
小計	<u>\$ 9,408,343</u>	<u>\$ 714,223</u>	<u>(\$ 61,659)</u>	<u>\$ 192,200</u>	<u>(\$ 108,601)</u>	<u>\$ 10,144,506</u>
累 計 折 舊						
房屋及建築	(\$ 2,186,980)	(\$ 122,560)	\$ 465	(\$ 43)	\$ 21,564	(\$ 2,287,554)
機器設備	(2,784,817)	(143,416)	49,344	(757)	21,687	(2,857,959)
運輸設備	(21,125)	(4,541)	521	-	178	(24,967)
辦公設備	(149,861)	(14,527)	1,710	-	2,294	(160,384)
其他設備	(498,967)	(36,250)	7,288	800	17	(527,112)
小計	<u>(\$ 5,641,750)</u>	<u>(\$ 321,294)</u>	<u>\$ 59,328</u>	<u>\$ -</u>	<u>\$ 45,740</u>	<u>(\$ 5,857,976)</u>
減：累計減損	<u>(\$ 1,187)</u>					<u>(\$ 1,187)</u>
合計	<u>\$ 3,765,406</u>					<u>\$ 4,285,343</u>

105年12月31日	期初餘額	本期新增	企業合併取得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u>成 本</u>							
土地	\$ 914,241	\$ -	\$ 642,572	(\$ 8,419)	\$ 760	\$ 224	\$ 1,549,378
房屋及建築	2,945,601	42,355	214,056	(20,475)	330,468	(40,698)	3,471,307
機器設備	2,885,147	67,985	347,542	(14,735)	169,668	(22,657)	3,432,950
運輸設備	26,263	12,482	-	(1,710)	184	(279)	36,940
辦公設備	168,929	9,730	21,426	(1,262)	5,253	(1,486)	202,590
其他設備	657,885	56,380	-	(38,867)	10,907	(21,292)	665,013
未完工程	351,867	82,694	-	-	(376,024)	(8,372)	50,165
小計	<u>\$ 7,949,933</u>	<u>\$ 271,626</u>	<u>\$ 1,225,596</u>	<u>(\$ 85,468)</u>	<u>\$ 141,216</u>	<u>(\$ 94,560)</u>	<u>\$ 9,408,343</u>
<u>累 計 折 舊</u>							
房屋及建築	(\$ 1,980,074)	(\$ 124,366)	(\$ 113,502)	\$ 17,339	(\$ 4,019)	\$ 17,642	(\$ 2,186,980)
機器設備	(2,449,159)	(144,416)	(213,045)	8,215	-	13,588	(2,784,817)
運輸設備	(18,523)	(3,631)	-	932	-	97	(21,125)
辦公設備	(135,898)	(11,404)	(4,643)	1,189	-	895	(149,861)
其他設備	(513,381)	(34,288)	-	43,233	-	5,469	(498,967)
小計	<u>(\$ 5,097,035)</u>	<u>(\$ 318,105)</u>	<u>(\$ 331,190)</u>	<u>\$ 70,908</u>	<u>(\$ 4,019)</u>	<u>\$ 37,691</u>	<u>(\$ 5,641,750)</u>
減：累計減損	<u>(\$ 1,187)</u>						<u>(\$ 1,187)</u>
合計	<u>\$ 2,851,711</u>						<u>\$ 3,765,406</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6年12月31日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新 增	本 期 減 少	淨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土地	\$ 13,120	\$ -	(\$ 13,120)	\$ -	\$ -
房屋及建築	67,444	-	(2,964)	(698)	63,782
小計	<u>\$ 80,564</u>	<u>\$ -</u>	<u>(\$ 16,084)</u>	<u>(\$ 698)</u>	<u>\$ 63,782</u>
累 計 折 舊					
房屋及建築	(\$ 34,132)	(\$ 2,275)	\$ 2,449	\$ 309	(\$ 33,649)
減：累計減損	<u>(\$ 3,884)</u>		<u>\$ 3,884</u>		<u>\$ -</u>
合計	<u>\$ 42,548</u>		<u>(\$ 9,751)</u>		<u>\$ 30,133</u>
105年12月31日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新 增	本 期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期 末 餘 額
土地	\$ 13,880	\$ -	(\$ 760)	\$ -	\$ 13,120
房屋及建築	77,068	-	(4,320)	(5,304)	67,444
小計	<u>\$ 90,948</u>	<u>\$ -</u>	<u>(\$ 5,080)</u>	<u>(\$ 5,304)</u>	<u>\$ 80,564</u>
累 計 折 舊					
房屋及建築	(\$ 38,169)	(\$ 2,504)	\$ 4,019	\$ 2,522	(\$ 34,132)
減：累計減損	<u>(\$ 3,884)</u>				<u>(\$ 3,884)</u>
合計	<u>\$ 48,895</u>				<u>\$ 42,548</u>

本集團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認列累計減損損失分別為 0 仟元及 3,884 仟元。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3,861</u>	<u>\$ 3,978</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262</u>	<u>\$ 2,468</u>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302</u>	<u>\$ 1,333</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及計算公允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毛利率	<u>6.40%</u>	<u>4.45%</u>
折現率	<u>6.50%</u>	<u>2.32%~6.50%</u>
公允價值	<u>\$ 40,074</u>	<u>\$ 50,379</u>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取得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交易價格，或假設未來 5 年預計之租金收入並考量未來經濟成長及通貨膨脹結果，進行各年度現金流入折現而得。

3. 以投資性不動產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預付設備款	\$ 171,808	\$ 153,220
預付土地款	-	114,000
土地使用權	55,903	59,796
存出保證金	44,058	28,6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4,669	18,554
	<u>\$ 276,438</u>	<u>\$ 374,231</u>

本集團之大陸子公司向當地政府租用土地，租用年限為 41~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之租金費用為 2,014 仟元及 2,158 仟元。

本集團之子公司永信藥品為擴建廠房，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9 日向廣源造紙股份有限公司購入土地，總

價款計 568,270 仟元，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9 日預付土地款共計 114,000 仟元，並於民國 106 年 5 月 24 日過戶完畢。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870,480	2.27%~2.28%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1,869,176	0.90%~4.57%	無
	<u>\$ 2,739,656</u>		

借款性質	105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擔保借款	\$ 827,212	3.19%~4.19%	詳附註八
信用借款	1,164,711	0.93%~4.35%	無
	<u>\$ 1,991,923</u>		

(十一) 其他應付款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45,469	\$ 347,665
應付員工酬勞	39,013	47,619
應付研究費	1,581	9,357
應付設備款	4,097	8,356
應付董監酬勞	10,176	13,166
其他	301,758	237,497
	<u>\$ 702,094</u>	<u>\$ 663,660</u>

(十二)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無擔保 台幣借款	104 年 9 月至 107 年 9 月 · 於到期日一次償還	1.30%	無	\$ 300,000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97 年 12 月至 112 年 12 月·分 期償還	1.10%	詳附註八	11,149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99 年 3 月至 114 年 3 月·分期 償還	1.10%	詳附註八	13,469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106 年 3 月至 107 年 3 月·於 到期日一次償還	0.56%	詳附註八	49,400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101 年 1 月至 111 年 1 月·分 期償還	0.85%	詳附註八	8,606
				<u>382,624</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u>(305,803)</u>
				<u>\$ 76,821</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年12月31日
銀行無擔保 台幣借款	104年9月至107年9月 · 於到期日一次償還	1.30%	無	\$ 300,000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97年12月至112年12月· 分期償還	1.10%	詳附註八	14,006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99年3月至114年3月·分 期償還	1.10%	詳附註八	16,505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105年3月至106年3月· 於到期日一次償還	0.56%	詳附註八	53,200
銀行擔保 日幣借款	101年1月至111年1月· 分期償還	0.85%	詳附註八	11,519
銀行擔保 美金借款	USD\$ 2,791 仟元借款自 101年6月至106年6月·利率+ 2.5% 並自101年7月起每月為一 期·分60期償還後·於到期 日一次償還。	LIBOR 基本放款 利率+ 2.5%	詳附註八	89,999
				<u>485,229</u>
				(<u>96,249</u>)
				<u>\$ 388,980</u>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十三) 退休金

1.(1)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30,304	\$ 558,93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51,087)	(376,78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u>\$ 179,217</u>	<u>\$ 182,148</u>

(3)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558,930	\$ 376,782	\$ 182,148
當期服務成本	4,867	-	4,867
利息費用	8,827	6,127	2,700
	<u>572,624</u>	<u>382,909</u>	<u>189,71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626)	1,626
經驗調整	8,909	-	8,909
	<u>8,909</u>	<u>(1,626)</u>	<u>10,535</u>
提撥退休基金	4,635	25,574	(20,939)

支付退休金	(55,864)	(55,770)	(94)
12月31日餘額	\$ 530,304	\$ 351,087	\$ 179,217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			
1月1日餘額	\$ 419,328	\$ 256,869	\$ 162,459
當期服務成本	5,435	-	5,435
利息費用	9,056	4,346	4,710
	433,819	261,215	172,60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725)	3,725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7,703	-	27,703
經驗調整	28,730	-	28,730
	56,433	(3,725)	60,158
提撥退休基金	-	25,498	(25,498)
支付退休金	(25,909)	(25,909)	-
企業合併之影響	94,587	119,703	(25,116)
12月31日餘額	\$ 558,930	\$ 376,782	\$ 182,148

(4)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1.30%~1.40%		1.50%~1.6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4.00%		2.00%~4.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 0.25%	減少 0.25%	增加 1%	減少 1%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3,873)	\$ 14,509	\$ 61,794	(\$ 52,719)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5,052)	\$ 15,756	\$ 66,507	(\$ 56,53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於民國107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26,057仟元。

2.(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所有大陸孫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美國子公司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依當地雇員工資提撥養老保險金或退職金準備。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4)日本子公司依日本獨立行政法人勤勞者退職金共濟機構、中小企業退職金共濟事業本部之規定，適用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計畫。
- (5)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8,900 仟元及 48,793 仟元。
- (6)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委任經理人，每月按薪資總額之 1%提列退休金準備。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935 仟元及 5,005 仟元。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提列之委任經理人準備則分別為 33,625 仟元及 28,891 仟元。

(十四)股本

1.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10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2,664,230 仟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庫藏股

(1)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

	106 年度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58 仟股	-	-	58 仟股
	105 年度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58 仟股	-	-	58 仟股

(2)子公司永信藥品之子公司永甲興業於民國 9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法修法前取得永信藥品之股票計 55 仟股。其持有目的為一般性投資。

(3)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3 日(設立日)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永信藥品成為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依台財證三字第 0920124301 號函規定，永甲興業持有永信藥品之股票於轉換時改為持有本公司之股票。

(4)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孫公司-永甲興業，持有本公司股票均為 58 仟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均為 33.73 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 39.90 元及 45.65 元。

(十五)資本公積

1.依企業併購法第三十條第四項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而成為他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者，其未分配盈餘轉換後，雖列為他公司(即控股公司)之資本公積，但其分派不受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之限制。參照 94.12.15 經商字第 09402428670 號函規定，即投資控股公司因股份轉換時所貸記之資本公積，如係來自子公司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得分派現金股利。另參照台財融(一)字第 0910016280 號函規定，該項資本公積非源自控股公司之經營成果，故無擴及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2.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本公積項下屬於轉換前永信藥品之未分配盈餘金額計 883,015 仟元。

3.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六)保留盈餘

1.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依法提繳稅捐。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

(4)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5)支付股息週年不高於一分，如無盈餘不得以本作息。

(6)餘額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

董事會擬具之股東紅利分派議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前述累積未分配盈餘之 10%~90%。股東股息與紅利之發放，現金部分應為股東股息與紅利總額之 20%以上。

2.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處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畫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取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 5.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及民國 105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5,799		\$ 89,325	
現金股利	399,634	\$ 1.5	666,058	\$ 2.50
合計	<u>\$ 465,433</u>		<u>\$ 755,383</u>	

6.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如下：

(1)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發放現金股利 1.8 元，股利總計 479,561 仟元。

(2)民國 106 年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2 元，總計 53,285 仟元。

(3)上述事項，尚應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 7.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七)營業收入

	106 年度	105 年度
銷貨收入	\$ 6,217,657	\$ 5,774,646
加工收入	397,168	413,760
其他營業收入	7,810	2,456
合計	<u>\$ 6,622,635</u>	<u>\$ 6,190,862</u>

(十八)其他收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廉價購買利益	\$ -	\$ 167,189
利息收入	2,686	5,248
租金收入	8,991	9,574
開發及檢測收入	9,556	21,534
其他收入	53,882	44,804
合計	<u>\$ 75,115</u>	<u>\$ 248,349</u>

企業合併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十九)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 年度	105 年度
生物資產減損損失	\$ -	(\$ 39,659)
淨外幣兌換損失	(21,835)	(20,0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利益	154	7,23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5,009	-
賠償損失	-	(5,200)
其他	(10,200)	(9,106)
合計	<u>(\$ 6,872)</u>	<u>(\$ 66,770)</u>

(二十)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54,148	\$ 1,039,585	\$ 1,593,733
勞健保費用	54,872	71,501	126,373

退休金費用	23,838	37,564	61,402
其他用人費用	17,324	31,808	49,132
	<u>\$ 650,182</u>	<u>\$ 1,180,458</u>	<u>\$ 1,830,640</u>
折舊費用	<u>\$ 263,147</u>	<u>\$ 58,147</u>	<u>\$ 321,294</u>
攤銷費用	<u>\$ 125</u>	<u>\$ 9,641</u>	<u>\$ 9,766</u>
	105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58,178	\$ 1,034,486	\$ 1,592,664
勞健保費用	59,913	71,010	130,923
退休金費用	24,370	34,568	58,938
其他用人費用	15,924	31,799	47,723
	<u>\$ 658,385</u>	<u>\$ 1,171,863</u>	<u>\$ 1,830,248</u>
折舊費用	<u>\$ 260,681</u>	<u>\$ 57,424</u>	<u>\$ 318,105</u>
攤銷費用	<u>\$ 394</u>	<u>\$ 9,620</u>	<u>\$ 10,014</u>

- 1.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分別為 2,275 仟元及 2,504 仟元。
- 2.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0.3%，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 3.本集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情形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員工酬勞 - 永信投控	\$ 1,526	\$ 1,975
員工酬勞 - 永信藥品	37,485	44,793
董監酬勞	10,176	13,166
	<u>\$ 49,187</u>	<u>\$ 59,934</u>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0.3%及 2.0%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1,526 仟元及 10,176 仟元，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子公司永信藥品民國 106 年度之員工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 4.0%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37,485 仟元，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0.3%及 2.0%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1,975 仟元及 13,166 仟元，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子公司永信藥品民國 105 年度之員工酬勞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 4%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 44,793 仟元，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業已實際配發。

本公司及子公司永信藥品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74,742	\$ 305,780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15,214)	(152,460)
土地增值稅額		
計入當期所得稅	4,729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12,180	10,50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2,928	(3,711)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79,365</u>	<u>160,109</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5,844)	(8,255)
所得稅費用	<u>\$ 153,521</u>	<u>\$ 151,854</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5,396	\$ 18,056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2,579	5,51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521
	<u>\$ 7,975</u>	<u>\$ 24,094</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註)	\$ 148,898	\$ 297,525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5,214)	(152,46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2,928	(3,71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	12,180	10,500
土地增值稅	4,729	-
所得稅費用	<u>\$ 153,521</u>	<u>\$ 151,854</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 匯率換算差額	\$ 13,071	\$ -	\$ 5,396	\$ 18,467
備抵銷貨折讓	7,162	631	-	7,793
備抵存貨呆滯及 跌價損失	6,793	(1,505)	-	5,288
未休假獎金	5,860	1,427	-	7,287
退休金精算損益	31,096	-	2,579	33,675
應付退休金費用 未撥存數	2,300	-	-	2,300
其他	7,251	(1,625)	-	5,626
小計	<u>\$ 73,533</u>	<u>(1,072)</u>	<u>7,975</u>	<u>\$ 80,43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投資 收益	(\$ 156,110)	\$ 26,747	\$ -	(\$ 129,363)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0,359)	-	-	(100,359)
其他	(1,920)	169	-	(1,751)
小計	<u>(\$ 258,389)</u>	<u>26,916</u>	<u>-</u>	<u>(\$ 231,473)</u>
合計		<u>\$ 25,844</u>	<u>\$ 7,975</u>	

	期初餘額	105 年度			期末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企業合併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暫時性差異：					
國外營運機構 匯率換算差額	(\$ 5,063)	\$ -	\$ 18,134	\$ -	\$ 13,071
備抵銷貨折讓	6,678	347	-	137	7,162
備抵存貨呆滯及 跌價損失	6,249	(1,522)	-	2,066	6,793
未休假獎金	3,360	942	-	1,558	5,860
退休金精算損益	25,780	-	5,316	-	31,096
應付退休金費用					
未撥存數	3,589	2,786	201	(4,276)	2,300
其他	15,265	(10,855)	(20)	2,861	7,251
小計	<u>\$ 55,858</u>	<u>(8,302)</u>	<u>23,631</u>	<u>2,346</u>	<u>\$ 73,53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投資 收益	(\$ 172,724)	\$ 16,614	\$ -	\$ -	(\$ 156,1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4,520)	-	-	(95,839)	(100,359)
其他	(2,326)	(57)	463	-	(1,920)
小計	<u>(\$ 179,570)</u>	<u>16,557</u>	<u>463</u>	<u>(95,839)</u>	<u>(\$ 258,389)</u>
合計		<u>\$ 8,255</u>	<u>\$ 24,094</u>	<u>(\$ 93,493)</u>	

4.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核定情形如下：
核定情形：

	核定情形
本公司、永信藥品及永鴻	民國 104 年度
恩達生技	民國 105 年度

5.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佈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度以後	<u>\$ 679,954</u>

6.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40,711 仟元，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實際扣抵比率為 16.43%。

(二十二) 每股盈餘

	106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514,056</u>	<u>266,365</u>	<u>\$ 1.93</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514,056	266,3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8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14,056</u>	<u>266,413</u>	<u>\$ 1.93</u>

	105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57,993	266,365	\$ 2.47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657,993	266,3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57,993	266,435	\$ 2.47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三)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6 年度	105 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14,223	\$ 271,62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8,356	17,63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597)	(8,356)
本期支付現金	\$ 718,982	\$ 280,909

(二十四) 企業合併

- 1.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4 月 29 日以及民國 105 年 5 月 27 日以現金共 805,555 仟元購入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鴻生技)100%之股權，並取得對永鴻生技之控制，永鴻生技主要以生產及銷售藥品為主。
- 2.收購永鴻生技所支付之對價、所取得之資產和承擔之負債在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以及在收購日非控制權益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05 年 4 月 29 日
收購對價	
現金	\$ 805,555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現金	52,162
應收帳款	66,685
存貨	104,774
其他應收款	726
預付款項	1,7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4,406
其他非流動資產	8,797
應付帳款	(18,420)
其他應付款	(29,056)
其他流動負債	(2,27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6,785)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972,744
廉價購買交易所認列之利益	(\$ 167,189)

因原股東擬專注於疫苗及寵物產品，故出售永鴻生技之股份。本集團依收購日之收購對價現金 805,555 仟元，將低於所取得之可辨認淨資產 972,744 仟元部分作為廉價購買利益，表列其他收入

項下。

3.本集團自民國 105 年 4 月 29 日起合併永鴻生技，民國 105 年 5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永鴻生技貢獻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為 267,032 仟元及 5,951 仟元。若假設永鴻生技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即已納入合併，則本集團之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將分別為 6,338,534 仟元及 752,431 仟元。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公司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子公司採權益法之公司
Y.S.P. INDUSTRIES (M) SDN. BHD.	子公司採權益法之公司
李芳全及李芳裕等人	本公司董事長及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百歐仕科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永鼎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商品銷售：		
關聯企業	\$ 163,860	\$ 175,627
其他關係人	4,667	4,006
	<u>\$ 168,527</u>	<u>\$ 179,633</u>

商品銷售除 Y.S.P. INDUSTRIES (M) SDN. BHD.之交易無相關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外，餘係按一般銷貨價格辦理，其收款條件與一般銷貨之 120 天內並無重大不同。

2.進貨

	106 年度	105 年度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 52,209	\$ 24,510
其他關係人	5,560	661
	<u>\$ 57,769</u>	<u>\$ 25,171</u>

上述向關係人購買之商品及勞務之價格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辦理，至於付款條件係與一般供應商付款之 180 天內相同。

3.營業費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關聯企業	\$ 272	\$ -
其他關係人	9,862	20,350
	<u>\$ 10,134</u>	<u>\$ 20,350</u>

與其他關係人另有約定部分，請詳附註九(二)。

4.應收關係人款項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63,264	\$ 32,572
其他關係人	881	684
小計	<u>64,145</u>	<u>33,256</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	361
其他關係人	-	7
小計	-	368
合計	\$ 64,145	\$ 33,624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26,158	\$ 11,256
其他關係人	88	8
合計	\$ 26,246	\$ 11,264

6. 捐贈支出(帳列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其他應付款	金額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人	\$ 7,630	\$ -	\$ 9,850	\$ -

7. 向關係人借款(表列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 30,743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向其他關係人之借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一年內償還，民國 106 年度之利息按年利率 3.73% 給付。

8.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請詳附註十三、(一)。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4,632	\$ 38,676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淨額	\$ -	\$ 113,335	短期借款
存貨淨額	-	555,621	短期借款
土地	403,229	640,494	背書保證、長短期借款
房屋及建築	77,928	419,180	背書保證、長短期借款
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	-	110,354	長短期借款
	\$ 481,157	\$ 1,838,98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7,652	\$ 546,768

(二) 子公司永信藥品委託其他生技公司進行技術授權、移轉與研究開發，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費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技術授權、移轉與研發費用	\$ 67,860	\$ 80,198

除前述費用外，未來尚須依議定之產品銷售額百分比支付權利金。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 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 14,195 千元及 23,138 千元，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集團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本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畫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相關負債及資本化比例請詳各期資產負債表。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秉持穩健管理態度，並無積極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而使用相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及美金)，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及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1,974	29.76	\$ 356,346
人民幣：新台幣	21,587	4.57	98,653
非貨幣性項目			
馬幣：新台幣	\$ 110,921	7.34	\$ 814,302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6,433	29.76	\$ 191,446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8,757	32.25	\$ 282,413
人民幣：新台幣	29,827	4.83	144,064
非貨幣性項目			
馬幣：新台幣	\$ 101,226	7.58	\$ 767,294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 1,360	32.25	\$ 43,860

-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21,835 仟元及損失 20,037 仟元。

-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6 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 35,635	\$ -
人民幣：新台幣	10%	9,865	-
<u>非貨幣性項目</u>			
馬幣：新台幣	10%	\$ -	\$ 81,43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 19,145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5 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 28,241	\$ -
人民幣：新台幣	10%	14,406	-
<u>非貨幣性項目</u>			
馬幣：新台幣	10%	\$ -	\$ 76,72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0%	\$ 4,386	\$ -

價格風險

-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非公開發行公司股票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投資標的的未來價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下降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股東權益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446 仟元及 534 仟元。

利率風險

-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之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
-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上升/下降 1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1,223 仟元及 19,919 仟元。

(2)信用風險

-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本集團具有信用風險之金融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應收關係人款項、存出保證金、其他金融資產及長期應收款，大多未逾期且未減損，其信用風險之最大暴險為其帳面價值，說明如下：
 -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日常經營活動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之應收客戶款項。其他應收款則為應收權利金及其他應收代付款項，因本集團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手皆具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 本集團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包含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予關聯企業之帳款及代墊款項，因關係人受內部信用控制控管，且有內部催還款流程，故無重大信用風險。
 - 本集團之存出保證金係向業主支付之款項，因本集團針對可交易對象之信用狀況事先進行篩選控管，交易對手皆具一定等級之信用品質，尚無重大信用風險。

- B.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詳附註六(二)、(三)說明。
- D.本集團之各項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存放於信用良好的金融機構，為避免存款過度集中及有效分散信用風險，本集團亦管理每一金融機構之存放比例，經評估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其信用品質尚稱良好。
- E.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下表係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2,777,886	\$ -	\$ -	\$ 2,777,886
應付票據	1,522	-	-	1,52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35,728	-	-	535,728
其他應付款	702,094	-	-	702,094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310,040	55,461	22,113	387,614
	<u>\$ 4,327,270</u>	<u>\$ 55,461</u>	<u>\$ 22,113</u>	<u>\$ 4,404,844</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年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994,590	\$ -	\$ -	\$ 1,994,590
應付票據	804	-	-	80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49,842	-	-	349,842
其他應付款	663,660	-	-	663,66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01,949	363,715	30,415	496,079
	<u>\$ 3,110,845</u>	<u>\$ 363,715</u>	<u>\$ 30,415</u>	<u>\$ 3,504,975</u>

- C.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八)說明。
-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7,293</u>	<u>\$ -</u>	<u>\$ -</u>	<u>\$ 7,293</u>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8,766</u>	<u>\$ -</u>	<u>\$ -</u>	<u>\$ 8,766</u>

4.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上市(櫃)公司股票 收盤價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六。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衍生性金融產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被投資公司	衍生性金融產品	合約金額(仟元)	契約期間
Chemix Inc.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交換日圓 USD 350	106.09.08~107.03.30

- 10.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 1.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 2.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二及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以地區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依投資區域劃分應報導部門為台灣區、美國區、大陸區及日本區之投資事業。而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係經營各類醫藥品、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相關業務。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損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當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6 年度				
	台灣區	美國區	大陸區	日本區	總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817,521	\$ 528,134	\$ 637,021	\$ 639,959	\$ 6,622,635
部門間收入	344,603	4,569	78,236	1,899	429,307
收入合計	\$ 5,162,124	\$ 532,703	\$ 715,257	\$ 641,858	\$ 7,051,942
部門稅後損益	\$ 619,263	(\$ 203,489)	(\$ 9,297)	\$ 4,403	\$ 410,880
折舊與攤銷	\$ 236,149	\$ 42,808	\$ 45,884	\$ 6,219	\$ 331,060
利息收入	\$ 1,557	\$ 75	\$ 1,050	\$ 4	\$ 2,686
利息費用	\$ 17,964	\$ 24,541	\$ 7,539	\$ 818	\$ 50,862

	105 年度				
	台灣區	美國區	大陸區	日本區	總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579,641	\$ 295,085	\$ 592,431	\$ 723,705	\$ 6,190,862
部門間收入	110,786	8,401	57,875	1,477	178,539
收入合計	\$ 4,690,427	\$ 303,486	\$ 650,306	\$ 725,182	\$ 6,369,401
部門稅後損益	\$ 752,080	(\$ 217,376)	(\$ 3,724)	\$ 6,304	\$ 537,284
折舊與攤銷	\$ 231,182	\$ 42,264	\$ 46,663	\$ 8,010	\$ 328,119
利息收入	\$ 3,949	\$ 20	\$ 1,269	\$ 10	\$ 5,248
利息費用	\$ 10,453	\$ 19,675	\$ 8,383	\$ 1,071	\$ 39,582

2. 上述應報導部門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當地區域幣別資訊如下：

	106 年度						
	台灣區		美國區		大陸區		日本區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TWD	4,817,521	USD	17,424	CNY	148,350	JPY 2,370,236
部門間收入		344,603		151		17,376	7,017
收入合計	TWD	5,162,124	USD	17,575	CNY	165,726	JPY 2,377,253
部門稅後損益	TWD	619,263	(USD	6,715)	(CNY	2,065)	JPY 16,272
折舊與攤銷	TWD	236,149	USD	1,413	CNY	10,224	JPY 23,032
利息收入	TWD	1,557	USD	2	CNY	233	JPY 14
利息費用	TWD	17,964	USD	810	CNY	1,675	JPY 3,029

	105 年度						
	台灣區		美國區		大陸區		日本區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TWD	4,579,641	USD	9,158	CNY	122,657	JPY 2,412,350
部門間收入		110,786		261		11,982	4,923
收入合計	TWD	4,690,427	USD	9,419	CNY	134,639	JPY 2,417,273
部門稅後損益	TWD	752,080	(USD	6,747)	(CNY	771)	JPY 21,013
折舊與攤銷	TWD	231,182	USD	1,312	CNY	9,688	JPY 26,702
利息收入	TWD	3,949	USD	0.6	CNY	263	JPY 32
利息費用	TWD	10,453	USD	611	CNY	1,736	JPY 3,570

(四)部門收入、損益之調節資訊

1.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節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		
收入數	\$ 7,051,942	\$ 6,369,401
消除部門間收入	(429,307)	(178,539)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u>\$ 6,622,635</u>	<u>\$ 6,190,862</u>

2.本期調整後稅後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調節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		
後稅後損益	\$ 410,880	\$ 537,284
其他項目	69,541	(12,147)
消除部門間損益	(12,848)	83,984
合併稅後損益	<u>\$ 467,573</u>	<u>\$ 609,121</u>

(五)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經營醫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為主要業務。因僅經營單一產業，故無產業別財務資訊揭露之適用。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人用藥品	\$ 4,787,114	\$ 4,757,478
動物藥品	867,540	573,782
其他	967,981	859,602
合計	<u>\$ 6,622,635</u>	<u>\$ 6,190,862</u>

(六)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4,817,521	\$ 3,367,533	\$ 4,579,641	\$ 2,873,987
大陸	637,021	607,609	592,431	620,040
美國	528,134	523,740	295,085	578,153
日本	639,959	134,680	723,705	149,633
合計	<u>\$ 6,622,635</u>	<u>\$ 4,633,562</u>	<u>\$ 6,190,862</u>	<u>\$ 4,221,813</u>

(七)重要客戶資訊

無單一客戶銷售額佔損益表營業收入金額 10%以上者。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註 2)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名稱	價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 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3)	備註
0	永信國際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恩達生技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Y	\$ 30,000	\$ 30,000	\$ 25,000	1.3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	營運週轉	\$ -	-	\$ -	\$ 1,176,502	\$ 2,353,004	-
0	永信國際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永信藥品工 業(昆山)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Y	41,310	41,130	-	3.5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償還借款	-	-	-	1,176,502	2,353,004	-
0	永信國際投資 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鴻諭生物科 技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Y	20,000	20,000	14,000	1.3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	1,176,502	2,353,004	-
1	上海永日藥品 貿易有限公司	江蘇崇信醫 藥科技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	Y	22,850	22,850	2,742	4.5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	34,710	34,710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期末資金貸與金額已依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3：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40%，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20%。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淨值 40%為上限。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實際 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 3)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對大陸	備註
		關係 (註 2)	公司名稱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地區背書 保證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CHEMIX INC.	註 2 第 2 點	\$ 1,176,502	\$ 159,300	\$ 153,400	\$ 49,400	\$ -	2.61	\$ 2,941,255	Y	N	N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第 2 點	1,176,502	10,000	10,000	10,000	-	0.17	2,941,255	Y	N	N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 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第 3 點	1,176,502	505,845	484,020	144,930	-	8.23	2,941,255	Y	N	Y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註 2 第 3 點	1,176,502	946,770	898,752	870,480	-	15.28	2,941,255	Y	N	N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三種：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註 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20%。

註 4：期末背書保證金額已依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Chemix Inc.	股票-沢井製藥株式会社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632	\$ 6,069	-	\$ 6,069	
Chemix Inc.	股票-全日本空輸株式会社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224	-	1,224	
小計					<u>\$ 7,293</u>		<u>\$ 7,293</u>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1,052	\$ 27,368	2.17%	\$ -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8,947	12,632	2.11%	-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優良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4,579	0.86%	-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有限責任台中市環保科技 處理設備利用合作社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0	0.08%	-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0	0.07%	-	
小計					<u>\$ 44,599</u>		<u>\$ -</u>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059	\$ 1,958	0.02%	\$ 2,317	(註)

註：已將期末帳面價值轉列庫藏股票。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大甲區 幼獅段 1056-1 號	105.12.29	\$568,270	已付款完畢	廣源造紙股份 有限公司	無		與發行人之關係 (不適用)			京瑞不動產 估價師聯合 事務所之估 價金額 \$575,476	擴建廠房	無

註 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 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 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之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Y.S.P. INDUSTRIES(M) SDN. BHD.	關聯企業	銷貨	\$ 124,150	2.94	出貨後 120 天 內收款	註 1	註 1	\$ 50,264	4.55%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41,295	5.72	出貨 60~120 天收款	註 1	註 1	118,951	10.77%		

註 1：與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銷貨交易資訊，請詳合併附註七(二)1.之註解。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註 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註 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118,951	2.03	\$ -	-	\$ 73,217	\$ -

註 1：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 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14,016	資金貸與性質	0.13%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5,025	資金貸與性質	0.23%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18,951	出貨後 60~120 天收款	1.08%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241,295	出貨後 60~120 天收款	3.64%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交易金額達一仟萬以上者。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台灣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	\$ 5,405,799	\$ 5,405,799	169,109,793	100.00	\$ 4,246,744	\$ 832,939	\$ 755,298	子公司(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恩達生技(股)公司	台灣	林木提煉、製造及販賣	170,095	170,095	17,200,000	100.00	37,659	(1,081)	(2,275)	子公司(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22,165	22,165	10,000	100.00	11,298	(370)	(370)	子公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	台灣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檢測及買賣	50,000	27,450	5,000,000	100.00	16,930	(1,763)	(3,066)	子公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Chemix Inc.	日本	藥品買賣	270,248	270,248	192	100.00	329,464	4,773	4,616	子公司(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1,210,260	1,119,360	10,000	100.00	1,804,479	(167,146)	(161,582)	子公司(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	台灣	原料藥製造及販售	152,480	-	8,782,302	20.73	66,738	(24,965)	(6,205)	(註 2)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	永信株式會社	日本	藥品製造及買賣	18,729	18,729	1,000	100.00	8,113	(78)	-	孫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	台灣	原料藥製造及販賣	-	77,364	-	-	-	-	-	(註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世信生物科技(股)公司	台灣	生物製劑技術之研發及技術服務	66,500	66,500	8,750,000	35.00	194,711	88,154	-	(註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甲興業(股)公司	台灣	進出口貿易	3,675	3,675	3,675	73.50	11,786	2,091	-	孫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藥品製造及買賣	805,555	805,555	55,000,000	100.00	1,077,183	98,694	-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股 數	持 有 比 率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馬來 西亞	投資控股公司	474,864	474,864	52,365,605	38.29	814,302	145,835	-	(註 2、3)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美國	藥品製造及買賣	621,224	621,224	20,515,740	82.60	70,095	(242,119)	-	孫公司 (註 3、4)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LTD.	開曼 群島	買賣、投資 及其他相關業務	856,558	765,658	28,341,265	89.42	787,466	(14,446)	-	孫公司 (註 3、5)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LTD.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藥品販賣	30,108	30,108	7,720	96.50	53,982	897	-	孫公司 (註 3)

註 1：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 2：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註 3：係透過各子公司認列損益。

註 4：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CTI 82.60%及 2.82%，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83.18%。

註 5：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42% 及 10.58%，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6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損益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永信藥品工業 (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西藥、成藥和原料藥 及化學中間體等產品	\$ 406,232	2	\$ 421,554	\$ -	\$ -	\$ 421,554	\$ 21,980	90.70	\$ 19,936	\$ 620,774	\$ -	註 2
上海永日藥品 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保稅區企業間的貿 易及區內貿易代理；區內倉儲 及商業性簡單加工	119,480	2	121,120	-	-	121,120	441	91.61	404	86,776	-	註 2
江蘇德芳醫藥 科研有限公司	科技與醫藥相關技術發展委 任、專利權、查驗登記與臨床 法規委任等合約買賣	74,675	2	-	-	-	-	(3,156)	91.61	(2,891)	15,239	-	註 2
佑康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化妝品、西藥品、 人體檢驗試劑、及前述之相關 原料、半成品及生產設備之貿 易、批發、零售	78,352	2	-	-	-	-	(8,479)	70.28	(5,959)	29,562	-	註 3
江蘇崇信醫藥 科技有限公司	醫藥化學、生物科技、健康產 業相關領域之技術研發、轉 讓、諮詢、貨物及技術進出口	90,900	2	-	90,900	-	90,900	(28,020)	91.61	(25,669)	65,848	-	註 2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42%及 10.58%，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61%；YSP CNH 持有永信昆山共 99.0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0.70%；YSP CNH 持有江蘇崇信共 10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61%。

註 3：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42%及 10.58%，YSP CNH 及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採權益法投資公司)分別持有佑康貿易 60.00%及 40.0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70.28%。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 633,574	\$ 948,124	\$ 3,613,681

註 1：匯出金額 USD20,960 仟元。

註 2：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USD31,859 仟元，已依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台幣兌美金匯率為 29.76 換算之。

註 3：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計算(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7003210 號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信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永信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永信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永信公司持有之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 5,971,582 千元，占資產總額 88%，對永信公司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將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關鍵查核事項—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事項說明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之子公司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主要係製造並銷售人用藥品及保健食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逐項針對其各個存貨料號辨認合理之淨變現價值，同時輔以個別辨認過時毀損之存貨其可使用狀況，據以提列跌價損失。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永信公司之子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並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永信公司之子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之監盤，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並測試淨變現價值之佐證資料之合理性。

4. 驗證永信公司之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其他事項—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永信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481,163 千元及 1,681,994 千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22%及 26%，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損失新台幣 136,306 千元及損失新台幣 120,268 千元，各占綜合損益總額之 29%及 2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永信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永信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永信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永信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永信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永信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永信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

其他事項 (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永信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洪淑華

洪淑華



會計師
曾惠瑾

曾惠瑾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8701 號

(79)台財證(一)第 27815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23 日

永信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98,901	3	\$ 47,390	1
1210	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七	48,412	1	89,370	1
1410	預付款項		2,027	-	4,18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49,340	4	140,945	2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二)	6,513,313	96	6,302,839	9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	9,707	-	3,352	-
1780	無形資產		6,200	-	3,05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五)	18,493	-	13,867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41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548,954	96	6,323,116	98
1XXX	資產總計		\$ 6,798,294	100	\$ 6,464,061	100

(續次頁)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四)	\$	445,000	7	\$	160,000	3
2200	其他應付款			33,014	-		26,38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942	-		296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01,234	4		78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86,190	11		187,464	3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五)		-	-		300,00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五)		129,475	2		156,110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非流動	六(六)		119	-		11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9,594	2		456,229	7
2XXX	負債總計			915,784	13		643,693	10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七)		2,664,230	39		2,664,230	41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八)		2,169,405	32		2,181,998	3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九)		452,085	7		386,286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34,090	4		143,42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五)		625,428	9		679,954	1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261,289)	(4)	(234,089)	(4)
3500	庫藏股票		(1,439)	-	(1,439)	-
3XXX	權益總計			5,882,510	87		5,820,368	90
重大之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十一	\$	6,798,294	100	\$	6,464,061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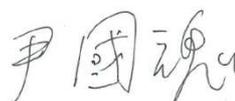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及七	\$ 595,787	100	\$ 718,076	100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六(十三)(十四)及七	(91,477)	(16)	(68,832)	(10)
6900 營業利益		504,310	84	649,244	9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一)	1,514	-	3,54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二)	(667)	-	(3,704)	(1)
7050 財務成本		(8,087)	(1)	(5,92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240)	(1)	(6,080)	(1)
7900 稅前淨利		497,070	83	643,164	89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十五)	16,986	3	14,829	2
8200 本期淨利		\$ 514,056	86	\$ 657,993	9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12,487)	(2)	(\$ 26,540)	(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2,487)	(2)	(26,540)	(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681)	(2)	(62,810)	(9)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56)	-	(2,606)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1,059)	(3)	(43,823)	(6)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五)	5,396	1	18,577	3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7,200)	(4)	(90,662)	(1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9,687)	(6)	(\$ 117,202)	(1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74,369	80	\$ 540,791	75
基本每股盈餘	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1.93		\$ 2.47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1.93		\$ 2.4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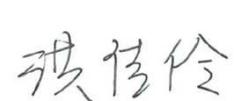
董事長：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 本				認列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有權益變動數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合 計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受贈資產			法定盈餘	特別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 股 藏 票	
105 年 度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4,230	\$ 2,165,650	\$ 530	\$ 9,337	\$ 296,961	\$ 30,608	\$ 916,704	(\$ 149,701)	\$ 6,274	(\$ 1,439)	\$ 5,939,154	
104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註 1)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12,820	(112,820)	-	-	-	-	
法定盈餘公積	六(九)	-	-	-	89,325	-	(89,325)	-	-	-	-	
現金股利	六(九)	-	-	-	-	-	(666,058)	-	-	-	(666,058)	
本期淨利	-	-	-	-	-	-	657,993	-	-	-	657,9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6,540)	(88,576)	(2,086)	-	(117,202)	
認列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有權益變動數	-	-	-	6,481	-	-	-	-	-	-	6,48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64,230</u>	<u>\$ 2,165,650</u>	<u>\$ 530</u>	<u>\$ 15,818</u>	<u>\$ 386,286</u>	<u>\$ 143,428</u>	<u>\$ 679,954</u>	<u>(\$ 238,277)</u>	<u>\$ 4,188</u>	<u>(\$ 1,439)</u>	<u>\$ 5,820,368</u>	
106 年 度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64,230	\$ 2,165,650	\$ 530	\$ 15,818	\$ 386,286	\$ 143,428	\$ 679,954	(\$ 238,277)	\$ 4,188	(\$ 1,439)	\$ 5,820,368	
105 年度盈餘分配及指撥(註 2)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90,662	(90,662)	-	-	-	-	
法定盈餘公積	六(九)	-	-	-	65,799	-	(65,799)	-	-	-	-	
現金股利	六(九)	-	-	-	-	-	(399,634)	-	-	-	(399,634)	
本期淨利	-	-	-	-	-	-	514,056	-	-	-	514,0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12,487)	(26,344)	(856)	-	(39,687)	
認列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有權益變動數	-	-	-	(12,593)	-	-	-	-	-	-	(12,59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64,230</u>	<u>\$ 2,165,650</u>	<u>\$ 530</u>	<u>\$ 3,225</u>	<u>\$ 452,085</u>	<u>\$ 234,090</u>	<u>\$ 625,428</u>	<u>(\$ 264,621)</u>	<u>\$ 3,332</u>	<u>(\$ 1,439)</u>	<u>\$ 5,882,510</u>	

註 1：104 年度員工酬勞 2,759 仟元及董監酬勞 16,565 仟元已於 104 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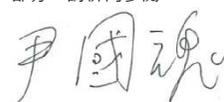
註 2：105 年度員工酬勞 1,975 仟元及董監酬勞 13,166 仟元已於 105 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97,070	\$ 643,16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攤銷費用	六(十三) 1,542	1,293
折舊費用	六(十三) 1,287	197
利息費用	8,087	5,922
利息收入	六(十一) (972)	(2,155)
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之份額	六(二) (586,416)	(706,8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78	(405)
預付款項	2,158	(1,736)
存出保證金	(1,241)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其他應付款	6,512	(2,738)
其他流動負債	452	24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69,143)	(63,090)
收取之利息	972	2,160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現金股利		
收現數	584,197	676,439
支付之利息	(7,971)	(5,895)
支付之所得稅	(2,234)	(6,2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05,821</u>	<u>603,38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8,580	(32,58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265,93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642)	-
無形資產增加	(4,684)	(1,9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9,676)</u>	<u>(34,48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850,000	310,000
短期借款減少	(565,000)	(241,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九) (399,634)	(666,0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4,634)</u>	<u>(597,058)</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1,511	(28,1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390	75,54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u>\$ 198,901</u>	<u>\$ 47,39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芳全

經理人：尹國魂

會計主管：洪佳伶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 100 年 1 月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對各項事業等之一般投資。
2. 本公司係自民國 100 年 1 月 3 日依法由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所設立之控股公司，並經主管機關核准本公司股票於同日上市，轉換後永信藥品為本公司 100%投資之子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民國 103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3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之『保險合約』下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此修正要求企業增加揭露有關(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來自現金及非現金之變動。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3 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

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或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七)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5.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6.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消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消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7.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此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8.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三)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3. 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4. 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十五) 收入認列

1.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亦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2.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係對被投資公司之管理，主要收入為投資收入及勞務收入。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無。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198,901	\$ 47,390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4,167,103	4,008,593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804,479	1,880,221
Chemix Inc.	329,464	351,475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7,659	39,934
YSP JAPA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11,298	12,354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6,930	10,262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6,380	-
	<u>\$ 6,513,313</u>	<u>\$ 6,302,839</u>

1. 有關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755,298	\$ 891,714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61,582)	(104,150)
Chemix Inc.	4,616	6,980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275)	(72,925)
YSP JAPA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370)	(564)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066)	(14,177)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6,205)	-
	<u>\$ 586,416</u>	<u>\$ 706,878</u>

2.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3. 本公司對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業已編製合併報表。

4.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 10607018000 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5. 本公司為利於集團全球資源整合及產業發展趨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2 日向本公司之子公司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透過公開交易市場鉅額逐筆交易方式購入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總價金計 152,480 仟元。

(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增添	處分	移轉	期末餘額
成 本					
辦公設備	\$ 3,549	\$ 1,995	\$ -	\$ -	\$ 5,544
租賃改良物	-	4,257	-	-	4,257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	1,390	-	-	1,390
小計	<u>\$ 3,549</u>	<u>\$ 7,642</u>	<u>\$ -</u>	<u>\$ -</u>	<u>\$ 11,191</u>
累 計 折 舊					
辦公設備	(\$ 197)	(\$ 1,216)	\$ -	\$ -	(\$ 1,413)
租賃改良物	-	(71)	-	-	(71)
小計	<u>(\$ 197)</u>	<u>(\$ 1,287)</u>	<u>\$ -</u>	<u>\$ -</u>	<u>(\$ 1,484)</u>
合計	<u>\$ 3,352</u>				<u>\$ 9,707</u>

105 年度	期初餘額	增添	處分	移轉	期末餘額
成 本					
辦公設備	\$ -	\$ -	\$ -	\$ 3,549	\$ 3,549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3,549	-	-	(3,549)	-
小計	\$ 3,549	\$ -	\$ -	\$ -	\$ 3,549
累 計 折 舊					
辦公設備	\$ -	(\$ 197)	\$ -	\$ -	(\$ 197)
合計	\$ 3,549				\$ 3,352

(四)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106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445,000	0.96%~1.02%	無
借 款 性 質	105 年 12 月 31 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60,000	1.02%	無

(五)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6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 104 年 9 月 25 日至 107 年 9 月 3 日，並按月 付息	1.30%	無	\$ 3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表列於其他流動負債)				(300,000)
合計				\$ -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5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 104 年 9 月 25 日至 107 年 9 月 3 日，並按月 付息	1.30%	無	\$ 300,000

(六)退休金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943 仟元及 620 仟元。

(七)股本

1.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3,100,000 仟元，分為 310,000 仟股，其中 100,000 仟元係保留供認股權證行使認股權使用。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 2,664,23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

2.庫藏股

(1)庫藏股票數量變動情形:

	106 年度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58 仟股	-	-	58 仟股
	105 年度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12 月 31 日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58 仟股	-	-	58 仟股

(2)子公司永信藥品之子公司永甲興業於民國 9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法修法前取得永信藥品之股票計 55 仟股。其持有目的為一般性投資。

(3)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3 日(設立日)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永信藥品成為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依台財證三字第 0920124301 號函規定，永甲興業持有永信藥品之股票於轉換時改為持有本公司之股票。

(4)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孫公司-永甲興業，持有本公司股票均為 58 仟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均為 33.73 元，每股公允價值分別為 39.90 元及 45.65 元。

(八)資本公積

- 1.依企業併購法第三十條第四項規定，公司與他公司進行股份轉換而成為他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者，其未分配盈餘轉換後，雖列為他公司(即控股公司)之資本公積，但其分派不受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一項之限制。參照 94.12.15 經商字第 09402428670 號函規定，即投資控股公司因股份轉換時所貸記之資本公積，如係來自子公司轉換前之未分配盈餘，得分派現金股利。另參照台財融(一)字第 0910016280 號函規定，該項資本公積非源自控股公司之經營成果，故無擴及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
- 2.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本公積項下屬於轉換前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金額計 883,015 仟元。
- 3.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九)保留盈餘

- 1.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依法提繳稅捐。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撥 10%為法定盈餘公積。
 - (4)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5)支付股息週年不高於一分，如無盈餘不得以本作息。
 - (6)餘數及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董事會擬具之股東紅利分派議案，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前述累積未分配盈餘之 10%~90%。股東股息與紅利之發放，現金部分應為股東股息與紅利總額之 20%以上。
- 2.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目前所處產業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處穩定成長階段，股利之發放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方式配合處理，如有適當投資計畫而能增加公司獲利率則採取低現金股利比率政策，以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因應，當資本擴充影響獲利水準時，則採取高現金股利政策發放因應。
- 3.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4.(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 5.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及民國 105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5 年度		104 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65,799		\$ 89,325	
現金股利	399,634	1.50	666,058	2.50
合計	\$ 465,433		\$ 755,383	

上述有關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如下：
 - (1)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擬發放現金股利 1.8 元，股利總計 479,561 仟元。
 - (2)民國 106 年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每股 0.2 元，總計 53,285 仟元。
 - (3)上述事項，尚應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 7.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營業收入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投資收入	\$ 586,416	\$ 706,878
勞務收入-董監酬勞	9,371	11,198
合計	\$ 595,787	\$ 718,076

(十一)其他收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利息收入	\$ 972	\$ 2,155
其他收入	542	1,391
合計	\$ 1,514	\$ 3,546

(十二)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 年度	105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667)	(\$ 3,704)

(十三)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 年度	105 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63,313	\$ 41,887
攤銷費用	\$ 1,542	\$ 1,293
折舊費用	\$ 1,287	\$ 197

(十四)員工福利費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薪資費用	\$ 59,142	\$ 39,307
勞健保費用	2,487	1,644
退休金費用	943	620
其他用人費用	741	316
	\$ 63,313	\$ 41,887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員工人數分別 42 人及 27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0.3%，董事酬勞不高於 3.0%。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情形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員工酬勞	\$ 1,526	\$ 1,975
董監酬勞	10,176	13,166
	\$ 11,702	\$ 15,141

本公司民國 106 年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0.3% 及 2.0% 估列。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業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業已實際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10,366	\$ 126,182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		
項目影響數	(109,749)	(125,167)
未分配盈餘加徵	7,536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726	1,009
當期所得稅總額	8,879	2,02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25,865)	(16,853)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6,986)	(\$ 14,829)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5,396	\$ 18,577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註)	\$ 84,501	\$ 109,329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		
影響數	(109,749)	(125,16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726	1,009
未分配盈餘加徵	7,536	-
所得稅費用(利益)	(\$ 16,986)	(\$ 14,829)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母公司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				
換算調整數	\$ 13,514	\$ -	\$ 4,954	\$ 18,468
其他	353	(770)	442	25
小計	\$ 13,867	(\$ 770)	\$ 5,396	\$ 18,4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 156,110)	\$ 26,747	\$ -	(\$ 129,363)
其他	-	(112)	-	(112)
小計	(156,110)	26,635	-	(129,475)
合計	(\$ 142,243)	\$ 25,865	\$ 5,396	(\$ 110,982)
105 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				
換算調整數	\$ -	\$ -	\$ 13,514	\$ 13,514
其他	115	238	-	353
小計	\$ 115	\$ 238	\$ 13,514	\$ 13,8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				
換算調整數	(\$ 5,063)	\$ -	\$ 5,063	\$ -
國外長期投資收益	(172,725)	16,615	-	(156,110)
小計	(177,788)	16,615	5,063	(156,110)
合計	(\$ 177,673)	\$ 16,853	\$ 18,577	(\$ 142,243)

-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5.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87 年度以後
 \$ 679,954

- 6.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40,711 仟元，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6.43%。

(十六)每股盈餘

	106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514,056	266,365	\$ 1.9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514,056	266,3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8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514,056	266,413	\$ 1.93
		105 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657,993	266,365	\$ 2.47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657,993	266,3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70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657,993	266,435	\$ 2.47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Chemix In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YSP JAPA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永信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孫公司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註)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本公司之孫公司
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公司
世信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之公司
Y.S.P. INDUSTRIES(M) SDN. BHD.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之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香港永信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李芳全及李芳裕等人 本公司董事長及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永信育樂事業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為利於產業發展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本公司之子公司永信藥品於民國 105 年 1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對碩騰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5 月 3 日更名為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一案，取得 100% 股權，並於民國 105 年第二季納入合併個體。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管理及總務費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子公司	\$	1,066	\$	3,206
其他關係人		668		879
	\$	1,734	\$	4,085

主要係代辦費、租金支出及其他營業相關費用。

2. 董監酬勞收入及期末應收款 (表列其他應收款 - 關係人)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應收款	金額	應收款
子公司	\$ 9,371	\$ 9,371	\$ 11,198	\$ 11,198

3. 應收資金融通款(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06 年 12 月 31 日					
	最高餘額			本期利		
	發生日期	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息收入	應收利息
永信藥品(昆山)	106 年 1 月	\$ 41,310	\$ -	3.5%	\$ 239	\$ -
恩達生技	106 年 1 月	30,000	25,000	1.3%	349	25
鴻諭生物	106 年 3 月	20,000	14,000	1.3%	164	16
小計		\$ 91,310	\$ 39,000		\$ 752	\$ 41

	105 年 12 月 31 日					
	最高餘額			本期利		
	發生日期	金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息收入	應收利息
永信藥品(昆山)	105 年 3 月	\$ 45,720	\$ 41,580	3.5%	\$ 1,731	\$ 553
恩達生技	105 年 11 月	30,000	30,000	1.3%	112	31
鴻諭生物	105 年 10 月	20,000	6,000	1.3%	16	8
小計		\$ 95,720	\$ 77,580		\$ 1,859	\$ 592

4. 背書保證情形

	106 年度		105 年度	
	保證額度	使用額度	保證額度	使用額度
恩達生技	\$ -	\$ -	\$ 20,000	\$ -
鴻諭生物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Chemix	153,400	49,400	207,200	53,200
永信藥品(昆山)	484,020	144,930	518,535	153,519
CTI	898,752	870,480	973,950	451,500
YSP CNH	-	-	64,500	-
	\$ 1,546,172	\$ 1,074,810	\$ 1,794,185	\$ 668,219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06 年度	105 年度
	\$ 9,628	\$ 8,483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評估此稅率變動將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別增加 3,263 仟元及 22,849 仟元，相關影響數將會調整於民國 107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中。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可能產生之財務風險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秉持穩健管理態度，並無積極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而使用相關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日幣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公司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千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 9,079	4.57	\$ 41,491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267,169	0.26	\$ 329,464
日幣:新台幣			

105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千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 810	4.62	\$ 3,742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投資	\$ 1,255,268	0.28	\$ 351,475
日幣:新台幣			

d.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淨損失 667 仟元及淨損失 3,704 仟元。

e.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6 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10%	\$	4,149	\$ -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投資	10%	\$	-	\$ 32,946
日幣:新台幣				
		105 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人民幣:新台幣	10%	\$	374	\$ -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投資	10%	\$	-	\$ 35,148
日幣:新台幣				

利率風險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本公司之借款主係為浮動利率，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上升/下降 1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7,450 千元及 4,600 千元。

(2)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 下表係本公司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至 5 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445,657	\$ -	\$ -	\$ 445,657
其他應付款	33,014	-	-	33,014
長期借款	302,642	-	-	302,642
	<u>\$ 781,313</u>	<u>\$ -</u>	<u>\$ -</u>	<u>\$ 781,313</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內	1 至 2 年內	2 至 5 年內	合計
短期借款	\$ 160,626	\$ -	\$ -	\$ 160,626
其他應付款	26,386	-	-	26,386
長期借款	4,010	302,703	-	306,713
	<u>\$ 191,022</u>	<u>\$ 302,703</u>	<u>\$ -</u>	<u>\$ 493,725</u>

c.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衍生性金融產品之相關資訊如下：

被投資公司	衍生性金融產品	合約金額(仟元)	契約期間
Chemix Inc.	遠期外匯合約	美金交換日圓 USD 350	106.09.08~107.03.30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二及附表七。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活期存款		\$ 156,756
外幣存款	人民幣 9,079 仟元；匯率 4.57	41,491
	美金 21 仟元；匯率 29.76	636
	日幣 71 仟元；匯率 0.26	18
		<u>\$ 198,901</u>

(以下空白)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評 價 基 礎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數(股)	金 額	股數(股)	金 額	股數(股)	金 額	股數(股)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價(元)	總 價	
永信藥品 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153,736,175	\$ 4,008,593	15,373,618	\$ 755,298	-	(\$ 596,788) (註)	169,109,793	100%	\$ 4,167,103	權益法	25.33	\$4,283,489	無
Chemix Inc. 恩達生技 股份有限 公司	192	351,475	-	-	-	(22,011)	192	100%	329,464	權益法	1,717,255.21	329,713	無
鴻諭生物科 技顧問股 份有限公 司	17,200,000	39,934	-	-	-	(2,275)	17,200,000	100%	37,659	權益法	2.24	38,559	無
YSP JAPA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2,745,000	10,262	2,255,000	6,668	-	-	5,000,000	100%	16,930	權益法	3.39	16,930	無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0,000	12,354	-	-	-	(1,056)	10,000	100%	11,298	權益法	1,129.80	11,298	無
永日化學 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10,000	1,880,221	-	-	-	(75,742)	10,000	100%	1,804,479	權益法	181,523.82	1,815,238	無
	-	-	8,782,302	146,380	-	-	8,782,302	20.73%	146,380	權益法	10.13	88,972	無
		<u>\$ 6,302,839</u>		<u>\$ 908,346</u>		<u>(\$ 697,872)</u>			<u>\$ 6,513,313</u>				

註：含本期現金股利分配數 584,197 仟元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信用借款	\$ 160,000	106/05/16~107/05/16	1.02%	\$ 300,000	無	金融機構
信用借款	120,000	106/10/11~107/01/09	0.96%	\$ 300,000	無	金融機構
信用借款	165,000	106/10/06~107/01/14	1.02%	\$ 300,000	無	金融機構
合計	\$ 445,000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中港分行	信用借款	\$ 300,000	104/9/25~107/9/3	1.30%	\$ 300,000	無	金融機構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00,000)					
		\$ -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營業收入」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60,085	
旅費		6,107	
租金支出		5,884	
其他費用		19,401	
		\$ 91,477	每一零星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 年度			105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三)。

(以下空白)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註 2)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額(註 3)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3)	備註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0	永信國際投資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恩達生技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Y	\$ 30,000	\$ 30,000	\$ 25,000	1.3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	營運週轉	\$ -	-	\$ -	\$ 1,176,502	\$ 2,353,004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藥品工 業(昆山)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Y	41,310	41,130	-	3.5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償還借款	-	-	-	1,176,502	2,353,004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鴻諭生物科 技顧問股 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 人款項	Y	20,000	20,000	14,000	1.30%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	1,176,502	2,353,004	-
1	上海永日藥品貿 易有限公司	江蘇崇信醫 藥科技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	Y	22,850	22,850	2,742	4.50%	有短期融通 資金之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	34,710	34,710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期末資金貸與金額已依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3：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40%，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20%。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淨值 40%為上限。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註 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 4)	實際 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 3)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對大陸	備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地區背書 保 證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CHEMIX INC.	註 2 第 2 點	\$1,176,502	\$ 159,300	\$ 153,400	\$ 49,400	\$ -	2.61	\$ 2,941,255	Y	N	N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第 2 點	1,176,502	10,000	10,000	10,000	-	0.17	2,941,255	Y	N	N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 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第 3 點	1,176,502	505,845	484,020	144,930	-	8.23	2,941,255	Y	N	Y	-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註 2 第 3 點	1,176,502	946,770	898,752	870,480	-	15.28	2,941,255	Y	N	N	-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有下列三種：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 50%之被投資公司。

註 3：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5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當期淨值 20%。

註 4：期末背書保證金額已依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Chemix Inc.	股票-沢井製藥株式会社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632	\$ 6,069	-	\$ 6,069	
Chemix Inc.	股票-全日本空輸株式会社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224	-	1,224	
小計					\$ 7,293		\$ 7,293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敏盛醫控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61,052	\$ 27,368	2.17%	\$ -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敏盛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8,947	12,632	2.11%	-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優良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0,000	4,579	0.86%	-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有限責任台中市環保科技 處理設備利用合作社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0	0.08%	-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股票-國際綠色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	10	0.07%	-	
小計					\$ 44,599		\$ -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8,059	\$ 1,958	0.02%	\$ 2,317	(註)

註：已將期末帳面價值轉列庫藏股票。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取得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 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市大甲區 幼獅段 1056-1 號	105.12.29	\$568,270	已付款完畢	廣源造紙股份有限公司	無		(不適用)			京瑞不動產 估價師聯合 事務所之估 價金額 \$575,476	擴建廠房	無

註 1：所取得之資產依規定鑑價者，應於「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欄中註明鑑價結果。

註 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 3：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註 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Y.S.P. INDUSTRIES(M) SDN. BHD.	關聯企業	銷貨	\$ 124,150	2.94	出貨後 120 天內 收款	註 1	註 1	\$ 50,264	4.55%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41,295	5.72	出貨後 60~120 天收款	註 1	註 1	118,951	10.77%	

註 1：與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銷貨交易資訊，請詳合併附註七(二)1.之註解。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註 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註 1)	週轉率	金額	處理方式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118,951	2.03	\$ -	-	\$ 73,217	\$ -

註 1：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科目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 3)
					金額	交易條件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 14,016	資金貸與性質	0.13%
0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5,025	資金貸與性質	0.23%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18,951	出貨後 60~120 天收款	1.08%
1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銷貨	241,295	出貨後 60~120 天收款	3.64%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交易金額達一仟萬以上者。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資損益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台灣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	\$ 5,405,799	\$ 5,405,799	169,109,793	100.00	\$ 4,246,744	\$ 832,939	\$ 755,298	子公司(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恩達生技(股)公司	台灣	林木提煉、製造及販賣	170,095	170,095	17,200,000	100.00	37,659	(1,081)	(2,275)	子公司(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22,165	22,165	10,000	100.00	11,298	(370)	(370)	子公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公司	台灣	醫藥品及化妝品之檢測及買賣	50,000	27,450	5,000,000	100.00	16,930	(1,763)	(3,066)	子公司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Chemix Inc.	日本	藥品買賣	270,248	270,248	192	100.00	329,464	4,773	4,616	子公司(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1,210,260	1,119,360	10,000	100.00	1,804,479	(167,146)	(161,582)	子公司(註 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	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	台灣	原料藥製造及販售	152,480	-	8,782,302	20.73	66,738	(24,965)	(6,205)	(註 2)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	永信株式會社	日本	藥品製造及買賣	18,729	18,729	1,000	100.00	8,113	(78)	-	孫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日化學工業(股)公司	台灣	原料藥製造及販賣	-	77,364	-	-	-	-	-	(註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世信生物科技(股)公司	台灣	生物製劑技術之研發及技術服務	66,500	66,500	8,750,000	35.00	194,711	88,154	-	(註 2)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甲興業(股)公司	台灣	進出口貿易	3,675	3,675	3,675	73.50	11,786	2,091	-	孫公司
永信藥品工業(股)公司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藥品製造及買賣	805,555	805,555	55,000,000	100.00	1,077,183	98,694	-	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馬來 西亞	投資控股公司	474,864	474,864	52,365,605	38.29	814,302	145,835	-	(註 2、3)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美國	藥品製造及買賣	621,224	621,224	20,515,740	82.60	70,095	(242,119)	-	孫公司 (註 3、4)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LTD.	開曼 群島	買賣、投資 及其他相關業務	856,558	765,658	28,341,265	89.42	787,466	(14,446)	-	孫公司 (註 3、5)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LTD.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藥品販賣	30,108	30,108	7,720	96.50	53,982	897	-	孫公司 (註 3)

註 1：係含沖銷側、逆流交易之投資損益。

註 2：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註 3：係透過各子公司認列損益。

註 4：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CTI 82.60% 及 2.82%，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83.18%。

註 5：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42% 及 10.58%，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61%。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損益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永信藥品工業 (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西藥、成藥和原料藥 及化學中間體等產品	\$ 406,232	2	\$ 421,554	\$ -	\$ -	\$ 421,554	\$ 21,980	90.70	\$ 19,936	\$ 620,774	\$ -	註 2
上海永日藥品 貿易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保稅區企業間的貿 易及區內貿易代理；區內倉儲 及商業性簡單加工	119,480	2	121,120	-	-	121,120	441	91.61	404	86,776	-	註 2
江蘇德芳醫藥 科研有限公司	科技與醫藥相關技術發展委 任、專利權、查驗登記與臨床 法規委任等合約買賣	74,675	2	-	-	-	-	(3,156)	91.61	(2,891)	15,239	-	註 2
佑康貿易(上海) 有限公司	保健食品、化妝品、西藥品、 人體檢驗試劑、及前述之相關 原料、半成品及生產設備之貿 易、批發、零售	78,352	2	-	-	-	-	(8,479)	70.28	(5,959)	29,562	-	註 3
江蘇崇信醫藥 科技有限公司	醫藥化學、生物科技、健康產 業相關領域之技術研發、轉 讓、諮詢、貨物及技術進出口	90,900	2	-	90,900	-	90,900	(28,020)	91.61	(25,669)	65,848	-	註 2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42%及 10.58%，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61%；YSP CNH 持有永信昆山共 99.0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0.70%；YSP CNH 持有江蘇崇信共 10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91.61%。

註 3：本公司與永日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持有 YSP CNH 89.42%及 10.58%，YSP CNH 及 Y.S.P. SOUTHEAST ASIA HOLDING BHD. (採權益法投資公司)分別持有佑康貿易 60.00%及 40.00%，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70.28%。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 股份有限公司	\$ 633,574	\$ 948,124	\$ 3,613,681

註 1：匯出金額 USD20,960 仟元。

註 2：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USD31,859 仟元，已依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台幣兌美金匯率為 29.76 換算之。

註 3：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限額計算(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度	105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176,668	4,816,749	359,919	7.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85,343	3,765,406	519,937	13.81
無形資產		38,763	36,743	2,020	5.50
其他資產		1,517,535	1,571,755	(54,220)	(3.45)
資產總額		11,018,309	10,190,653	827,656	8.12
負債總額		4,995,508	4,174,251	821,257	19.67
股本		2,664,230	2,664,230	0	0.00
資本公積		2,169,405	2,181,998	(12,593)	(0.58)
保留盈餘		1,311,603	1,209,668	101,935	8.43
其他調整項目		(122,437)	(39,494)	(82,943)	210.01
股東權益總額		6,022,801	6,016,402	6,399	0.11

分析說明：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係購置土地供擴建廠房使用所致。
2. 負債總額增加，主要係為營運所需及資本支出增加銀行借款產生。
3. 其他調整項目，主要係匯率變動之影響。

二、財務績效：

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6,622,635	6,190,862	431,773	6.97
營業費用		(2,184,477)	(2,053,557)	130,920	6.38
營業淨利		522,787	527,642	(4,855)	(0.9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307	233,333	(135,026)	(57.8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21,094	760,975	(139,881)	(18.38)
所得稅費用		(153,521)	(151,854)	1,667	1.10
本期淨利		467,573	609,121	(141,548)	(23.2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本期營業收入微幅成長 6.97%，計 431,773 仟元，而營業費用增加 6.38%，計 130,920 仟元，致本期營業淨利減少 0.92%，計 4,855 仟元。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因 105 年度有廉價購買利益 1.67 億，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本期較去年同期減少，財務成本較去年同期增加，且認列生物資產減損、處分不動產、廠房利益等，以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去年同期減少。
3. 綜上所述，造成本期淨利較去年同期減少。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本公司之現金流量主係日常營運所需一般資金。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 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1,073,071	1,950,433	1,588,166	1,435,338	-	-

- 註：1.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主要係源自銷貨產生之收現及支付營業所需之費用。
2.預計全年投資、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主要係發放股利及資本支出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其子公司永信藥品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計 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計 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計資金 運用情形	
				105年	106年
擴建廠房之土地	自有資金及 銀行融資額度	106年5月	568,000	114,000	454,000

說明：因本公司近年獲利穩定，流動資金充裕且與金融機構往來密切關係良好，故上列重大資本支出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永信集團持續佈局全球，轉投資事業的設立，以掌握各地資源與市場為目標，整合各投資事業資源，由原料藥研發、製劑生產到銷售，達成核心產品之上、中、下游產業鏈的垂直整合。

(二)獲利或虧損原因：

本公司以投資為專營業務，主要營收為認列各投資事業之經營損益。106年度認列之投資收入為586,416仟元。本公司各轉投資事業營運穩定成長，106年度永信藥品動物用品相關業務整併至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以整合國內動物保健事業與資源，並發揮綜效與創造佳績，惟新設立之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因處事業發展階段而呈現虧損；美國永信公司則因調整營業政策而產生虧損。

(三)改善計畫：

對於營運成果未如預期的轉投資事業，已依環境變化與集團發展目標，調整營運策略與實施計畫，配合集團資源支援與共享，應可在未來有所成果。

(四)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穩定供應、品質可靠、成本有競爭力」的原料藥，為主要學名藥市場競爭決勝之鑰，終端市場能否有效掌握，更是企業長久發展關鍵。永信集團專注藥品與健康產業發展，往產業上游整合原料藥的研發生產供應、往下游擴展各主要市場銷售通路，將為集團未來投資之方向。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資金部位不高，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若有向金融市場融資之必要，將爭取優惠利率，以降低成本。其它被控股公司對於匯率變化，採自然避險控制外幣資金水位或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以因應匯率變動風險。另通貨膨脹對本公司與集團無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以穩健原則之經營理念，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業務。
 - 2.本公司依主管機關規範訂有「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對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對象隨時風險評估，並依據相關作業程序辦理，以保障股東權益降低經營風險。
 - 3.衍生性商品交易依據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尚無研發需求。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1.國內地區：健保局計畫調降藥品核價之措施，可能會對國內健保藥品的銷售有不利影響，惟影響尚難評估。本集團已積極拓展國內非健保市場與外銷銷售，減低國內健保藥價調降影響。
 - 2.大陸地區：大陸國家發改會調降藥品基本目錄藥品價格，但大陸整體市場持續成長，投資事業仍能穩定成長。
 - 3.美國地區：無。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 永信設立之初，創辦人即以「提供最佳的藥品、增進人類的健康」為企業宗旨。由設立永信運動公園提供大眾運動健身園地、成立永信社會福利基金會積極參與慈善救助、每年舉辦全國最大規模的永信杯排球賽等，永信早已建立維護國人健康的企業形象。
- 近年來，鑑於長者照護的社會問題，設立松柏園養護中心，提供長者專業、細緻、舒適的照護環境。而為提昇國人對健康知識的認知，並藉由相關生技醫藥學術活動之宣導及鼓勵專業人員對生技醫藥科學之研究，成立財團法人永信李天德醫藥基金會，辦理各項獎助與宣導活動。
- 永信集團將持續落實「維護國人健康、關懷社會」的企業形象，由台灣到國際，成就人類健康與企業永續發展的願景。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 制修訂內部控制之評估、投資、管理等規章辦法及作業標準書(SOP)，以估算併購之預期效益及控制可能之風險與因應措施。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發生。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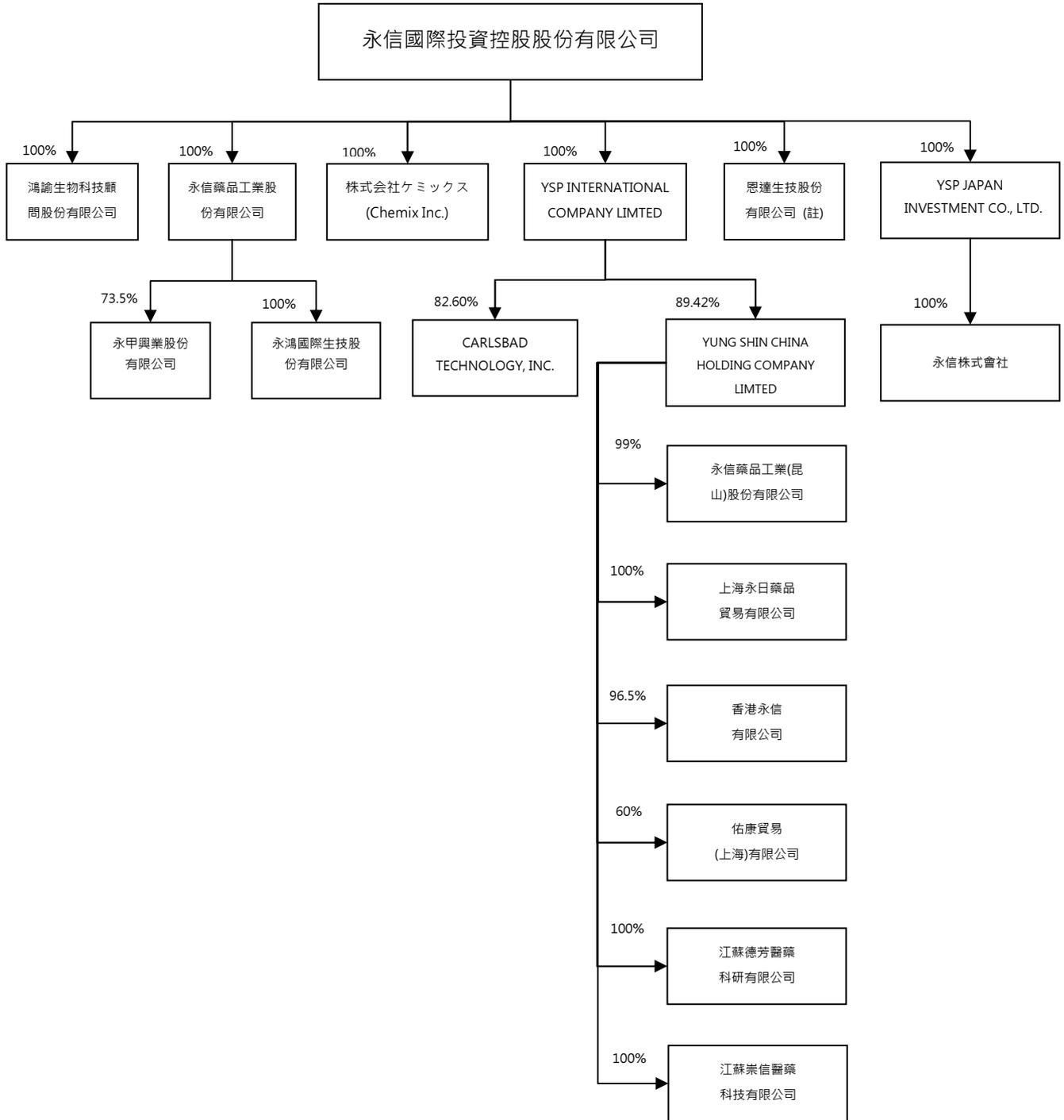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2月31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10607018000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965.08.26	台中市大甲區中山路一段 1191 號	NTD1,691,097,930	醫藥品、動物藥品、農業工業藥品及化妝品之製造及買賣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2001.06.28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4 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PO. Box 3444)	USD39,933,647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1990.12.07	5922 Farnsworth Court Suite 101, Carlsbad, CA 92008 U.S.A.	USD24,836,510	製造學名藥及研發藥品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2000.06.20	The Grand Pavilion Commercial Centre, Oleander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KY1-1208, Cayman Islands	USD31,693,745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YSP JAPA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2011.12.06	Portcullis Chambers, 4 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USD750,000	買賣、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
永信株式會社	2012.03.05	東京都中央區日本橋富沢町 7 番 9 号	JPY50,000,000	醫藥品、醫藥品原料、動物用醫藥品、食品、食品原料、添加劑、健康食品、化粧品、特殊化學品、醫療設備及儀器等研究開發、製造、販賣、進口及出口、國內國外投資業務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1994.12.01	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 C 區基隆路 1 號湯臣國貿大廈 15 樓 1524、1528 室	USD4,000,000	國際貿易、區內企業間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通過與國內有進口權的企業簽訂貿易代理合同，可與非自貿區企業從事貿易業務，區內倉儲及商業性簡單加工，區內自置房產的經營業務，貨物及技術進出口(不含分銷及國家禁止項目)。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1994.12.12	江蘇省昆山市陸家鎮金陽西路 191 號	RMB114,352,311	生產片劑(含外用)、硬膠囊劑、乳膏劑、小容量注射劑、進口藥品分包裝(乳膏劑、硬膠囊劑)、軟膏劑、凝膠劑，銷售自產產品
香港永信有限公司	1985.06.07	香港新界葵涌貨櫃碼頭路 88 號永得利廣場第一座 11 樓 3、5、6 室	HKD8,000,000	出入口及經銷人用、動物用藥品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2006.12.19	上海市浦東新區東方路 710 號 708 室	USD2,500,000	藥用中間體、化妝品、食品、保健食品及食用農產品，生產前述產品的設備、儀器及其化學原料、化學輔料、人體檢驗試劑、日用品、化肥的批發、零售(限分支機構經營)、佣金代理(拍賣除外)、上述產品及相關技術的進出口，提供相關配套服務。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2008.07.23	江蘇省昆山市陸家鎮金陽西路 191 號	USD2,500,000	醫藥產品的研發及研發成果之轉讓、授權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2017.03.29	江蘇省昆山市玉山鎮元豐路 168 号 3 號房小核酸研究所研發樓	USD3,000,000	醫藥化學、生物科技、健康產業相關領域的技術研發；分析檢測技術開發；上述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藥品臨床研究技術服務、臨床樣品檢驗檢測、臨床試驗數據管理服務、統計分析服務與註冊申請相關服務；貨物及技術進出口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974.02.08	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181 號 12 樓	NTD5,000,000	進出口貿易業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06.04.19	台中市大雅區科雅路 32 號 5 樓	NTD50,000,000	藥品檢驗、新藥臨床試驗與分析
CHEMIX INC.	1987.11.13	日本國橫濱市港北区新横浜 2 丁目 15 番 10	JPY10,000,000	醫藥品及工業用藥品之輸入與國內販賣、醫藥品之製造與販賣、醫藥品及工業用藥品之輸出、上述各項之附隨相關之一切業務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05.09	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181 號 12 樓	NTD550,000,000	動物藥品製造及買賣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藥品製造業、販賣業、進出口業、化妝品、食品、醫療器材、生技服務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6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169,109,793	100%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盟弼		
	獨立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沙晉康		
	獨立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坤賢		
	獨立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恩得		
	獨立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光陽		
	總經理	李玲津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10,000	100%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盟弼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20,515,740	83.18%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林盟弼		
	總經理	尹國魂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28,341,265	91.61%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	91.61%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澧		
	總經理	李芳全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100,995,961	90.70%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澧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簡忠民		
	監察人	沈燕		
	總經理	卓嘉和		
YUNG SHIN COMPANY LIMITED (香港永信)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7,720	88.41%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	70.28%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Anis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澧		
	總經理	李芳信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	91.61%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澧		
	總經理	蕭哲彥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全	-	91.61%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玲津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卓嘉和		
	監察人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李其澧		
	總經理	劉正斌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3,675	73.5%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湯偉珍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秀莉		
	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監察人	李芳全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10,000	100%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鍾威凱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紹偉		
	監察人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簡志維		
永信株式會社	董事長/董事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代表人：李芳裕	1,000	100%
	董事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代表人：李芳全		
	董事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代表人：李芳信		
	董事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代表人：鍾威凱		
	董事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代表人：周紹偉		
	監察人	YSP JAPAN INVESTMENT CO., LTD.代表人：簡志維		
	總經理	李芳裕		
CHEMIX INC.	董事長/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192	100%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鍾威凱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紹偉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角田俊也		
	監察人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總經理	角田俊也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5,000,000	100%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盟弼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善炯		
	董事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冠諭		
	監察人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佩君		
	總經理	李冠諭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董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玲津	55,000,000	100%
	董 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裕		
	董 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信		
	董 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芳全		
	董 事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鍾威凱		
	監察人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佩君		
	總經理	鍾威凱		

(二)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106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691,098	6,608,600	2,325,112	4,283,489	4,215,951	697,499	832,939	4.93
YS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1,208,096	1,815,238		1,815,238		(33)	(167,146)	(16,714.64)
CARLSBAD TECHNOLOGY, INC.	739,135	1,037,710	952,852	84,858	512,161	(223,037)	(242,119)	(9.75)
YUNG SHIN CHINA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957,683	880,637		880,637		(319)	(14,446)	(0.51)
上海永日藥品貿易有限公司	153,207	90,275	3,499	86,776	100,227	(705)	441	
佑康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80,739	56,423	7,152	49,271	18,957	(7,855)	(8,479)	
永信藥品工業(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522,590	939,220	312,176	627,044	581,226	28,415	21,980	0.19
江蘇德芳醫藥科研有限公司	78,086	15,562	323	15,239	222	(3,804)	(3,156)	
江蘇崇信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94,304	69,385	3,536	65,849		(25,036)	(28,456)	
香港永信有限公司	30,480	69,090	13,150	55,940	33,317	777	897	112.11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9,960	3,925	16,035	10,596	2,278	2,150	430.03
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1)	172,000	64,958	26,399	38,559	(10)	(1,126)	(1,081)	(0.06)
鴻諭生物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49,611	32,681	16,930	60,357	(1,956)	(1,763)	(0.35)
YSP JAPAN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22,166	11,298		11,298		(30)	(370)	(36.99)
永信株式會社	13,000	8,113		8,113		(78)	(78)	(77.92)
Chemix Inc.	2,600	483,935	154,222	329,713	641,858	5,387	4,773	24,860.64
永鴻國際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	1,140,943	355,713	785,230	867,540	118,461	98,694	1.79

註：恩達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解散，業經台中市政府府授經商字第 10607018000 號核准在案，惟尚在清算程序中。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第 72 頁至第 122 頁。

(四)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五)聲明書

聲 明 書

本公司 106 年度 (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芳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 仟元	自有資金	73.5%	100.1.3	58,059 股 1,958 仟元	-	-	58,059 股 1,958 仟元	無	無	無

註：

- 1.永甲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於民國 83 年 9 月 22 日取得永信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因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 月 3 日由永信藥品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新設，該所持有永信藥品股票同時轉換為本公司股票。
- 2.永甲興業於民國 100 年 1 月 3 日持有本公司股票數量為 55,295 股，持股金額為 1,958 仟元。
- 3.永甲興業於民國104年9月5日取得本公司盈餘轉增資新股，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永甲興業持有本公司股票數量為58,059股，持股金額為1,958仟元。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五、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金





YUNGSHIN Global Holding Corporation

永信國際投控

